

标段编号: 2305-440305-04-01-834012009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湾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第三方监测、竣工测量、管道内窥检测）（重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01日

一、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目录

一、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1
1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2
1.1 企业营业执照	3
1.2 企业资质证书	4
1.3 企业办公场所证明	69
1.4 项目负责人情况	71
1.5 企业认证情况	76
1.6 其他	79
1.6.1 投标人近三年纳税证明	79
1.6.2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情况	83
1.6.3 投标人近五年同类获奖	214
1.6.4 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相关专利证书	222

1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办公场所	自有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是否为中小企业	否
符合本工程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测绘资质甲级；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施工甲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		
项目负责人姓名、执业、职称类别及等级	1、项目负责人姓名：彭远新 2、执业资格：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职称类别及等级：岩土高级工程师		
企业认证情况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GB/T45001-2020/ISO45001：2015 标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认证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1、投标人近三年纳税证明 2、投标人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情况 3、投标人近五年同类获奖 4、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相关专利证书		

1.1 企业营业执照



1.2 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98号		
建立时间			1983年02月26日		
注册资本金			76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195745G		
经济性质			全民所有制		
证书编号			B144055579-6/1		
有效期			至2030年03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荣延祥	职务	副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荣延祥	职务	副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刘家国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资质证书编号：190019-LJ					

业 务 范 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中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企 业 变 更 栏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 莫志恒。 企业负责人变更为: 莫志恒。 技术负责人变更为: 吴旭彬。 ***** 变更核准机关(章) 管理专用章 2025年 09月23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No. 008549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02319023856

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
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承担。

发证日期: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有效期至: 2029 年 07 月 27 日

发证机关: (印章)



202319023856

注: 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 应当在证书届满有效期 3 个月前提出申请, 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复查

资质认定

计量认证证书附表



202319023856

机构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发证日期: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有效期至: 二零二九年七月二十七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

复查

批准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计量认证项目及限制要求
证书编号: 202319023856

审批日期: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有效日期: 2029 年 07 月 27 日

检验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8	地质勘察-地质勘测	1.8.1	环境地质调查样品(土壤、沉积物、固体废物、污泥、金属废液)	1.8.1.1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1.8	地质勘察-地质勘测	1.8.1	环境地质调查样品(土壤、沉积物、固体废物、污泥、金属废液)	1.8.1.1	pH 值	森林土壤 pH 值的测定 LY/T 1239-1999		
1.8	地质勘察-地质勘测	1.8.1	环境地质调查样品(土壤、沉积物、固体废物、污泥、金属废液)	1.8.1.2	土壤含水量	森林土壤含水量的测定 LY/T 1213-1999		
1.8	地质勘察-地质勘测	1.8.1	环境地质调查样品(土壤、沉积物、固体废物、污泥、金属废液)	1.8.1.3	土壤容重	土壤检测 第 4 部分: 土壤容重的测定 NY/T 1121.4-2006		
1.8	地质勘	1.8.1	环境地质	1.8.1	土壤机械组成	土壤检测 第 3 部分: 土壤机		

检验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察-地质 勘测		调查样品 (土壤、沉 积物、固体 废物、污 泥、金属废 液)	. 4		械组成的测定 NY/T 1121. 3-2006		
1.8	地质 勘 察-地质 勘测	1.8.1	环境地质 调查样品 (土壤、沉 积物、固体 废物、污 泥、金属废 液)	1. 8. 1 . 5	土壤颗粒组成(机 械组成)	森林土壤颗粒组成(机械组 成)的测定 LY/T 1225-1999		
1.8	地质 勘 察-地质 勘测	1.8.1	环境地质 调查样品 (土壤、沉 积物、固体 废物、污 泥、金属废 液)	1. 8. 1 . 6	电导率	土壤电导率的测定 电极法 HJ 802-2016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 9. 1 . 1	三轴压缩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 9. 1 . 1	三轴压缩试验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 9. 1 . 1	三轴压缩试验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 9. 1 . 2	击实试验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察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2	击实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2	击实试验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3	原位密度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4	反复直剪强度试验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4	反复直剪强度试验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5	含水率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5	含水率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5	含水率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勘察-岩土	1.9.1	土	1.9.1 .6	回弹模量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检验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工程 勘 察							
1.9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勘 察	1.9.1	土	1.9.1 .6	回弹模量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勘 察	1.9.1	土	1.9.1 .6	回弹模量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勘 察	1.9.1	土	1.9.1 .7	固结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勘 察	1.9.1	土	1.9.1 .7	固结试验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勘 察	1.9.1	土	1.9.1 .7	固结试验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勘 察	1.9.1	土	1.9.1 .8	土的基床系数试 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 50123-2019		
1.9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勘 察	1.9.1	土	1.9.1 .9	土的静止侧压力 系数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 50123-2019		
1.9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勘 察	1.9.1	土	1.9.1 .10	土粒比重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 质 勘	1.9.1	土	1.9.1	土粒比重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察-岩土工程勘察			.10		3430-202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0	土粒比重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1	天然坡角/休止角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2	密度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2	密度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2	密度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3	承载比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3	承载比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3	承载比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4	排水反复直接剪切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5	无侧限抗压强度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5	无侧限抗压强度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5	无侧限抗压强度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6	无黏性休止角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 50123-2019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7	易溶盐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8	有机质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8	有机质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9	渗透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察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9	渗透试验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19	渗透试验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20	烧失量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21	界限含水率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21	界限含水率试验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21	界限含水率试验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22	直接剪切试验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1	土	1.9.1 .22	直接剪切试验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9	地质勘察-岩土	1.9.1	土	1.9.1 .22	直接剪切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检验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工程 勘 察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9.1 .23	相对密度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9.1 .24	砂的相对密度试 验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 G3430-2020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9.1 .24	砂的相对密度试 验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9.1 .25	自由膨胀率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 G3430-2020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9.1 .25	自由膨胀率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9.1 .25	自由膨胀率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9.1 .26	静止侧压力系数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9.1 .27	颗粒分析试验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 G3430-2020		
1.9	地质 勘	1.9.1	土	1.9.1	颗粒分析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27		50123-2019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9.1 .27	颗粒分析试验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1	土	1.9.1 .28	颗粒密度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2	岩石	1.9.2 .1	单轴抗压强度	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 GB/T50266-2013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2	岩石	1.9.2 .1	单轴抗压强度	铁路工程岩石试验规程 TB 10115-2014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2	岩石	1.9.2 .2	含水率	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 GB/T50266-2013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2	岩石	1.9.2 .2	含水率	铁路工程岩石试验规程 TB 10115-2014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2	岩石	1.9.2 .3	吸水性试验	水利水电工程岩石试验规程 SL/T 264—2020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2	岩石	1.9.2 .3	吸水性试验	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 GB/T50266-2013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2	岩石	1.9.2 .3	吸水性试验	铁路工程岩石试验规程 TB 10115-2014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2	岩石	1.9.2 .4	块体密度	铁路工程岩石试验规程 TB 10115-2014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2	岩石	1.9.2 .4	块体密度	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266-2013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2	岩石	1.9.2 .5	点荷载强度	水利水电工程岩石试验规程 SL/T 264—2020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2	岩石	1.9.2 .5	点荷载强度	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266-2013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2	岩石	1.9.2 .6	颗粒密度	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266-2013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3	工程水	1.9.3 .1	pH值	铁路工程水质分析规程 玻璃电极法 TB 10104-2003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3	工程水	1.9.3 .1	pH值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5 部分: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DZ/T 0064.5-2021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3	工程水	1.9.3 .2	亚硝酸盐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60 部分: 亚硝酸盐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DZ/T 0064.60-2021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察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3	侵蚀性二氧化碳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8 部 分: 侵蚀性二氧化碳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8-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4	总硬度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5 部 分: 总硬度的测定 乙二胺四 乙酸二钠滴定法 DZ/T 0064.15-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5	总酸度	铁路工程水质分析规程 TB 10104-2003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6	总铬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7 部 分: 总铬和六价铬量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阱分光光度法 DZ/T 0064.17-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7	氢氧根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9 部 分: 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 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9-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8	氨氮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57 部 分: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 DZ/T 0064.57-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9	氯化物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50 部 分: 氯化物的测定 银量滴定 法 DZ/T 0064.50-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10	游离二氧化碳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7 部 分: 游离二氧化碳的测定 滴 定法 DZ/T 0064.47-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1.9.3	工程水	1.9.3 .11	溴化物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6 部 分: 溴化物的测定 溴酚红分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工程 勘 察					光光度法 DZ/T 0064.46-2021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12	电导率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6 部 分：电导率的测定 电极法 DZ/T0064.6-2021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13	硝酸盐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59 部 分：硝酸盐的测定 紫外分光 光度法 DZ/T 0064.59-2021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14	硫酸盐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64 部 分：硫酸盐的测定 乙二胺四 乙酸二钠—银滴定法 DZ/T 0064.64-2021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14	硫酸盐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65 部 分：硫酸盐的测定 比浊法 DZ/T 0064.65-2021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15	碳酸根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9 部 分：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 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9-2021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16	酸度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3 部 分：酸度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3-2021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17	重碳酸根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9 部 分：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 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9-2021		
1.9	地质 勘 察-岩土 工程 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18	钙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3 部 分：钙量的测定 乙二胺四乙 酸二钠滴定法 DZ/T 0064.13-2021		
1.9	地质 勘	1.9.3	工程水	1.9.3	钙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2 部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8		分: 钙和镁量的测定 火焰原 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DZ/T0064.12-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19	钠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27 部 分: 钾和钠量的测定 火焰发 射光谱法 DZ/T0064.27-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19	钠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82 部 分: 钠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82-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20	钾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27 部 分: 钾和钠量的测定 火焰发 射光谱法 DZ/T0064.27-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21	铁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25 部 分: 铁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25-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22	铜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83 部 分: 铜、锌、镉、镍和钴量 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法 DZ/T 0064.83-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23	锌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83 部 分: 铜、锌、镉、镍和钴量 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法 DZ/T 0064.83-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24	锰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32 部 分: 锰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 DZ/T0064.32-2021		
1.9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勘 察	1.9.3	工程水	1.9.3 .25	镁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4 部 分: 镁量的测定 乙二胺四乙 酸二钠滴定法 DZ/T 0064.14-2021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3	工程水	1.9.3 .25	镁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2 部分: 钙和镁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 12-2021		
1.9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1.9.3	工程水	1.9.3 .26	镍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83 部分: 铜、锌、镉、镍和钴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 83-2021		
1.10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10.1	路基路面	1.10.1.1	压实度(挖坑灌砂法、环刀法、钻芯法)	《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3450-2019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	pH 值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5 部分: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DZ/T 0064. 5-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2	亚硝酸盐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60 部分: 亚硝酸盐的测定分光光度法 DZ/T 0064. 60-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3	侵蚀性二氧化碳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8 部分: 侵蚀性二氧化碳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 48-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4	六价铬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7 部分: 总铬和六价铬量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阱分光光度法 DZ/T 0064. 17-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5	总硬度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5 部分: 总硬度的测定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DZ/T 0064. 15-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6	总铬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7 部分: 总铬和六价铬量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阱分光光度法 DZ/T 0064. 17-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7	氢氧根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9 部分: 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氯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资源					氯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 49-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8	氯氮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57 部分: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DZ/T 0064. 57-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9	氯化物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50 部分: 氯化物的测定 银量滴定法 DZ/T 0064. 50-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0	游离二氧化硫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7 部分: 游离二氧化硫的测定滴定法 DZ/T 0064. 47-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1	溴化物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6 部分: 溴化物的测定溴酚红分光光度法 DZ/T 0064. 46-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2	溶解性总固体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9 部分: 溶解性固体总量的测定重量法 DZ/T 0064. 9-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3	电导率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6 部分: 电导率的测定 电极法 DZ/T 0064. 6-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4	硝酸盐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59 部分: 硝酸盐的测定紫外分光光度法 DZ/T 0064. 59-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5	硫酸盐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64 部分: 硫酸盐的测定乙二胺四乙酸二钠-钡滴定法 DZ/T 0064. 64-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5	硫酸盐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65 部分: 硫酸盐的测定 比浊法 DZ/T 0064. 65-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6	碳酸根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9 部分: 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氯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DZ/T 0064. 49-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7	酸度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3 部分: 酸度的测定滴定法》 DZ/T 0064. 43-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8	重碳酸根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9 部分: 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 49-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9	钙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2 部分: 钙和镁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 12-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19	钙	DZ/T 0064. 13-2021 地下水质分析方法 第 13 部分: 钙量的测定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20	钠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82 部分: 钠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 82-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20	钠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27 部分: 钾和钠量的测定 火焰发射光谱法 DZ/T 0064. 27-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21	钾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27 部分: 钾和钠量的测定 火焰发射光谱法 DZ/T 0064. 27-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22	铁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25 部分: 铁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 25-2021		
1.11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23	铜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83 部分: 铜、锌、镉、镍和钴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		

检验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光度法 DZ/T 0064.83-2021		
1.11	地质勘探-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24	铬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21 部分: 铜、铅、锌、镉、镍、铬、钼和银量的测定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21-2021		
1.11	地质勘探-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25	锌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83 部分: 铜、锌、镉、镍和钴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83-2021		
1.11	地质勘探-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26	锰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32 部分: 锰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32-2021		
1.11	地质勘探-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27	镁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2 部分: 钙和镁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12-2021		
1.11	地质勘探-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27	镁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4 部分: 镁量的测定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DZ/T 0064.14-2021		
1.11	地质勘探-矿产资源	1.11.1	水资源(地下水)	1.11.1.28	镍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83 部分: 铜、锌、镉、镍和钴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83-2021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	内摩擦角(不固结不排水试验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	内摩擦角(不固结不排水试验法)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	内摩擦角(不固结不排水试验法)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	内摩擦角(固结不排水试验法)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	内摩擦角(固结不排水试验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	内摩擦角(固结不排水试验法)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3	内摩擦角(固结排水试验法)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3	内摩擦角(固结排水试验法)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4	内摩擦角(直接剪切固结快剪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4	内摩擦角(直接剪切固结快剪试验)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4	内摩擦角(直接剪切固结快剪试验)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5	凝聚力(不固结不排水试验法)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5	凝聚力(不固结不排水试验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5	凝聚力(不固结不排水试验法)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	1.12.1	土	1.12.1.6	凝聚力(固结不排水试验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与基础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6	凝聚力(固结不排水试验法)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6	凝聚力(固结不排水试验法)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7	凝聚力(固结排水试验法)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7	凝聚力(固结排水试验法)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8	凝聚力(直接剪切固结快剪试验)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8	凝聚力(直接剪切固结快剪试验)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8	凝聚力(直接剪切固结快剪试验)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9	原位密度(灌水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0	原位密度(灌砂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1	变水头渗透系数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1	变水头渗透系数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	1.12.	土	1.12.	变水头渗透系数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体-地基 与基础	1		1. 11		10102-2010		
1. 12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 12. 1	土	1. 12. 1. 12	含水量(烘干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2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 12. 1	土	1. 12. 1. 12	含水量(烘干法)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 12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 12. 1	土	1. 12. 1. 12	含水量(烘干法)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 12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 12. 1	土	1. 12. 1. 13	常水头渗透系数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 12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 12. 1	土	1. 12. 1. 13	常水头渗透系数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2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 12. 1	土	1. 12. 1. 13	常水头渗透系数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 12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 12. 1	土	1. 12. 1. 14	承载比试验(CBR)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 12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 12. 1	土	1. 12. 1. 14	承载比试验(CBR)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 12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 12. 1	土	1. 12. 1. 14	承载比试验(CBR)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2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 12. 1	土	1. 12. 1. 15	最佳含水率/最优 含水率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2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 12. 1	土	1. 12. 1. 15	最佳含水率/最优 含水率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检验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5	最佳含水率/最优含水率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6	最大干密度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6	最大干密度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6	最大干密度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7	有机质含量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8	比重(比重瓶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8	比重(比重瓶法)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19	烧失量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0	界限含水率(液限和塑限联合测定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0	界限含水率(液限和塑限联合测定法)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0	界限含水率(液限和塑限联合测定法)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	1.12.1	土	1.12.1.21	砂的最大干密度(振动锤击法)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与基础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1	砂的最大干密度 (振动锤击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2	颗粒级配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3	颗粒级配(密度计法)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3	颗粒级配(密度计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3	颗粒级配(密度计法)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4	颗粒级配(筛分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4	颗粒级配(筛分法)	铁路工程土工试验规程 TB 10102-201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1	土	1.12.1.24	颗粒级配(筛分法)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12.2	地基	1.12.2.1	岩石点荷载强度	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266-2013		
1.13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13.1	混凝土结构	1.13.1.1	混凝土抗压强度 (钻芯法)	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 规程 JGJ/T 384-2016		
1.13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	1.13.1	混凝土结构	1.13.1.1	混凝土抗压强度 (钻芯法)	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 规程 CECS 03:2007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构配件							
1.13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13.2	钢结构	1.13.2.1	节点承载力	钢网架焊接空心球节点 JG/T 11-2009		
1.14	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	1.14.1	混凝土	1.14.1.1	抗压强度	混凝土物理力学性能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081-2019		
1.14	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	1.14.1	混凝土	1.14.1.2	氯离子含量	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 GB/T 50344-2019		
1.14	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	1.14.1	混凝土	1.14.1.3	酸溶性氯离子含量	混凝土中氯离子含量检测技术规程 JGJ/T 322-2013	只检测硬化混凝土	
1.14	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	1.14.2	焊接材料	1.14.2.1	洛氏硬度	金属材料 洛氏硬度试验 第 1 部分：试验方法 GB/T 230.1-2018		
1.14	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	1.14.3	螺栓及连接副、紧固件、钢网架构件	1.14.3.1	楔负载试验	紧固件机械性能 螺栓、螺钉和螺柱 GB/T 3098.1-2010		
1.14	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	1.14.3	螺栓及连接副、紧固件、钢网架构件	1.14.3.1	楔负载试验	钢结构用高强度大六角头螺栓、大六角螺母、垫圈技术条件 GB/T 1231-2006		
1.14	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	1.14.3	螺栓及连接副、紧固件、钢网架构件	1.14.3.2	连接副扭矩系数	钢结构用高强度大六角头螺栓、大六角螺母、垫圈技术条件 GB/T 1231-2006		
1.14	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	1.14.3	螺栓及连接副、紧固件	1.14.3.3	连接副摩擦面抗滑移系数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 50205-2020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工程材料		件、钢网架构件					
1.14	工程材料-建设	1.14.3	螺栓及连接副、紧固件、钢网架构件	1.14.3.3	连接副摩擦面抗滑移系数	钢结构高强度螺栓连接技术规程 JGJ 82-2011		
1.14	工程材料-建设	1.14.3	螺栓及连接副、紧固件、钢网架构件	1.14.3.4	连接副紧固轴力	钢结构用扭剪型高强度螺栓连接副 GB/T 3632-2008		
1.14	工程材料-建设	1.14.4	金属硬度	1.14.4.1	洛氏硬度	金属材料 洛氏硬度试验 第1部分：试验方法 GB/T 230.1-2018		
1.14	工程材料-建设	1.14.5	钢材钢筋及焊接接头	1.14.5.1	屈服强度/下屈服强度	金属材料 拉伸试验第1部分：室温试验方法 GB/T 228.1-2021	最大试验荷载 480kN	
1.14	工程材料-建设	1.14.5	钢材钢筋及焊接接头	1.14.5.2	抗拉强度	金属材料 拉伸试验第1部分：室温试验方法 GB/T 228.1-2021	最大试验荷载 480kN	
1.14	工程材料-建设	1.14.5	钢材钢筋及焊接接头	1.14.5.3	断后伸长率	金属材料 拉伸试验第1部分：室温试验方法 GB/T 228.1-2021		
1.14	工程材料-建设	1.14.5	钢材钢筋及焊接接头	1.14.5.4	最大力总延伸率	金属材料 拉伸试验第1部分：室温试验方法 GB/T 228.1-2021	只做手工法	
1.14	工程材料-建设	1.14.5	钢材钢筋及焊接接头	1.14.5.5	里氏硬度	金属材料 里氏硬度试验 第1部分：试验方法 GB/T 17394.1-2014		
1.15	水利水	1.15.	土工指标	1.15.	三轴压缩强度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电工程	1	检测	1. 1		3430-2020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1	三轴压缩强度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2	休止角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3	压缩模量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4	压缩系数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4	压缩系数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5	含水率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6	塑限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6	塑限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7	密度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8	承载比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8	承载比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9	无侧限抗压强度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10	最优含水率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10	最优含水率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11	最大干密度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11	最大干密度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 15	水利水电工程	1. 15.	土工指标检测	1. 15. 12	有机质含量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15	水利水电工程	1.15.1	土工指标检测	1.15.1.13	液限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5	水利水电工程	1.15.1	土工指标检测	1.15.1.13	液限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1.15	水利水电工程	1.15.1	土工指标检测	1.15.1.14	渗透系数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5	水利水电工程	1.15.1	土工指标检测	1.15.1.15	直剪强度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5	水利水电工程	1.15.1	土工指标检测	1.15.1.16	相对密度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5	水利水电工程	1.15.1	土工指标检测	1.15.1.17	颗粒级配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1.15	水利水电工程	1.15.2	岩石(体)指标检测	1.15.2.1	单轴抗压强度	水利水电工程岩石试验规程 SL/T 264-2020		
1.15	水利水电工程	1.15.2	岩石(体)指标检测	1.15.2.2	块体密度	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266-2013		
1.15	水利水电工程	1.15.2	岩石(体)指标检测	1.15.2.3	点荷载强度	水利水电工程岩石试验规程 SL/T 264-2020		

以下空白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1	公路交通-水运工程	1.1.1	地基与基础(基坑)	1.1.1 .1	十字板剪切强度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年版)		
1.1	公路交通-水运工程	1.1.1	地基与基础(基坑)	1.1.1 .2	变形模量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年版)		
1.1	公路交通-水运工程	1.1.1	地基与基础(基坑)	1.1.1 .3	地基承载力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年版)	只做地基载荷试验	
1.1	公路交通-水运工程	1.1.1	地基与基础(基坑)	1.1.1 .4	地基承载力(动力触探)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年版)		
1.1	公路交通-水运工程	1.1.1	地基与基础(基坑)	1.1.1 .5	地基承载力(标准贯入)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年版)		
1.1	公路交通-水运工程	1.1.1	地基与基础(基坑)	1.1.1 .6	地基承载力(静力触探)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年版)		
1.1	公路交通-水运工程	1.1.1	地基与基础(基坑)	1.1.1 .7	旁压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年版)》GB 50021-2001		
1.2	公路交通-路基路面工程	1.2.1	地基	1.2.1 .1	地基承载力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		
1.2	公路交通-路基路面工程	1.2.1	地基	1.2.1 .1	地基承载力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 79-2012		
1.2	公路交通-路基路面工程	1.2.1	地基	1.2.1 .1	地基承载力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年版)		
1.2	公路交	1.2.1	地基	1.2.1	地基承载力(静力)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通-路基 路面工 程			.2	触探)	DBJ/T 15-60-2019		
1.2	公路交 通-路基 路面工 程	1.2.1	地基	1.2.1 .2	地基承载力(静力 触探)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2	公路交 通-路基 路面工 程	1.2.1	地基	1.2.1 .3	旁压模量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年版)		
1.2	公路交 通-路基 路面工 程	1.2.1	地基	1.2.1 .4	波速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年版)		
1.2	公路交 通-路基 路面工 程	1.2.1	地基	1.2.1 .5	灵敏度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年版)		
1.2	公路交 通-路基 路面工 程	1.2.2	边坡	1.2.2 .1	预应力锚杆(索) 抗拔力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3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测 试检测	1.3.1	土壤	1.3.1 .1	土壤中氡浓度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 控制标准 GB 50325-2020 附 录 C 土壤中氡浓度及土壤表 面氡析出率测定		
1.3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测 试检测	1.3.1	土壤	1.3.1 .2	土壤表面氡析出 率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 控制标准 GB 50325-2020 附 录 C 土壤中氡浓度及土壤表 面氡析出率测定		
1.3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	剪切波速测试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50011-2010(2016版)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地基	1.3.2.2	压缩波、剪切波、瑞利波波速(波速测试)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 版)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地基	1.3.2.3	圆锥动力触探试验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307-2012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地基	1.3.2.3	圆锥动力触探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 版)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地基	1.3.2.3	圆锥动力触探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地基	1.3.2.4	土钉抗拔承载力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地基	1.3.2.5	地基承载力和变形参数(平板载荷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地基	1.3.2.6	地基的承载力与变形参数(旁压试验)	铁路工程地质原位测试规程 TB 10018-2018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地基	1.3.2.7	基准基床系数(载荷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 版)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地基	1.3.2.7	基准基床系数(载荷试验)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307-2012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试检测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满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8	复合土层承载力 (静载荷试验)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79-2012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9	岩土、地基变形模 量/变形参数(载 荷试验)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9	岩土、地基变形模 量/变形参数(载 荷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 (2009 版)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0	岩土、地基变形模 量/变形参数(静 载荷试验)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79-2012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1	岩土、地基承载力 (载荷试验)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1	岩土、地基承载力 (载荷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 (2009 版)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2	岩土、地基承载力 (静载荷试验)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79-2012		
1.3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3	旁压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 (2009 版)		
1.3	地质勘察-岩土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3	旁压试验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工程 测 试检测							
1.3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4	标准贯入试验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3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4	标准贯入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 版)		
1.3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4	标准贯入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3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5	波速测试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3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6	锚杆基本试验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 GB50330-2013		
1.3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7	锚杆抗拔承载力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1.3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7	锚杆抗拔承载力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3	地 质 勘 察-岩土 工 程 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7	锚杆抗拔承载力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 50007-2011		
1.3	地 质 勘	1.3.2	岩土体及	1.3.2	锚杆验收试验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察-岩土 工程测 试检测		地基	.18		JGJ120-2012		
1.3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8	锚杆验收试验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 GB50330-2013		
1.3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9	静力触探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3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9	静力触探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 (2009 版)		
1.3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19	静力触探试验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3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20	饱和软黏性土的 不排水抗剪强度 和灵敏度(十字板 剪切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 版)		
1.3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测 试检测	1.3.2	岩土体及 地基	1.3.2 .20	饱和软黏性土的 不排水抗剪强度 和灵敏度(十字板 剪切试验)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3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测 试检测	1.3.3	建筑工程	1.3.3 .1	振动位移、速度、 加速度、主振频率 /振动频率(振动 测试)	建筑工程容许振动标准 GB50868-2013		
1.3	地质勘 察-岩土 工程测 试检测	1.3.4	爆破	1.3.4 .1	振动监测(振动速 度、主振频率/振 动频率)	爆破安全规程 GB6722-2014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	压缩/变形模量 (静力触探)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	压缩/变形模量 (静力触探)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	压缩/变形模量 (静力触探)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2	变形模量(地基载 荷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2	变形模量(地基载 荷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3	变形(地基载荷试 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3	变形(地基载荷试 验)	深圳市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SJG 04-2015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3	变形(地基载荷试 验)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 50007-2011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3	变形(地基载荷试 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3	变形(地基载荷试 验)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3	变形(地基载荷试 验)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 79-2012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1.4.1	地基	1.4.1 .4	地基承载力(动力 触探)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与基础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4	地基承载力(动力 触探)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15-60-2019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4	地基承载力(动力 触探)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5	地基承载力(十字 板剪切)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5	地基承载力(十字 板剪切)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6	地基承载力(旁压 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7	地基承载力(标准 贯入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7	地基承载力(标准 贯入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7	地基承载力(标准 贯入试验)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8	地基承载力(静力 触探)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8	地基承载力(静力 触探)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8	地基承载力(静力 触探)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 实	1.4.1	地基	1.4.1	基床系数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体-地基与基础			.9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0	复合地基增强体施工质量(动力触探)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1	复合地基增强体施工质量(标准贯入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2	复合地基竖向增强体的竖向承载力(竖向增强体载荷试验)	深圳市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SJG 04-2015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2	复合地基竖向增强体的竖向承载力(竖向增强体载荷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2	复合地基竖向增强体的竖向承载力(竖向增强体载荷试验)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 79-2012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3	岩土性状(动力触探)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307-2012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3	岩土性状(动力触探)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3	岩土性状(动力触探)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4	岩土性状(十字板剪切)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307-2012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4	岩土性状(十字板剪切)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5	岩土性状(标准贯 入试验)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5	岩土性状(标准贯 入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5	岩土性状(标准贯 入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6	承载力(地基载荷 试验)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 79-2012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6	承载力(地基载荷 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6	承载力(地基载荷 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6	承载力(地基载荷 试验)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6	承载力(地基载荷 试验)	深圳市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SJG 04-2015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7	抗剪强度(十字板 剪切)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7	抗剪强度(十字板 剪切)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 规范 GB 50307-2012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7	抗剪强度(十字板 剪切)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 实 体-地基	1.4.1	地基	1.4.1 .18	灵敏度(十字板剪 切)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与基础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8	灵敏度(十字板剪切)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307-2012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地基	1.4.1 .18	灵敏度(十字板剪切)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 50021-2001(2009年版)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1	土钉位移(基本试验、验收试验)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 120-2012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1	土钉位移(基本试验、验收试验)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 05-2020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2	土钉位移(验收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3	土钉承载力(基本试验)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 120-2012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3	土钉承载力(基本试验)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 05-2020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4	土钉抗拔承载力检测值(验收试验)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 120-2012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4	土钉抗拔承载力检测值(验收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5	基础锚杆位移(抗拔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6	基础锚杆承载力(抗拔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实	1.4.2	锚杆	1.4.2	基础锚杆承载力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体-地基与基础			.6	(抗拔试验)	50007-2011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7	支护锚杆位移(基本试验、验收试验)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 GB 50330-2013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7	支护锚杆位移(基本试验、验收试验)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 120-2012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7	支护锚杆位移(基本试验、验收试验)	基坑支护技术标准 SJG 05-2020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8	支护锚杆位移(验收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9	支护锚杆承载力(基本试验)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 GB 50330-2013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9	支护锚杆承载力(基本试验)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 05-2020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9	支护锚杆承载力(基本试验)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 120-2012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10	支护锚杆抗拔承载力检测值(验收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10	支护锚杆抗拔承载力检测值(验收试验)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 GB 50330-2013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2	锚杆	1.4.2 .10	支护锚杆抗拔承载力检测值(验收试验)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 120-2012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	1.5.1 .1	土体分层竖向位移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检验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测量		测)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1	土体分层竖向位移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1	土体分层竖向位移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11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2	土体深层竖向变形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3	地下水位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2009 年版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4	孔隙水压力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2009 年版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4	孔隙水压力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79-2012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4	孔隙水压力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11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5	水平位移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11		
1.5	工程实体-工程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	1.5.1.5	水平位移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监测与测量		(工程监测)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5	水平位移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5	水平位移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79-2012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6	深层侧向位移(测斜)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6	深层侧向位移(测斜)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79-2012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7	竖向位移/垂直位移/沉降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79-2012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7	竖向位移/垂直位移/沉降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7	竖向位移/垂直位移/沉降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1	地基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1.7	竖向位移/垂直位移/沉降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实	1.5.1	地基及周	1.5.1	裂缝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8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1	地基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1 .8	裂缝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2	城市轨道 交通结构 (运营监 测)	1.5.2 .1	水平位移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2	城市轨道 交通结构 (运营监 测)	1.5.2 .1	水平位移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2	城市轨道 交通结构 (运营监 测)	1.5.2 .2	竖向位移/垂直位 移/沉降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2	城市轨道 交通结构 (运营监 测)	1.5.2 .2	竖向位移/垂直位 移/沉降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2	城市轨道 交通结构 (运营监 测)	1.5.2 .3	裂缝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2	城市轨道 交通结构 (运营监 测)	1.5.2 .3	裂缝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2	城市轨道 交通结构 (运营监 测)	1.5.2 .4	轨向高差/矢度值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2	城市轨道交通结构(运营监测)	1.5.2.5	轨道横向高差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1	土体分层竖向位移/分层沉降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2	地下水位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2	地下水位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 SJG 05-2020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3	坑底隆起/回弹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 SJG 05-2020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3	坑底隆起/回弹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3	坑底隆起/回弹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4	孔隙水压力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2009 年版)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	1.5.3.4	孔隙水压力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 SJG 05-2020		

检验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测量		测)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5	支护结构内力/支撑轴力/支撑内力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5	支护结构内力/支撑轴力/支撑内力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 SJG 05-2020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6	水平位移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 SJG 05-2020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6	水平位移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6	水平位移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6	水平位移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7	深层水平位移/测斜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3.7	深层水平位移/测斜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 SJG 05-2020		
1.5	工程实体-工程	1.5.3	基坑及周边影响区	1.5.3.7	深层水平位移/测斜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检验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监测与 测量		(工程监 测)					
1.5	工程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3	基坑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3 .8	竖向位移/垂直位 移/沉降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1.5	工程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3	基坑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3 .8	竖向位移/垂直位 移/沉降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3	基坑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3 .8	竖向位移/垂直位 移/沉降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 SJG 05-2020		
1.5	工程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3	基坑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3 .9	裂缝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3	基坑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3 .10	锚杆及土钉内力/ 拉力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1.5	工程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3	基坑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3 .10	锚杆及土钉内力/ 拉力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 SJG 05-2020		
1.5	工程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4	建(构)筑 物(工程监 测)	1.5.4 .1	倾斜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4	建(构)筑 物(工程监 测)	1.5.4 .1	倾斜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	1.5.4	建(构)筑	1.5.4	挠度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物(工程监 测)	.2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4	建(构)筑 物(工程监 测)	1.5.4 .2	挠度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4	建(构)筑 物(工程监 测)	1.5.4 .3	水平位移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4	建(构)筑 物(工程监 测)	1.5.4 .3	水平位移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4	建(构)筑 物(工程监 测)	1.5.4 .4	竖向位移/垂直位 移/沉降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4	建(构)筑 物(工程监 测)	1.5.4 .4	竖向位移/垂直位 移/沉降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4	建(构)筑 物(工程监 测)	1.5.4 .5	裂缝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4	建(构)筑 物(工程监 测)	1.5.4 .5	裂缝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5	边坡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5 .1	支护结构应力/应 变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 GB50330-2013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5	边坡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5 .2	水平位移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5	边坡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5 .2	水平位移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 GB50330-2013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5	边坡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5 .2	水平位移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5	边坡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5 .3	深部钻孔测斜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5	边坡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5 .3	深部钻孔测斜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5	边坡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5 .4	竖向位移/垂直位 移/沉降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 GB50330-2013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5	边坡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5 .4	竖向位移/垂直位 移/沉降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5	边坡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5 .4	竖向位移/垂直位 移/沉降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5	边坡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5 .5	裂缝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测量		测)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5	边坡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5 .5	裂缝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5	边坡及周 边影响区 (工程监 测)	1.5.5 .6	锚杆及土钉内力/ 拉力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 GB50330-2013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6	隧道等地 下空间及 周边影响 区(工程监 测)	1.5.6 .1	净空收敛/周边位 移/净空变化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6	隧道等地 下空间及 周边影响 区(工程监 测)	1.5.6 .1	净空收敛/周边位 移/净空变化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6	隧道等地 下空间及 周边影响 区(工程监 测)	1.5.6 .2	土体分层竖向位 移/分层沉降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6	隧道等地 下空间及 周边影响 区(工程监 测)	1.5.6 .2	土体分层竖向位 移/分层沉降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 实 体-工程 监 测 与 测 量	1.5.6	隧道等地 下空间及 周边影响 区(工程监 测)	1.5.6 .3	地下水位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 实	1.5.6	隧道等地	1.5.6	水平位移	工程测量标准 GB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下空间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4		50026-2020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6	隧道等地下空间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6 .4	水平位移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6	隧道等地下空间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6 .5	深层水平位移/测斜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6	隧道等地下空间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6 .6	竖向位移/垂直位移/沉降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6	隧道等地下空间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6 .6	竖向位移/垂直位移/沉降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6	隧道等地下空间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6 .7	裂缝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1.5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1.5.6	隧道等地下空间及周边影响区(工程监测)	1.5.6 .7	裂缝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5	工程实	1.5.7	高大模板	1.5.7	支架倾角	模板工程安全自动监测技术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支撑系统 (工程监 测)	.1		规程 T/CECS 542-2018		
1.5	工程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7	高大模板 支撑系统 (工程监 测)	1.5.7 .2	水平位移	模板工程安全自动监测技术 规程 T/CECS 542-2018		
1.5	工程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7	高大模板 支撑系统 (工程监 测)	1.5.7 .3	立杆轴力	模板工程安全自动监测技术 规程 T/CECS 542-2018		
1.5	工程实 体-工程 监测与 测量	1.5.7	高大模板 支撑系统 (工程监 测)	1.5.7 .4	面板变形	模板工程安全自动监测技术 规程 T/CECS 542-2018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1	建筑结构	1.6.1 .1	倾斜观测	建筑变形量测规范 JGJ 8-2016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1	建筑结构	1.6.1 .1	倾斜观测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1	建筑结构	1.6.1 .2	沉降观测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1	建筑结构	1.6.1 .2	沉降观测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 构	1.6.2 .1	保护层厚度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 验收规范》GB50204-2015	只做电磁感应法和直 接法。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1	保护层厚度	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标准 JGJ/T 152-2019	只做电磁感应法和直接法。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1	保护层厚度	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T50784-2013	只做电磁感应法和直接法。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2	后锚固件抗拔承载力	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3-2011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2	后锚固件抗拔承载力	《建筑结构加固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550-2010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2	后锚固件抗拔承载力	混凝土后锚固件抗拔和抗剪性能检测技术规程 DBJ T 15-35-2004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2	后锚固件抗拔承载力	混凝土结构后锚固技术规程 JGJ 145-2013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3	外观缺陷(露筋、孔洞、蜂窝、疏松、夹渣)	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T 50784-2013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3	外观缺陷(露筋、孔洞、蜂窝、疏松、夹渣)	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 GB/T 50344-2019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	1.6.2	混凝土结构	1.6.2.4	构件尺寸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4-2015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构配件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4	构件尺寸	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 GB/T50344-2019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4	构件尺寸	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T50784-2013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5	构件承载力(挠度、应变、裂缝宽度)	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T 50784-2013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5	构件承载力(挠度、应变、裂缝宽度)	混凝土结构试验方法标准 GB 50152-2012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6	标高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4-2015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7	楼板厚度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4-2015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8	混凝土抗压强度(回弹法)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 JGJ/T 23-2011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构	1.6.2.9	混凝土碳化深度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 JGJ/T 23-2011		
1.6	工程实体-工程	1.6.2	混凝土结构	1.6.2.10	轴线位置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4-2015		

检验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结构及 构配件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 构	1.6.2 .11	钢筋配置(间距、 直径、数量)	《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 标准》GB/T50784-2013	只做电磁感应法和直 接法。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 构	1.6.2 .12	钢筋锈蚀状况(剥 离法)	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 准 GB/T50784-2013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2	混凝土结 构	1.6.2 .12	钢筋锈蚀状况(刷 凿法)	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 GB/T50344-2019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3	砌体结构	1.6.3 .1	烧结普通砖抗压 强度(回弹法)	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 GB/T 50344-2019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3	砌体结构	1.6.3 .1	烧结普通砖抗压 强度(回弹法)	砌体工程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T 50315-2011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3	砌体结构	1.6.3 .2	砌筑砂浆抗压强 度(回弹法)	《砌体工程现场检测技术标 准》GB/T 50315-2011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3	砌体结构	1.6.3 .3	砌筑砂浆抗压强 度(贯入法)	贯入法检测砌筑砂浆抗压强 度技术规程 JGJ/T 136-2017		
1.6	工程实 体-工程 结构及 构配件	1.6.3	砌体结构	1.6.3 .4	裂缝宽度	房屋裂缝检测与处理技术规 程 CECS293:2011		
1.6	工程实	1.6.4	钢结构	1.6.4	外观质量	《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配件			1.1		GB/T 50621-2010》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2	外观质量/表面质 量(目视检测)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 准 GB50205-2020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3	构件变形(垂 直度、弯曲、跨中挠 度)	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T50621-2010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4	构件尺寸	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 GB/T 50344-2019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4	构件尺寸	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T50621-2010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5	涂层厚度	《磁性基体上非磁性覆盖层 覆盖层厚度 磁性法》GB/T 4956-2003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6	焊缝内部质量(超 声波法)	钢结构焊接规范 GB 50661-2011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6	焊缝内部质量(超 声波法)	《焊缝无损检测超声检测技 术、检测等级和评定》GB 11345-2013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6	焊缝内部质量(超 声波法)	《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 准》 GB/T 50621-2010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 配 件	1.6.4	钢结构	1.6.4 .6	焊缝内部质量(超 声波法)	《钢结构超声波探伤及质量 分级法》 JG/T 203-2007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 配 件	1.6.4	钢结构	1.6.4 .7	焊缝表面质量(透 透法)	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T 50621-2010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 配 件	1.6.4	钢结构	1.6.4 .7	焊缝表面质量(透 透法)	GB/T18851.1-2012 无损检测 渗透检测 第1部分: 总则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 配 件	1.6.4	钢结构	1.6.4 .8	焊缝表面质量(磁 粉法)	《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T 50621-2010》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 配 件	1.6.4	钢结构	1.6.4 .8	焊缝表面质量(磁 粉法)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 准(GB 50205-2020)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 配 件	1.6.4	钢结构	1.6.4 .8	焊缝表面质量(磁 粉法)	焊缝无损检测焊缝磁粉检测 验收等级 GB/T26952-2011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 配 件	1.6.4	钢结构	1.6.4 .8	焊缝表面质量(磁 粉法)	《焊缝无损检测 磁粉检测》 GBT 26951-2011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构 配 件	1.6.4	钢结构	1.6.4 .9	钢材抗拉强度(里 氏硬度法)	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 GB/T50344-2019		
1.6	工程 实 体-工程 结 构 及	1.6.4	钢结构	1.6.4 .10	钢网架倾斜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16		

检验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构配件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0	钢网架倾斜	《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 50621-2010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0	钢网架倾斜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1	钢网架挠度	《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 50621-2010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1	钢网架挠度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1	钢网架挠度	建筑变形测量 JGJ 8-2016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1	钢网架挠度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50205-2020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2	钢网架水平位移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 8-2016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2	钢网架水平位移	《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 GB/T 50344-2019		
1.6	工程实体-工程	1.6.4	钢结构	1.6.4 .12	钢网架水平位移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结构及构配件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3	防火涂层厚度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50205-2020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3	防火涂层厚度	《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T 50621-2010》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4	防腐涂层厚度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50205-2020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4	防腐涂层厚度	《非磁性基体金属上非导电覆盖层 覆盖层厚度测量 涡流法》 GB/T 4957-2003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4	防腐涂层厚度	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T50621-2010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4	防腐涂层厚度	磁性基体上非磁性覆盖层 覆盖层厚度测量 磁性法 GB/T4956-2003		
1.6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1.6.4	钢结构	1.6.4 .15	高强螺栓连接副终拧扭矩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5-2020		
1.7	水利水电工程	1.7.1	基础处理工程检测	1.7.1 .1	十字板剪切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7	水利水电工程	1.7.1	基础处理工程检测	1.7.1 .2	地基承载力(动力触探)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7	水利水	1.7.1	基础处理	1.7.1	地基承载力(动力)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年)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类别 序号	类别	对象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电工程		工程检测	.2	触探)	版) GB 50021-2001		
1.7	水利水 电工程	1.7.1	基础处理 工程检测	1.7.1 .3	地基承载力(地基 载荷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7	水利水 电工程	1.7.1	基础处理 工程检测	1.7.1 .3	地基承载力(地基 载荷试验)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年 版) GB 50021-2001		
1.7	水利水 电工程	1.7.1	基础处理 工程检测	1.7.1 .3	地基承载力(地基 载荷试验)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 79-2012		
1.7	水利水 电工程	1.7.1	基础处理 工程检测	1.7.1 .4	地基承载力(静力 触探)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7	水利水 电工程	1.7.1	基础处理 工程检测	1.7.1 .5	标准贯入击数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1.7	水利水 电工程	1.7.1	基础处理 工程检测	1.7.1 .5	标准贯入击数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年 版) GB 50021-2001		
1.7	水利水 电工程	1.7.2	管道	1.7.2 .1	管道 CCTV(闭路 电视系统)内窥摄 像检测	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技 术规程 CJJ 181-2012		
1.7	水利水 电工程	1.7.2	管道	1.7.2 .2	管道潜望镜检测	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技 术规程 CJJ 181-2012		

以下空白

批准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授权签字人及其授权签字领域
证书编号: 202319023856

审批日期: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有效日期: 2029 年 07 月 27 日

检验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序号	授权签字人姓名	职务/职称	授权签字领域	批准日期	备注
1	刘磊	高级技术职称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水利水电工程, 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	2023 年 07 月 28 日	维持
2	巫菊香	高级技术职称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地质勘察-地质勘测, 水利水电工程,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	2023 年 07 月 28 日	维持。其中“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类别只签混凝土检测报告。
3	李华平	高级技术职称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水利水电工程,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2023 年 07 月 28 日	维持
4	吴鼎政	高级技术职称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	2023 年 07 月 28 日	维持
5	穆倩	高级技术职称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工程材料-建设工程材料,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2023 年 07 月 28 日	维持
6	龙行伟	中级技术职称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2023 年 07 月 28 日	维持
7	孟薄萍	初级技术职称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2023 年 07 月 28 日	维持

以下空白

检验检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序号	授权签字人姓名	职务/职称	授权签字领域	批准日期	备注
1	穆倩	高级技术职称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新增。不签钢结构无损检测报告。
2	晏晓红	高级技术职称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新增
3	龙行伟	中级技术职称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新增
4	孟薄萍	初级技术职称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新增。不签钢结构无损检测报告。
5	吴鼎政	高级技术职称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新增
6	刘磊	高级技术职称	工程实体-工程结构及构配件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新增。不签钢结构无损检测报告。
7	李华平	高级技术职称	公路交通-水运工程, 公路交通-路基路面工程,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水利水电工程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新增。不签氯检测报告。
8	巫菊香	高级技术职称	公路交通-水运工程, 公路交通-路基路面工程,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工程环境-环境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新增
9	汪旭伟	高级技术职称	工程实体-工程监测与测量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新增

以下空白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您好, 陈俊霖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2025年08月20日 的变更信息

信息打印

变更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荣延祥
变更后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莫志恒
变更前投资人 (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深圳市地质局 7600.0 (万元)
变更后投资人 (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 (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 7600.0 (万元)

主办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947号 | [网站地图](#) - [网站概况](#) -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联系我们](#)

1.3 企业办公场所证明

权 利 人			
广东省深圳市地质局[100%]*****			
土 地			
宗 地 号	H302-0024	宗地面积	3126.9m ²
土地用途	仓库	所 在 区	罗湖区
土地位置	深圳市罗湖区桃园路		
使用年限	50年, 从1985年10月29日至2035年10月28日止。		
深房地字第 2000254638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05年05月16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品名	奥力电子厂厂房		
建筑面 积	3904.25m ²	套内建筑面 积	**m ²
用 途	工业厂房	竣 工 日 期	1989年04月01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18000000.00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			

深圳市地质局文件

深地字〔2008〕28号

关于无偿提供办公场地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

经局党委研究决定，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7号（原桃园路41号奥力电子厂厂房）地质局大楼1-3楼场地，无偿提供给我局直属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使用。使用年限至2035年10月。

特此通知。



主题词：办公场地 无偿 提供 通知

抄送：局、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深圳市地质局办公室

2008年4月9日印发

(共印50份)

1.4 项目负责人情况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26日
- 2025年12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彭远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7月25日

注册编号: AY20174401300

聘用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2月28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1.19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5745G	企业法定代表人	莫志恒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全民所有制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98号		

地图显示：深圳市社会组织管理局、深圳市司法局、深圳市信访局、深圳站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61	代仲海	429005198*****12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4405557-AY011	--			
62	彭远新	513821198*****34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4405557-AY009	--			
63	赖文龙	362203198*****13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4405557-AY015	--			
64	穆倩	420502198*****27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4405557-AY016	--			
65	孟薄萍	211103197*****13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5557-S002	--			
66	吴鼎政	432325197*****14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5557-S004	--			

共 66 条

< 1 2 3 4 5 > 前往 5 页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彭远新

社保电脑号: 624622828

身份证号码: 51382119850725203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 7809260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78092600	19990.0	3198.4	1599.2	1	19990	1199.4	399.8	1	19990	99.95	19990	39.98	19990	159.92	39.98
2025	01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2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3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4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5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6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7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8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9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10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11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合计			38636.0	19318.0			14488.5	4829.5		1207.43					482.95	1931.8	482.9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bf90668ai)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

关于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职工社保情况说明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为我中心（正处级事业单位）下属单位。因工作需要，其公司事业在编职工均由我中心派出。

自 2018 年 9 月起，为适应国家进行事业单位改革需要，落实国家关于事业单位养老金并轨的改革方案，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通知》（粤府〔2015〕129 号）要求，原在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参保的事业在编职工转由深圳市地质局参保。

2024 年 12 月 24 日，根据中共广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广东省地质局所属地勘单位深化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区域性地勘综合队伍广东省地质局第九地质大队和深圳市地质局公益性质职能组建成为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原在深圳市地质局参保的事业在编职工转由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参保，公司职工的工作岗位及职责保持不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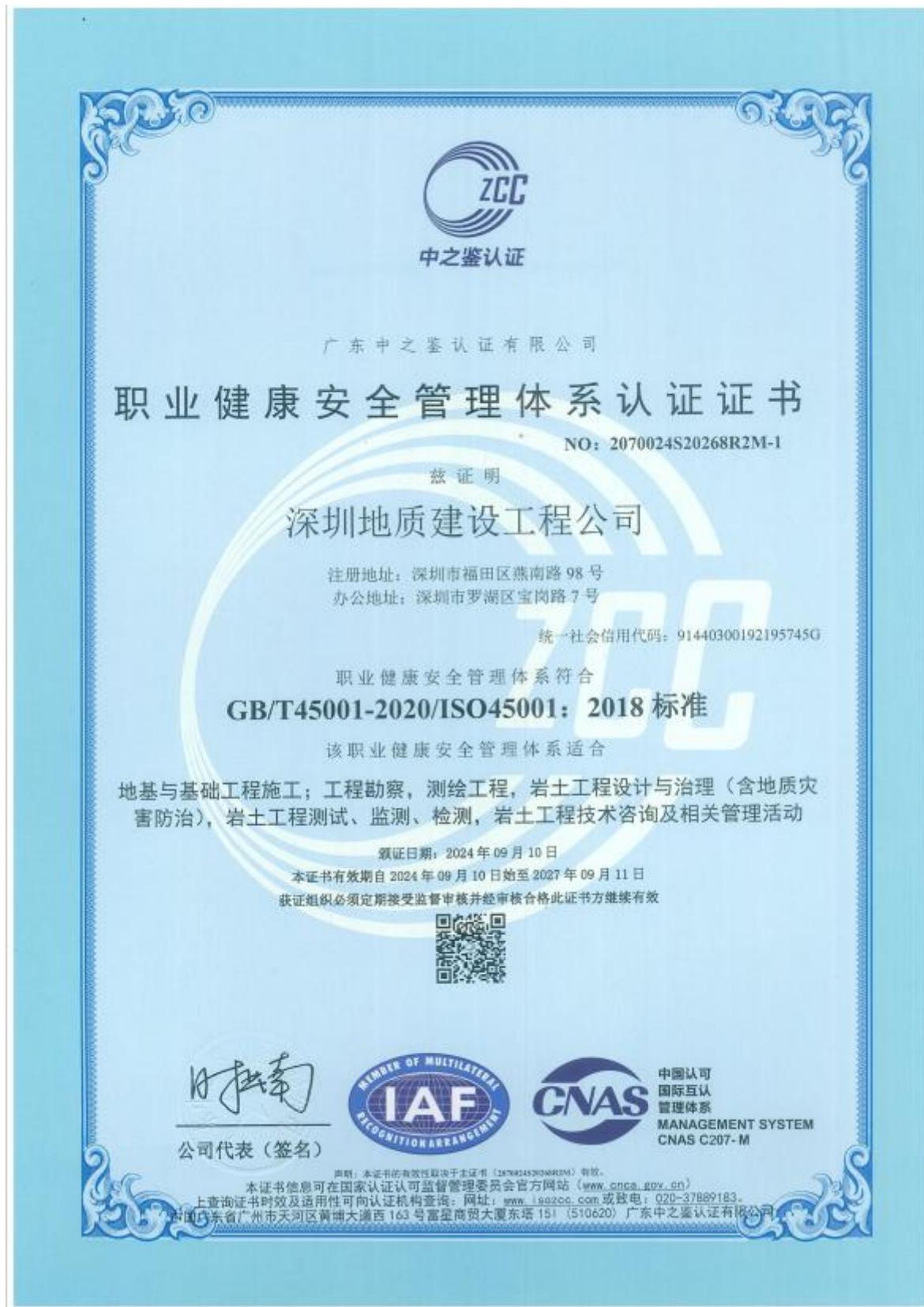
特此说明。



1.5 企业认证情况







1.6 其他

1.6.1 投标人近三年纳税证明

投标人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年度纳税额	1607.0270 万元	2396.8610 万元	1805.874735 万元
总纳税额	5809.762735 万元		

1.6.1.1 2022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7292号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5745G)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单位: 元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967.85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8,950.97	0	
3	企业所得税	4,476,621.9	0	
4	印花税	349,057.29	0	
5	车船税	840	0	
6	教育费附加	278,121.84	0	
7	增值税	9,270,728.13	0	
8	房产税	66,922.81	0	
9	地方教育附加	185,414.56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1,028.59	0	
11	其他收入	726,347.42	0	
12	环境保护税	34,268.76	0	
合 计		16,070,270.12	0	
其中, 自缴税款		14,849,357.71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7年155,205.75元, 2019年3,418,775元, 2021年801,043.27元, 2022年11,695,246.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6,790.95元(壹万陆仟柒佰玖拾圆玖角伍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4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43342834438



1.6.1.2 2023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47760号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5745G)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623.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1,599.18	0
3	企业所得税	3,496,429.46	0
4	印花税	368,116.77	0
5	教育费附加	514,971.09	0
6	增值税	17,165,702.76	0
7	房产税	89,230.41	0
8	地方教育附加	343,314.05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8,474.18	0
10	其他收入	728,859.32	0
11	车辆购置税	20,610.62	0
12	环境保护税	8,678.56	0
合计		23,968,610.2	0
其中,自缴税款		22,352,991.5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334,694.5元,2018年1,797,781.25元,2020年151,320元,2022年4,063,068.87元,2023年17,621,745.5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1,049.58元(壹万壹仟零肆拾玖圆伍角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9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92839691507



1.6.1.3 2024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34803号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5745G)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623.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1,237.65	0
3	企业所得税	2,586,022.27	0
4	印花税	220,317.61	0
5	教育费附加	386,244.72	0
6	增值税	12,874,823.81	0
7	房产税	89,230.41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57,496.48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9,683.99	0
10	其他收入	659,648.23	0
11	环境保护税	61,418.38	0
合计		18,058,747.35	0
其中,自缴税款		16,735,673.9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438,717.5元,2021年89,374.82元,2022年119,570.68元,2023年5,009,925.66元,2024年12,401,158.6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1084020348724



1.6.2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情况

1.6.2.1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的 合并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9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 0755-82871178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9区洪浪北二路30号信义领域研发中心1栋2716

机密

鹏都年审字[2023]A402号

审计报告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三日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8,206,116.02	123,432,799.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88,675,521.96	71,209,833.38
应收账款	3	303,030,189.61	304,412,083.50
预付款项	4	33,555,530.56	32,627,113.40
其他应收款	5	76,811,691.50	82,621,032.86
存货	6	16,795,734.75	15,816,217.9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160.07
流动资产合计		617,074,784.40	630,166,240.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40,000.00	3,14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86,372,993.71	91,001,057.55
在建工程		855,482.61	575,64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	107,085.13	69,631.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475,561.45	94,786,332.58
资产合计		707,550,345.85	724,952,573.1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427,070,975.71	445,896,900.65
预收款项	10	48,439,620.70	56,580,879.14
应付职工薪酬		227,105.88	1,239,522.38
应交税费		3,592,574.33	-3,753,014.99
其他应付款	11	69,245,464.22	61,987,652.1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413.62
流动负债合计		548,575,740.84	561,965,352.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48,575,740.84	561,965,352.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2	76,000,000.00	7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	7,630,772.59	7,630,772.5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	38,000,000.00	38,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5	37,343,832.42	41,356,447.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974,605.01	162,987,220.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7,550,345.85	724,952,573.1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合 井 利 润 表

2022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6	586,246,216.08	845,288,559.85
减: 营业成本	17	544,939,647.01	793,841,037.15
税金及附加	18	2,151,526.24	3,785,845.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	34,156,002.48	40,012,141.6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	48,278.89	322,177.63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950,761.46	7,327,357.85
加: 营业外收入	21	394,226.28	368,099.36
减: 营业外支出	22	2,133,733.41	82,460.56
三、利润总额		3,211,254.33	7,612,996.65
减: 所得税费用	23	1,067,911.23	2,015,645.72
四、净利润		2,143,343.10	5,597,350.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43,343.10	5,597,350.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合 并 现 金 流 量 表

2022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562,021,162.95	879,724,841.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12,914.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92,267,688.85	29,243,197.56
现金流入小计	5	654,288,851.80	908,980,954.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565,673,505.90	745,934,053.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0,246,800.74	58,081,254.76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70,223,787.13	30,400,355.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6,898,190.43	99,612,724.47
现金流出小计	10	673,042,284.20	934,028,38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8,753,432.40	-25,047,433.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317,292.71	2,353,589.1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317,292.71	2,353,58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17,292.71	-2,353,589.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6,155,958.2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6,155,958.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6,155,958.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25,226,683.37	-27,401,022.9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23,432,799.39	150,833,822.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98,206,116.02	123,432,799.3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76,000,000.00	7,630,772.59			38,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41,356,447.58
前期差错更正	03					162,987,220.17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76,000,000.00	7,630,772.59			38,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4,012,615.16
（一）净利润	06					2,143,343.1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6,155,958.2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6,155,958.26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76,000,000.00	7,630,772.59			38,000,000.00
						37,343,832.42
						158,974,605.0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成立于1983年2月26日, 原名深圳地质勘探开发公司, 系由广东省深圳市地质局出资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5745G, 法定代表人: 刘都义; 于1990年8月7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1990) 561号文批准(补办成立批文), 原注册资本1090万元人民币; 于1999年5月经广东省深圳地质局“深地字(999)39号”文批准, 转增注册资本至1600万元人民币, 并更名为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2004年11月26日经广东省深圳市地质局“深地字[2004]123号”文批复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3710万元人民币。

2005年10月26日经广东省深圳市地质局“深地字[2006]69号”文批复同意增加注册资本290万元人民币, 变更后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人民币。2012年8月13日, 经公司股东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注册资本增加3600万元人民币, 增值后注册资本76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98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土石方专业承包壹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施工甲级;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 工程物探专项甲级; 测绘资质甲级; 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乙级; 地质勘查; 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外经贸合函[2001]283号资格证书办理); 技术咨询; 计算机软硬件、手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许可经营项目是: 实验检测; 结构检测鉴定(凭资质证书经营); 智能硬件、自动化设备和物联网传感器的生产与销售;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 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年	19.0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年	19.00%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提供劳务：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98,206,116.02
合 计	<u>98,206,116.02</u>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初余额	左边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80,000.00		0.39%	1,050,000.00	1.18%
商业承兑汇票	70,929,833.38		99.61%	85,897,705.79	96.87%
供应链金融平台				1,727,816.17	1.95%
合 计	<u>71,209,833.38</u>		<u>100.00%</u>	<u>88,675,521.96</u>	<u>100.00%</u>

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7,954,783.01	42.03%	88,060,259.45	29.06%
1-3年	176,457,300.49	57.97%	136,074,058.79	44.90%
3年以上			78,895,871.37	26.04%
合 计	<u>304,412,083.50</u>	<u>100.00%</u>	<u>303,030,189.61</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有限公司福泉分公司	30,332,234.16
广州市番禺区瑞森体育有限公司	11,793,662.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668,673.24
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473,115.0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6,259,461.98

4:预付款项

账 龄	期初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8,603.82	0.46%	6,698,717.26	19.96%
1-3年	32,478,509.58	99.54%	9,157,173.88	27.29%
3年以上			17,699,639.42	52.75%

合 计	<u>32,627,113.40</u>	<u>100.00%</u>	<u>33,555,530.56</u>	<u>100.00%</u>
-----	----------------------	----------------	----------------------	----------------

<u>主要债务人</u>	<u>期末余额</u>
--------------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销售分公司	2,018,050.00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1,115,092.16
广东满兆钢铁有限公司	559,495.00
深圳市建业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540,490.00
万载县红春建材经营部	164,000.00

5: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1,787,784.19	62.68%	2,539,187.31	3.31%
1-3年	30,833,248.67	37.32%	42,722,187.69	55.62%
3年以上			31,550,316.50	41.07%
合 计	<u>82,621,032.86</u>	<u>100.00%</u>	<u>76,811,691.50</u>	<u>100.00%</u>

<u>项 目</u>	<u>期末余额</u>
------------	-------------

上级单位往来款	28,950,763.84
投标保证金	8,031,989.22
各类押金	2,822,569.24

6: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 货	15,816,217.96	16,795,734.75
合 计	<u>15,816,217.96</u>	<u>16,795,734.75</u>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273,376,634.61</u>	<u>1,178,651.79</u>	<u>27,085.46</u>	<u>274,528,200.94</u>
房屋及建筑物	94,999,490.65			94,999,490.65
机器设备	165,644,774.40	505,944.02		166,150,718.42

运输设备	2,746,376.60			2,746,376.60
电子及办公设备	8,498,583.74			8,498,583.74
其他设备	1,487,409.22	672,707.77	27,085.46	2,133,031.5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2,375,577.06	5,806,715.63	27,085.46	188,155,207.23
房屋及建筑物	43,494,044.01	2,876,734.85		46,370,778.86
机器设备	129,001,674.71	1,827,906.73		130,829,581.44
运输设备	1,000,117.12	60,273.72		1,060,390.84
电子及办公设备	6,921,705.85			6,921,705.85
其他设备	1,958,035.37	1,041,800.33	27,085.46	2,972,750.2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91,001,057.55	1,178,651.79	5,806,715.63	86,372,993.71

8: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71,833.87	48,672.57		120,506.44
软件	71,833.87	48,672.57		120,506.44
二、累计摊销合计	2,202.40	11,218.91		13,421.31
软件	2,202.40	11,218.91		13,421.3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69,631.47	37,453.66		107,085.13

9:应付账款

账 账	期初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95,296,097.27	66.23%	215,889,390.50	50.55%
1-3年	150,600,803.38	33.77%	148,470,663.36	34.76%
3年以上			62,710,921.85	14.68%
合 计	445,896,900.65	100.00%	427,070,975.71	100.00%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粤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525,648.00
深圳市禧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700,000.00
深圳市建业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12,349,615.76
深圳市华西劳务有限公司	10,639,554.74

深圳容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814,502.39
--------------	--------------

10:预收款项

账 龄	期初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581,667.17	20.47%	4,799,776.08	9.91%
1-3年	19,861,489.10	35.10%	13,496,712.16	27.86%
3年以上	25,137,722.87	44.43%	30,143,132.46	62.23%
合 计	<u>56,580,879.14</u>	<u>100.00%</u>	<u>48,439,620.70</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中城建设责任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4,185,112.56
深圳市南山区世纪盛达建材商行	1,536,977.00
准格尔旗财政局	1,197,000.00
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87,147.45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广深港客运专线ZH-4标项目部六工区	490,000.00

11: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6,441,544.39	58.79%	11,048,416.04	15.96%
1年以上	25,546,107.78	41.21%	58,197,048.18	84.04%
合 计	<u>61,987,652.17</u>	<u>100.00%</u>	<u>69,245,464.22</u>	<u>100.00%</u>

项 目

	期末余额
工程履约保证金(多单位)	10,027,570.04
预交税金(合作多项目)	5,387,595.77
各类押金(多单位)	3,804,352.80

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深圳市地质局	76,000,000.00	100.00%	76,000,000.00	100.00%
合 计	<u>76,000,000.00</u>	<u>100.00%</u>	<u>76,000,000.00</u>	<u>100.00%</u>

13: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	7,630,772.59	7,630,772.59
合 计	<u>7,630,772.59</u>	<u>7,630,772.59</u>

14: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38,000,000.00	38,000,000.00
合 计	<u>38,000,000.00</u>	<u>38,000,000.00</u>

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41,356,447.5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41,356,447.58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2,143,343.10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6,155,958.26
本期期末余额	37,343,832.42

16:营业收入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	842,020,869.34	583,353,215.39
其他业务	3,267,690.51	2,893,000.69
合 计	<u>845,288,559.85</u>	<u>586,246,216.08</u>

17:营业成本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	790,772,230.89	544,920,531.14
其他业务	3,068,806.26	19,115.87

合 计	<u>793,841,037.15</u>	<u>544,939,647.01</u>
-----	-----------------------	-----------------------

1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3,785,845.58	2,151,526.24
合 计	<u>3,785,845.58</u>	<u>2,151,526.24</u>

19:管理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40,012,141.64	34,156,002.48
合 计	<u>40,012,141.64</u>	<u>34,156,002.48</u>

20:财务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322,177.63	48,278.89
合 计	<u>322,177.63</u>	<u>48,278.89</u>

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368,099.36	394,226.28
合 计	<u>368,099.36</u>	<u>394,226.28</u>

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82,460.56	2,133,733.41
合 计	<u>82,460.56</u>	<u>2,133,733.41</u>

2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所得税	2,015,645.72	1,067,911.23
合 计	<u>2,015,645.72</u>	<u>1,067,911.23</u>

24: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上年度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2,143,343.10</u>	<u>5,597,350.93</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5,806,715.63	8,506,826.78
无形资产摊销		2,202.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979,516.79	-3,537,915.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1,155,710.42	-64,511,404.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3,389,612.13	34,785,827.35
其他	-1,178,651.79	-5,890,32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8,753,432.40</u>	<u>-25,047,433.84</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8,206,116.02	123,432,799.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432,799.39	150,833,822.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25,226,683.37</u>	<u>-27,401,022.96</u>

25: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6: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证书序号: 0012567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
执 业 证 书

名称: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修峰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经营场所: 30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1 栋 271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4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3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 年 1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1.6.2.2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1-23
四、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PENGD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区留芳路2号凌云研发楼402

机密

鹏都年审字（2024）第A512号

审计报告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90,000,906.86	98,206,116.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79,100,531.89	88,675,521.96
应收账款	注释3	282,124,428.79	303,030,189.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4	32,113,088.06	33,555,530.56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86,538,682.62	76,811,691.50
存货	注释6	16,754,597.03	16,795,734.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86,632,234.85	617,074,784.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7	3,140,000.00	3,1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8	83,314,688.30	86,372,993.71
在建工程	注释9	619,633.56	855,482.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0	392,492.90	107,085.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466,814.76	90,475,561.45
资产合计		674,099,049.61	707,550,345.8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11	390,248,787.06	427,070,975.71
预收款项	注释12	51,174,488.38	48,439,620.7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3	303,620.80	227,105.88
应交税费	注释14	4,028,432.96	3,592,574.33
其他应付款	注释15	68,885,090.15	69,245,464.2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4,640,399.33	548,575,740.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14,640,399.33	548,575,740.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16	76,000,000.00	7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17	7,630,772.59	7,630,772.5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18	38,000,000.00	38,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注释19	37,827,877.89	37,343,832.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458,650.28	158,974,605.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4,099,049.61	707,550,345.8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25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20	805,206,120.50
减:营业成本	注释21	565,188,694.47
现金及附加	注释22	2,727,609.5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注释23	30,705,548.6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注释24	57,482.16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82,904.2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6,528,385.71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25	1,620,688.30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26	2,058,398.42
三、利润总额		6,089,675.59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27	1,500,733.46
四、净利润		4,589,942.1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589,942.1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89,942.1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 目	行 次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638,420,719.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57,559,13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795,979,849.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600,526,702.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57,338,651.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41,839,200.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03,324,674.03
现金流出小计	10	803,029,22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7,049,378.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717,917.7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717,917.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717,917.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437,912.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437,912.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437,912.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8,205,209.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98,206,116.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90,000,906.6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 期 增 加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 资本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76,000,000.00	7,630,772.59			38,000,000.00	37,343,832.4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158,214,805.01
追溯调整更正	03						-3,667,963.99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76,000,000.00	7,630,772.59			38,000,000.00	33,675,848.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155,395,621.02
(一) 净利润	06						4,152,028.2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07						4,589,942.13
1. 取得投资收益所导致的变动	08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变动的影响	09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 其他	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 企业发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融	14						
3. 其他	15						
(四) 利润分配	16						-437,912.67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437,912.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437,912.67
3. 其他	19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 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76,000,000.00	7,630,772.59			38,000,000.00	37,827,877.69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9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76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5745G
 企业负责人：荣廷祥
 成立日期：1983年2月26日
 经营期限：自1983-02-26起至2038-12-31止
 批准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性质：全民

本公司一般经营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土石方专业承包壹级；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施工甲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工程物探专项甲级；测绘资质甲级；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乙级；地质勘查；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外经贸合函[2001]283号资格证书办理）；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手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本公司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实验检测；结构检测鉴定（凭资质证书经营）；智能硬件、自动化设备和物联网传感器的生产与销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3、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6 、应收账款

(1)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2) 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损益。

(3) 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方或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券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券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9、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长期资产减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00%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年	5.00%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 “长期资产减值”。

12、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长期资产减值”。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设备改造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5、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上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6、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利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建造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四、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个人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4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3年度。

注释1、货币资金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现 金	922.68	3,653.89
银行存款	98,205,193.34	89,997,252.77
合 计	<u>98,206,116.02</u>	<u>90,000,906.66</u>

注释2:应收票据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50,000.00	1,4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85,897,705.79	76,495,523.11
供应链金融平台	1,727,816.17	1,205,008.58
合 计	<u>88,675,521.96</u>	<u>79,100,531.69</u>

注释3、应收账款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8,060,259.45	29.06%	147,590,937.18	52.31%
1-3年	136,074,058.79	44.90%	49,559,008.49	17.57%
3年以上	78,895,871.37	26.04%	84,974,483.12	30.12%
合 计	<u>303,030,189.61</u>	<u>100.00%</u>	<u>282,124,428.79</u>	<u>100.00%</u>
坏账准备				
净 值	<u>303,030,189.61</u>		<u>282,124,428.79</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占比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福泉分公司			22,892,698.82	8.11%
深圳市和谐地产有限公司			22,844,915.17	8.10%
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0,907,279.18	3.87%
长江航道局			8,981,292.00	3.1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692,004.69	2.73%
------------------	--------------	-------

注释4、预付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698,717.26	19.96%	8,673,306.47	27.01%
1-3年	9,157,173.88	27.29%	1,204,395.57	3.75%
3年以上	17,699,639.42	52.75%	22,235,386.02	69.24%
合 计	<u>33,555,530.56</u>	<u>100.00%</u>	<u>32,113,088.06</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占比
深圳市宏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86,884.00	15.22%
深圳市恒盛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523,415.51	7.86%
深圳市郑邦建材有限公司	1,849,326.22	5.76%
大连北良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1,000,000.00	3.11%
连平县新鸿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674,510.00	2.10%

注释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76,811,691.50	86,538,682.62
合 计	<u>76,811,691.50</u>	<u>86,538,682.62</u>

注：上述其他应收款项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539,187.31	3.31%	21,570,239.36	24.93%
1-3年	42,722,187.69	55.62%	35,789,354.76	41.36%
3年以上	31,550,316.50	41.07%	29,179,088.50	33.72%
合 计	<u>76,811,691.50</u>	<u>100.00%</u>	<u>86,538,682.62</u>	<u>100.00%</u>

坏账准备

净 值	76,811,691.50	86,538,682.62
-----	---------------	---------------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占比
深圳市地质局	38,812,598.89	44.85%
深圳市天宝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473,073.23	12.10%
广东地建集团珠宝展销办公综合楼基建办	3,802,900.00	4.39%
深圳市东大洋建材有限公司	2,221,593.49	2.57%
中外建	1,384,480.79	1.60%

注释6、存货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16,795,734.75	16,754,597.03
合 计	16,795,734.75	16,754,597.03

注释7、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深圳市地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康力矿泉浴疗中心	580,000.00	580,000.00
深圳市巨能亚太实业公司	1,560,000.00	1,560,000.00
合 计	3,140,000.00	3,140,000.00

注释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03,919,588.82	648,189.88		104,567,778.7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546,595.11	3,706,495.29		21,253,090.4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86,372,993.71	-3,058,305.41		83,314,688.3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86,372,993.71	-3,058,305.41		83,314,688.30

注释9、在建工程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OA平台建设项目	575,643.56	575,643.56
其他	235,849.05	
其他/第二检测工程部	43,990.00	43,990.00
合 计	<u>855,482.61</u>	<u>619,633.56</u>

注释10、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120,506.44	305,576.88		426,083.32
二、累计摊销合计	13,421.31	20,169.11		33,590.4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107,085.13</u>	<u>285,407.77</u>		<u>392,492.90</u>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u>107,085.13</u>	<u>285,407.77</u>		<u>392,492.90</u>

注释11、应付账款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15,889,390.50	50.55%	203,795,916.46	52.22%
1-3年	148,470,663.36	34.76%	109,265,878.52	28.00%
3年以上	62,710,921.85	14.68%	77,186,992.08	19.78%
合 计	<u>427,070,975.71</u>	<u>100.00%</u>	<u>390,248,787.06</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占比
深圳市建业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17,652,668.71	4.52%
深圳市华西劳务有限公司	10,639,554.74	2.73%
深圳市禧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0	2.31%
深中安劳务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7,743,180.10	1.98%
深圳容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680,300.39	1.97%

注释12、预收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799,776.08	9.91%	22,055,238.12	43.10%
1-3年	13,496,712.16	27.86%	1,857,911.23	3.63%
3年以上	30,143,132.46	62.23%	27,261,319.01	53.27%
合计	<u>48,439,620.70</u>	<u>100.00%</u>	<u>51,174,468.36</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占比
佛山市国丰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68,962.65	19.87%
深圳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22,454.41	18.61%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广深港客运专线ZH-4标项目部六工区	1,090,000.00	2.13%
华中科技大学	900,000.00	1.76%
深圳市大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87,147.45	1.15%

注释13、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职工薪酬	201,582.98	43,053,893.40	42,968,968.51	286,507.87
社会保险支出	20,258.90	11,271,287.71	11,277,723.68	13,822.93
住房公积金	5,264.00	3,166,499.84	3,168,473.84	3,290.00
合 计	<u>227,105.88</u>	<u>57,491,680.95</u>	<u>57,415,166.03</u>	<u>303,620.80</u>

注释14、应交税费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449,438.80	2,668,623.94
企业所得税	646,298.38	770,324.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891.78	200,812.18
教育费附加	83,371.98	84,869.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836.43	58,736.62
个人所得税	162,736.96	245,066.47
合 计	<u>3,592,574.33</u>	<u>4,028,432.96</u>

注释15、其他应付款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37,912.87
其他应付款项	69,245,464.22	68,447,177.28
合 计	<u>69,245,464.22</u>	<u>68,885,090.15</u>

注：上述其他应付款项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其中：其他应付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796,049.32	32.92%	16,302,269.29	23.82%
1-3年	15,304,680.95	22.10%	20,445,745.98	29.87%
3年以上	31,144,733.95	44.98%	31,699,162.01	46.31%
合计	<u>69,245,464.22</u>	<u>100.00%</u>	<u>68,447,177.28</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占比
工程履约保证金(多单位)	9,969,844.00	14.57%
预交税金 (合作多项目)	5,675,107.70	8.29%
项目质保金 (多单位)	2,970,850.40	4.34%
格林网苑房租押金(多商铺)	1,690,158.18	2.47%

注释16、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深圳市地质局	76,000,000.00	100.00%	76,000,000.00	100.00%
合 计	<u>76,000,000.00</u>	<u>100.00%</u>	<u>76,000,000.00</u>	<u>100.00%</u>

注释17、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	7,630,772.59	7,630,772.59
合 计	<u>7,630,772.59</u>	<u>7,630,772.59</u>

注释18、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37,429.41	4,583,213.79
任意盈余公积	33,862,570.59	33,416,786.21
合 计	<u>38,000,000.00</u>	<u>38,000,000.00</u>

注释1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37,343,832.4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667,983.99
本期年初余额	33,675,848.43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4,589,942.13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437,912.87
本期期末余额	37,827,877.69

注释20、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605,205,120.50
合 计	<u>605,205,120.50</u>

注释21、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成本	565,188,094.47
合 计	<u>565,188,094.47</u>

注释2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2,727,609.54
-------	--------------

合 计	<u>2,727,609.54</u>
-----	---------------------

注释23、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工资薪金	5,444,755.74
社会保险缴款	4,832,685.20
住房公积金	2,042,782.50
福利费	10,548,380.16
职工教育经费	107,963.58
工会经费	145,009.00
业务招待费	13,109.28
办公费	1,648,791.42
差旅费	81,345.82
劳务费	122,924.96
诉讼费	157,285.29
修理费	92,471.34
咨询顾问费	3,436,343.24
资产折旧摊销费	1,245,117.45
租赁费	-104,564.60
各项税费	312.27
其他费用	890,835.97
合 计	<u>30,705,548.62</u>

注释2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息收入	-282,904.21
其他及手续费	340,386.37

合 计	<u>57,482.16</u>
-----	------------------

注释2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1,620,688.30
合 计	<u>1,620,688.30</u>

注释2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罚款支出	2,044,386.27
其他	10,614.60
滞纳金	1,397.55
合 计	<u>2,056,398.42</u>

注释27、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1,500,733.46
合 计	<u>1,500,733.46</u>

注释2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4,589,942.13</u>
加：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	3,706,495.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0,169.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财务报表附注 第21页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减：收益）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1,137.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2,196,202.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3,935,341.51
其他	-3,667,98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049,378.78</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0,000,906.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206,116.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8,205,209.36</u>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

财务报表附注 第23页

证书序号: 0021215

说 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名称：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首席合伙人：谢修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
区留芳路2号凌云研发楼402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1月31日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47004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事务所
CPAs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事务所
CPAs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11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unit
性別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unit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
利润表	4
现金流量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26
四、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PENGD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区留芳路2号凌云研发楼402

电话：0755-82871689

机密

鹏都年审字（2025）第A236号

审计报告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第1页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注释1	106,539,248.04	90,000,905.66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注释2	85,510,714.33	79,100,531.69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3	254,142,897.71	282,124,428.79	应付账款	注释10	380,851,995.38	380,248,787.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注释11	41,365,962.67	51,174,468.36
预付款项	注释4	32,786,581.35	32,113,088.08	合同负债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92,169,950.15	86,538,682.62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2	114,832.62	303,620.80
存货	注释6	16,663,283.62	16,754,597.03	应交税费	注释13	-709,805.06	4,028,432.96
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注释14	64,198,964.33	68,885,090.15
持有待售的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587,832,675.20	586,632,234.85	流动负债合计		513,822,039.92	514,640,399.3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7	3,140,000.00	3,140,000.0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注释8	78,005,979.63	83,314,688.30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619,633.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使用权资产				负债合计		513,822,039.92	514,640,399.33
无形资产	注释9	374,847.95	382,482.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	注释15	76,000,000.00	76,000,000.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本公积	注释16	7,630,772.59	7,630,772.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17	38,000,000.00	38,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注释18	33,900,690.27	37,827,877.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520,827.58	87,466,814.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531,462.86	159,458,650.28
资产合计		669,353,502.78	674,099,049.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8,353,562.76	674,099,049.8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24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19	437,572,958.12
减: 营业成本	注释20	403,647,733.08
税金及附加	注释21	1,755,252.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注释22	30,190,440.9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注释23	-34,397.91
其中: 利息费用		25,919.12
利息收入		178,579.18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13,839.58
加: 营业外收入	注释24	85,024.19
减: 营业外支出	注释25	806,686.58
三、利润总额		1,292,277.11
减: 所得税费用	注释26	550,244.02
四、净利润		742,033.1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2,033.1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2,033.1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 目	行 次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15,260,871.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15,39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3,916,374.69
现金流入小计	5	429,192,63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23,200,369.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60,463,320.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8,954,816.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9,868,974.83
现金流出小计	10	412,407,48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6,705,157.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66,815.7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66,815.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66,815.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6,538,341.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90,000,908.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06,539,248.0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76,000,000.00	7,630,772.59			38,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37,827,877.89
前期差错更正	03					-4,889,220.57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76,000,000.00	7,630,772.59			33,158,557.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742,033.15
(一)净利润	06					742,033.1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76,000,000.00	7,630,772.59			33,900,000.00
						33,900,000.27
						155,237,462.86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第6页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9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76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5745G
 企业负责人：荣延祥
 成立日期：1983年2月26日
 经营期限：自1983-02-26起至2038-12-31止
 批准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性质：全民

本公司一般经营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土石方专业承包壹级；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施工甲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工程物探专项甲级；测绘资质甲级；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乙级；地质勘查；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外经贸函[2001]283号资格证书办理）；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手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本公司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实验检测；结构检测鉴定（凭资质证书经营）；智能硬件、自动化设备和物联网传感器的生产与销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第1页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項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項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坏账准备

(1)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2) 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损益。

(3) 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方或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券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券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1、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00%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年	5.00%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5、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16、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设备改造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建造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四、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个人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4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

“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4年度。

注释1、货币资金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现 金	3,653.89	3,653.89
银行存款	89,997,252.77	106,535,594.15
合 计	<u>90,000,906.66</u>	<u>106,539,248.04</u>

注释2、应收票据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0	10,741,648.69

商业承兑汇票	76,495,523.11	71,632,247.09
供应链金融平台	1,205,008.58	3,136,818.55
合 计	<u>79,100,531.69</u>	<u>85,510,714.33</u>

注释3、应收账款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7,590,937.19	52.31%	91,273,933.73	35.91%
1-3年	49,559,008.48	17.57%	65,939,167.02	25.95%
3年以上	84,974,483.12	30.12%	96,929,796.96	38.14%
合 计	<u>282,124,428.79</u>	<u>100.00%</u>	<u>254,142,897.71</u>	<u>100.00%</u>

坏账准备

净 值	<u>282,124,428.79</u>	<u>254,142,897.71</u>
-----	-----------------------	-----------------------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占比
长江航道局	17,411,775.00	6.85%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福泉分公司	13,436,752.30	5.29%
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9,637,279.18	3.7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692,004.69	3.0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7,231,324.28	2.85%

注释4、预付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673,306.47	27.01%	22,748,034.37	69.38%
1-3年	1,204,395.57	3.75%	5,151,662.98	15.71%
3年以上	22,235,386.02	69.24%	4,886,884.00	14.91%
合 计	<u>32,113,088.06</u>	<u>100.00%</u>	<u>32,786,581.35</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占比
-------	------	----

深圳市宏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86,884.00	14.91%
深圳市恒盛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523,415.51	7.70%
深圳市郑邦建材有限公司	1,849,326.22	5.64%
大连北良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1,000,000.00	3.05%
连平县新鸿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674,510.00	2.06%

注释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86,538,682.62	92,189,950.15
合 计	<u>86,538,682.62</u>	<u>92,189,950.15</u>

注：上述其他应收款项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1,570,239.36	24.93%	22,035,011.34	23.90%
1-3年	35,789,354.76	41.36%	31,723,619.12	34.41%
3年以上	29,179,088.50	33.71%	38,431,319.69	41.69%
合 计	<u>86,538,682.62</u>	<u>100.00%</u>	<u>92,189,950.15</u>	<u>100.00%</u>

坏账准备

净 值	<u>86,538,682.62</u>	<u>92,189,950.15</u>
--------	----------------------	----------------------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占比
深圳市地质局	40,568,166.46	44.00%
深圳市天宝市政工程公司	9,000,000.00	9.76%
西北九龙污水系统工程	8,013,130.01	8.69%

投标保证金	7,048,872.35	7.65%
-------	--------------	-------

注释6、存货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16,754,597.03	16,663,283.62
合 计	<u>16,754,597.03</u>	<u>16,663,283.62</u>

注释7、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深圳市地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康力矿泉浴疗中心	580,000.00	580,000.00
深圳市巨能亚太实业公司	1,560,000.00	1,560,000.00
合 计	<u>3,140,000.00</u>	<u>3,140,000.00</u>

注释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04,567,778.70	175,370.86	3,009,359.96	101,733,789.6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253,090.40	2,474,719.57		23,727,809.9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83,314,688.30</u>	<u>-2,299,348.71</u>	<u>3,009,359.96</u>	<u>78,005,979.63</u>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u>83,314,688.30</u>	<u>-2,299,348.71</u>	<u>3,009,359.96</u>	<u>78,005,979.63</u>

注释9、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 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426,083.32	43,990.00	31,338.24	438,735.08
二. 累计摊销合计	33,590.42	30,296.71		63,887.13
三.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392,492.90</u>	<u>13,693.29</u>	<u>31,338.24</u>	<u>374,847.95</u>
四.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 第18页

五.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u>392,492.90</u>	<u>13,693.29</u>	<u>31,338.24</u>	<u>374,847.95</u>
-------------	-------------------	------------------	------------------	-------------------

注释10、应付账款

<u>账 龄</u>	<u>上年年末余额</u>	<u>比例</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	---------------	-----------	-------------	-----------

1年以内	203,795,916.46	52.22%	203,795,675.83	52.41%
1-3年	109,265,878.52	28.00%	127,819,142.64	32.87%
3年以上	77,186,992.08	19.78%	57,237,176.91	14.72%
合 计	<u>390,248,787.06</u>	<u>100.00%</u>	<u>388,851,995.38</u>	<u>100.00%</u>

<u>主要债权人</u>	<u>期末余额</u>	<u>占比</u>
--------------	-------------	-----------

大连宏浩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839,398.00	3.56%
深圳市华西劳务有限公司	10,639,554.74	2.74%
深圳市禧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443,005.80	2.43%
中建地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9,205,584.40	2.37%
深圳市正祥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8,952,263.95	2.30%

注释11、预收款项

<u>账 龄</u>	<u>上年年末余额</u>	<u>比例</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22,055,238.12	43.10%	11,545,017.16	27.91%
1-3年	1,857,911.23	3.63%	29,820,935.51	72.09%
3年以上	27,261,319.01	53.27%		
合 计	<u>51,174,468.36</u>	<u>100.00%</u>	<u>41,365,952.67</u>	<u>100%</u>

<u>主要债权人</u>	<u>期末余额</u>	<u>占比</u>
--------------	-------------	-----------

深圳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22,454.41	23.02%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293,654.00	3.13%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广深港客运专线ZH-4标项目部六工区	1,160,000.00	2.80%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1,121,419.29	2.71%

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984,241.00 2.38%

注释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6,507.87	37,542,257.00	37,708,950.27	119,814.60
社会保险费	13,822.93	10,660,333.74	10,678,968.65	-4,811.98
住房公积金	3,290.00	3,250,989.16	3,254,349.16	-70.00
合 计	<u>303,620.80</u>	<u>51,453,579.90</u>	<u>51,642,268.08</u>	<u>114,932.62</u>

注释13、应交税费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668,623.94	-810,988.18
企业所得税	770,324.22	-8,060.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0,812.18	13,203.56
教育费附加	86,163.69	5,76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442.46	3,839.99
个人所得税	245,066.47	86,440.52
合 计	<u>4,028,432.96</u>	<u>-709,805.08</u>

注释14、其他应付款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37,912.87	437,912.87
其他应付款项	68,447,177.28	83,761,051.46
合 计	<u>68,885,090.15</u>	<u>84,198,964.33</u>

注：上述其他应付款项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其中：其他应付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302,269.29	23.82%	30,660,413.84	36.60%
1-3年	20,445,745.98	29.87%	22,693,303.67	27.09%
3年以上	31,699,162.01	46.31%	30,407,333.95	36.31%
合 计	<u>68,447,177.28</u>	<u>100.00%</u>	<u>83,761,051.46</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占比
往来款			18,119,958.92	21.63%
项目质保金			9,831,528.89	11.74%
各类押金			4,274,014.60	5.10%

注释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占认缴比例(%)
深圳市地质局	76,000,000.00	100.00%	76,000,000.00	100.00%
合 计	<u>76,000,000.00</u>	<u>100.00%</u>	<u>76,000,000.00</u>	<u>100.00%</u>

注释16、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	7,630,772.59	7,630,772.59
合 计	<u>7,630,772.59</u>	<u>7,630,772.59</u>

注释17、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83,213.79	4,641,895.52
任意盈余公积	33,416,786.21	33,358,104.48
合 计	<u>38,000,000.00</u>	<u>38,000,000.00</u>

注释1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37,827,877.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669,220.57
本期年初余额	33,158,657.1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742,033.15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3,900,690.27

注释19、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3,801,285.47
其他业务收入	3,771,682.65
合 计	<u>437,572,968.12</u>

注释20、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403,631,900.09
其他业务成本	15,832.99
合 计	<u>403,647,733.08</u>

注释21、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1,755,252.40
合 计	<u>1,755,252.40</u>

注释2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工资薪金	4,794,090.89
社会保险缴款	4,659,552.00
住房公积金	1,830,161.32
福利费	10,059,977.62
职工教育经费	104,103.86
工会经费	138,805.78
业务招待费	16,457.87
办公费	1,256,625.13
差旅费	124,976.90
劳务费	210,152.09
修理费	91,168.05
咨询顾问费	5,084,170.26
资产折旧摊销费	1,253,801.29
租赁费	98,012.62
各项税费	2,015.02
其他费用	466,370.29
合 计	<u>30,190,440.99</u>

注释2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息收入	-178,579.18
利息支出	25,919.12
手续费和其他	118,262.15

合 计	<u>-34,397.91</u>
--------	-------------------

注释2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85,024.19
合 计	<u>85,024.19</u>

注释2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736,868.01
捐赠支出	50,000.00
其他	19,818.57
合 计	<u>806,686.58</u>

注释26、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550,244.02
合 计	<u>550,244.02</u>

注释2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742,033.15</u>
加：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	2,474,719.57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0,296.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减：收益）	25,919.12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91,313.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8,828,455.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818,359.41
其他	-4,669,22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705,157.11</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6,539,248.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0,000,906.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6,538,341.38</u>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财务报表附注 第25页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财务报表附注 第26页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朱为民 440400030014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让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1月12日
b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让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1月18日
by

持证人	朱为民
Full name	朱为民
性	男
性	Male
出生日期	1960-07-27
Date of birth	1960-07-27
工作单位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Shenzhen Pengduo CPA Firm
身份证号	340128196007270037
Identity card No.	34012819600727003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1



姓名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证书序号: 0021861

说 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为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
 区留芳路2号凌云研发楼402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 12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4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6.2.3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
利润表	4
现金流量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26
四、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PENGD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区留芳路2号凌云研发楼402

电话：0755-82871689

机密

鹏都年审字（2025）第A236号

审计报告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第1页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第2页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06,539,248.04	90,000,906.66	流动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注释2	85,510,714.33	79,100,531.69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注释3	254,142,897.71	282,124,428.79	应付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应付账款	注释10	388,851,995.38	390,248,787.08
预付款项	注释4	32,786,581.35	32,113,086.06	预收款项	注释11	41,365,962.67	51,174,468.36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92,189,950.15	86,538,682.62	合同负债			
存货	注释6	16,663,283.82	16,754,597.03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2	114,932.62	303,620.80
合同资产				应交税费	注释13	-709,805.08	4,028,432.96
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注释14	84,198,564.33	63,885,090.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587,832,675.20	506,632,234.85	流动负债合计		513,822,039.92	514,640,399.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7	3,140,000.00	3,140,000.00	其中：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	注释8	78,005,970.63	83,314,680.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619,633.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负债合计		513,822,039.92	514,640,399.33
无形资产	注释9	374,847.95	382,482.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	注释15	76,000,000.00	76,000,000.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本公积	注释16	7,630,772.59	7,630,772.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17	38,000,000.00	38,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注释18	33,900,690.27	37,827,877.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520,627.58	87,466,814.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531,462.86	159,458,650.28
资产合计		669,353,502.78	674,098,049.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8,353,582.78	674,098,049.6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24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19	437,572,968.12
减: 营业成本	注释20	403,647,733.08
税金及附加	注释21	1,755,252.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注释22	30,190,440.9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注释23	-34,397.91
其中: 利息费用		26,919.12
利息收入		178,579.18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13,939.56
加: 营业外收入	注释24	85,024.19
减: 营业外支出	注释25	806,686.58
三、利润总额		1,292,277.17
减: 所得税费用	注释26	550,244.02
四、净利润		742,033.1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2,033.1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2,033.1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 目	行 次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15,260,071.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15,39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3,918,374.69
现金流入小计	5	429,192,63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23,200,369.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60,463,320.53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18,854,816.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9,868,974.83
现金流出小计	10	412,407,48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6,785,157.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66,815.7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66,815.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66,815.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36	16,538,341.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90,000,908.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06,539,248.0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股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70,000,000.00	7,530,772.59			38,000,000.00	37,327,877.69	159,458,650.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累积净利润调整	03						4,369,220.67	4,369,220.67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70,000,000.00	7,530,772.59			38,000,000.00	37,327,877.69	159,458,650.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一)净利润	06						742,033.15	742,033.1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33,150,657.12	154,709,429.71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742,033.15	742,033.15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742,033.15	742,033.15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末余额	25	76,000,000.00	7,530,772.59			38,000,000.00	33,950,650.27	155,531,462.86

会计机构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9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76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5745G

企业负责人：荣延祥

成立日期：1983年2月26日

经营期限：自1983-02-26起至2038-12-31止

批准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性质：全民

本公司一般经营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土石方专业承包壹级；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施工甲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工程物探专项甲级；测绘资质甲级；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乙级；地质勘查；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外经贸合函[2001]283号资格证书办理）；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手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本公司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实验检测；结构检测鉴定（凭资质证书经营）；智能硬件、自动化设备和物联网传感器的生产与销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第1页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帐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帐本位币金额与原记帐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坏账准备

(1)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2) 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损益。

(3) 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方或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1、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00%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年	5.00%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个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5、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16、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设备改造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建造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四、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个人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4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

“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4年度。

注释1、货币资金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现 金	3,653.89	3,653.89
银行存款	89,997,252.77	106,535,594.15
合 计	<u>90,000,906.66</u>	<u>106,539,248.04</u>

注释2、应收票据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0	10,741,648.69

商业承兑汇票	76,495,523.11	71,632,247.09
供应链金融平台	1,205,008.58	3,136,818.55
合 计	<u>79,100,531.69</u>	<u>85,510,714.33</u>

注释3、应收账款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7,590,937.19	52.31%	91,273,933.73	35.91%
1-3年	49,559,008.48	17.57%	65,939,167.02	25.95%
3年以上	84,974,483.12	30.12%	96,929,796.96	38.14%
合 计	<u>282,124,428.79</u>	<u>100.00%</u>	<u>254,142,897.71</u>	<u>100.00%</u>

坏账准备

净 值	<u>282,124,428.79</u>	<u>254,142,897.71</u>
-----	-----------------------	-----------------------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占比
长江航道局	17,411,775.00	6.85%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福泉分公司	13,436,752.30	5.29%
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9,637,279.18	3.7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692,004.69	3.0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7,231,324.28	2.85%

注释4、预付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673,306.47	27.01%	22,748,034.37	69.38%
1-3年	1,204,395.57	3.75%	5,151,662.98	15.71%
3年以上	22,235,386.02	69.24%	4,886,884.00	14.91%
合 计	<u>32,113,088.06</u>	<u>100.00%</u>	<u>32,786,581.35</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占比
-------	------	----

财务报表附注 第16页

深圳市宏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86,884.00	14.91%
深圳市恒盛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523,415.51	7.70%
深圳市郑邦建材有限公司	1,849,326.22	5.64%
大连北良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1,000,000.00	3.05%
连平县新鸿基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674,510.00	2.06%

注释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86,538,682.62	92,189,950.15
合 计	<u>86,538,682.62</u>	<u>92,189,950.15</u>

注：上述其他应收款项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1,570,239.36	24.93%	22,035,011.34	23.90%
1-3年	35,789,354.76	41.36%	31,723,619.12	34.41%
3年以上	29,179,088.50	33.71%	38,431,319.69	41.69%
合 计	<u>86,538,682.62</u>	<u>100.00%</u>	<u>92,189,950.15</u>	<u>100.00%</u>

坏账准备

净 值	<u>86,538,682.62</u>	<u>92,189,950.15</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占比
深圳市地质局	40,568,166.46	44.00%
深圳市天宝市政工程公司	9,000,000.00	9.76%
西北九龙污水系统工程	8,013,130.01	8.69%

投标保证金	7,048,872.35	7.65%
-------	--------------	-------

注释6、存货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16,754,597.03	16,663,283.62
合 计	<u>16,754,597.03</u>	<u>16,663,283.62</u>

注释7、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深圳市地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康力矿泉治疗中心	580,000.00	580,000.00
深圳市巨能亚太实业公司	1,560,000.00	1,560,000.00
合 计	<u>3,140,000.00</u>	<u>3,140,000.00</u>

注释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04,567,778.70	175,370.86	3,009,359.96	101,733,789.6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253,090.40	2,474,719.57		23,727,809.9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83,314,688.30</u>	<u>-2,299,348.71</u>	<u>3,009,359.96</u>	<u>78,005,979.63</u>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u>83,314,688.30</u>	<u>-2,299,348.71</u>	<u>3,009,359.96</u>	<u>78,005,979.63</u>

注释9、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 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426,083.32	43,990.00	31,338.24	438,735.08
二. 累计摊销合计	33,590.42	30,296.71		63,887.13
三.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392,492.90</u>	<u>13,693.29</u>	<u>31,338.24</u>	<u>374,847.95</u>
四.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五.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u>392,492.90</u>	<u>13,693.29</u>	<u>31,338.24</u>	<u>374,847.95</u>
-------------	-------------------	------------------	------------------	-------------------

注释10、应付账款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	--------	----	------	----

1年以内	203,795,916.46	52.22%	203,795,675.83	52.41%
1-3年	109,265,878.52	28.00%	127,819,142.64	32.87%
3年以上	77,186,992.08	19.78%	57,237,176.91	14.72%
合 计	<u>390,248,787.06</u>	<u>100.00%</u>	<u>388,851,995.38</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占比
-------	------	----

大连宏浩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839,398.00	3.56%
深圳市华西劳务有限公司	10,639,554.74	2.74%
深圳市禧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443,005.80	2.43%
中建地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9,205,584.40	2.37%
深圳市正祥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8,952,263.95	2.30%

注释11、预收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055,238.12	43.10%	11,545,017.16	27.91%
1-3年	1,857,911.23	3.63%	29,820,935.51	72.09%
3年以上	27,261,319.01	53.27%		
合 计	<u>51,174,468.36</u>	<u>100.00%</u>	<u>41,365,952.67</u>	<u>1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占比
-------	------	----

深圳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22,454.41	23.02%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293,654.00	3.13%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广深港客运专线ZH-4标项目部六工区	1,160,000.00	2.80%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1,121,419.29	2.71%

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984,241.00 2.38%

注释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6,507.87	37,542,257.00	37,708,950.27	119,814.60
社会保险费	13,822.93	10,660,333.74	10,678,968.65	-4,811.98
住房公积金	3,290.00	3,250,989.16	3,254,349.16	-70.00
合 计	<u>303,620.80</u>	<u>51,453,579.90</u>	<u>51,642,268.08</u>	<u>114,932.62</u>

注释13、应交税费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668,623.94	-810,988.18
企业所得税	770,324.22	-8,060.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0,812.18	13,203.56
教育费附加	86,163.69	5,76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442.46	3,839.99
个人所得税	245,066.47	86,440.52
合 计	<u>4,028,432.96</u>	<u>-709,805.08</u>

注释14、其他应付款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37,912.87	437,912.87
其他应付款项	68,447,177.28	83,761,051.46
合 计	<u>68,885,090.15</u>	<u>84,198,964.33</u>

注：上述其他应付款项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其中：其他应付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302,269.29	23.82%	30,660,413.84	36.60%
1-3年	20,445,745.98	29.87%	22,693,303.67	27.09%
3年以上	31,699,162.01	46.31%	30,407,333.95	36.31%
合 计	<u>68,447,177.28</u>	<u>100.00%</u>	<u>83,761,051.46</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占比
往来款	18,119,958.92	21.63%
项目质保金	9,831,528.89	11.74%
各类押金	4,274,014.60	5.10%

注释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占认缴比例(%)
深圳市地质局	76,000,000.00	100.00%	76,000,000.00	100.00%
合 计	<u>76,000,000.00</u>	<u>100.00%</u>	<u>76,000,000.00</u>	<u>100.00%</u>

注释16、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	7,630,772.59	7,630,772.59
合 计	<u>7,630,772.59</u>	<u>7,630,772.59</u>

注释17、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83,213.79	4,641,895.52
任意盈余公积	33,416,786.21	33,358,104.48
合 计	<u>38,000,000.00</u>	<u>38,000,000.00</u>

注释1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37,827,877.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669,220.57
本期年初余额	33,158,657.1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742,033.15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3,900,690.27

注释19、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3,801,285.47
其他业务收入	3,771,682.65
合 计	<u>437,572,968.12</u>

注释20、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403,631,900.09
其他业务成本	15,832.99
合 计	<u>403,647,733.08</u>

注释21、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1,755,252.40
合 计	<u>1,755,252.40</u>

财务报表附注 第22页

注释2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工资薪金	4,794,090.89
社会保险缴款	4,659,552.00
住房公积金	1,830,161.32
福利费	10,059,977.62
职工教育经费	104,103.86
工会经费	138,805.78
业务招待费	16,457.87
办公费	1,256,625.13
差旅费	124,976.90
劳务费	210,152.09
修理费	91,168.05
咨询顾问费	5,084,170.26
资产折旧摊销费	1,253,801.29
租赁费	98,012.62
各项税费	2,015.02
其他费用	466,370.29
合 计	<u>30,190,440.99</u>

注释2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息收入	-178,579.18
利息支出	25,919.12
手续费和其他	118,262.15

合 计	<u>-34,397.91</u>
--------	-------------------

注释2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85,024.19
合 计	<u>85,024.19</u>

注释2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736,868.01
捐赠支出	50,000.00
其他	19,818.57
合 计	<u>806,686.58</u>

注释26、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550,244.02
合 计	<u>550,244.02</u>

注释2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742,033.15</u>
加：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	2,474,719.57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0,296.71

财务报表附注 第24页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减：收益）	25,919.12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91,313.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8,828,455.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818,359.41
其他	-4,669,22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705,157.11</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6,539,248.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0,000,906.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6,538,341.38</u>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财务报表附注 第25页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财务报表附注 第26页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朱为民 440400030014</p> <p>22</p> <p></p> <p>年 <input type="text" value="11"/> 月 <input type="text" value="11"/> 日 <input type="text" value="11"/></p> <p></p> <p></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p> <p>朱为民 440400030014 2014年11月12日</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p> <p>朱为民 440400030014 2014年11月18日</p> <p>朱为民</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姓名</td> <td style="width: 15%;">性别</td> <td style="width: 15%;">出生日期</td> <td style="width: 15%;">工作单位</td> <td style="width: 15%;">身份证号</td> </tr> <tr> <td>朱为民</td> <td>男</td> <td>1960-07-27</td> <td>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td> <td>343126196007270037</td> </tr> </table> <p></p>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朱为民	男	1960-07-27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343126196007270037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朱为民	男	1960-07-27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34312619600727003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11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证书序号: 0021861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为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
区留芳路2号凌云研发楼402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 12月 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4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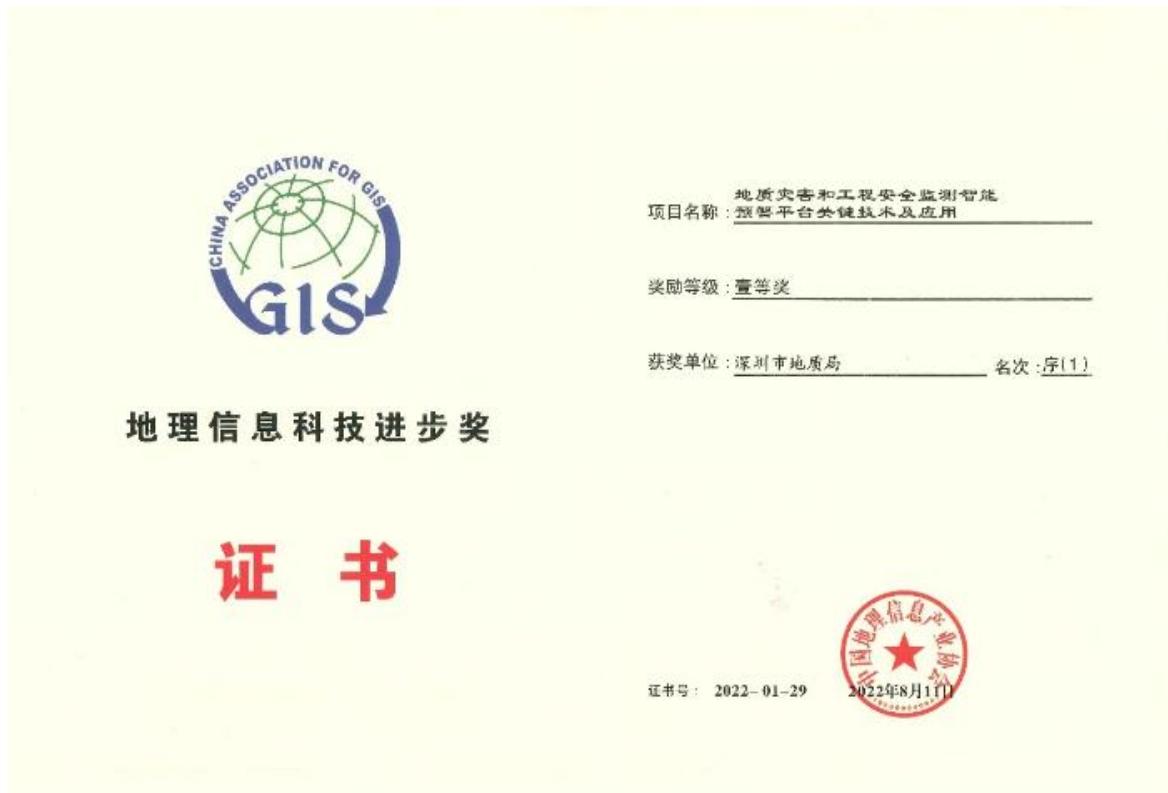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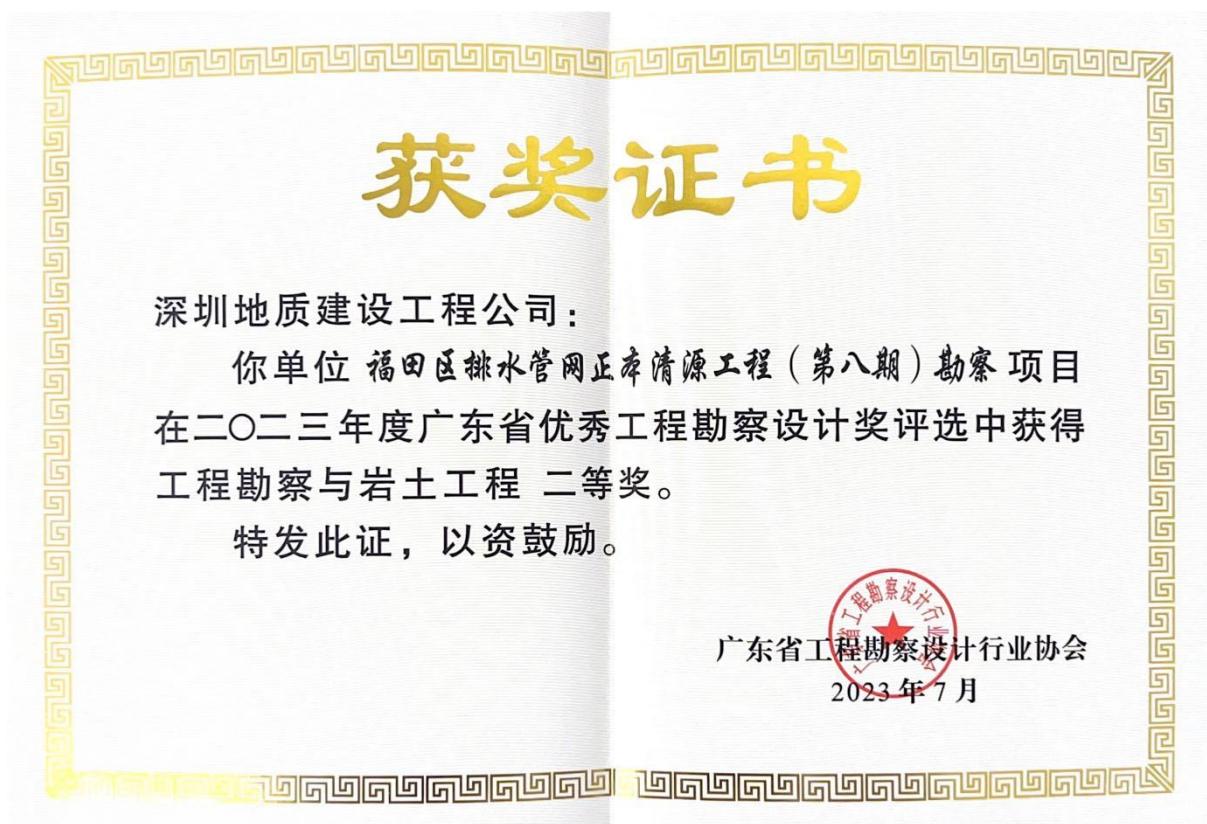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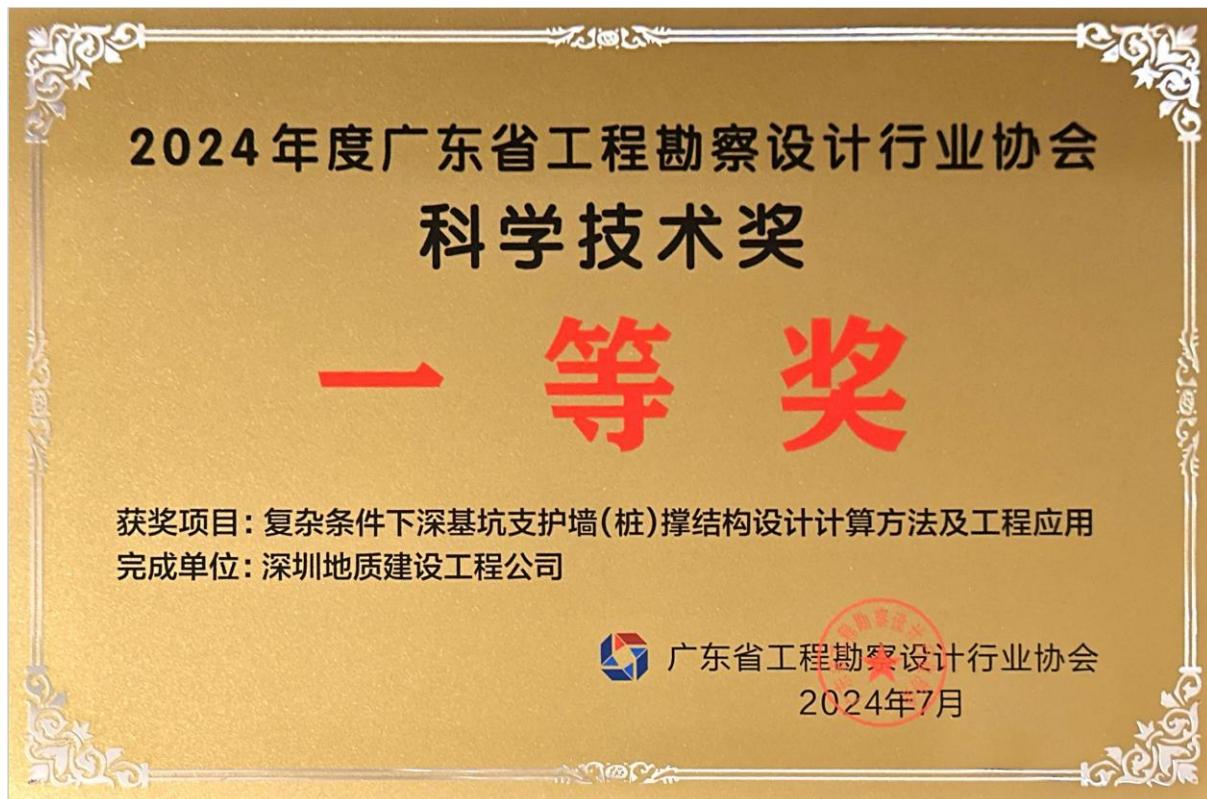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6.3 投标人近五年同类获奖

序号	奖项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相关工程	评奖机关
1	科技进步奖	2025.10	一等奖	地质灾害自动化监测与智能预警关键技术及应用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
2	科学技术奖	2025.3	金奖	深惠城际铁路前保至坪地段地下管线探测	中国测绘学会
3	科技进步奖	2023.10	一等奖	深圳市全覆盖多要素地籍调查关键技术及应用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
4	科技进步奖	2022.8	一等奖	地质灾害与工程安全监测智能预警平台关键技术及应用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
5	科学技术奖	2024.7	一等奖	复杂条件下深基坑支护墙(桩)撑结构设计计算方法及工程应用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6	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2023.7	二等奖	福田区排水管网正本清源工程(第八期)勘察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7	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2023.7	三等奖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8	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2020.12	二等奖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9	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2023.5	二等奖	深圳技师学院校园边坡安全自动化监测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10	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2023.5	二等奖	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第三方监测及地铁监测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11	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2023.5	二等奖	前湾片区地下车行联络道--北联络道--隧道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12	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2024.12	二等奖	前海合作区临海桂湾河桥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13	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2024.12	三等奖	前湾片区地下车行联络道-南联络道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14	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2024.12	三等奖	听海大道(H3+240~H3+318, H3+550~H3+720)市政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获奖证书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你单位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 项目
在二〇二三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得
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年7月

获奖证书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 第三方监测”项目，在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优秀工程测量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人员：

汪旭伟 申自立 别华桥 李华平 唐庆荣 温奕杰 吴林 赖亮星
汪洋 刘磊

深勘设协[2020]26号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获奖证书

编号: 2024-A02A-0062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你单位 前湾片区地下车行联络道-南联络道工程第三方监测 在第二十一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评选中, 荣获 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 (工程测量项目)

三等奖

特发此证, 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赵 剑 2. 彭远新 3. 代仲海 4. 韦 明 5. 林金生 6. 林土金 7. 赵 磊 8. 李 锋 9. 陈庆华 10. 刘 栋 11. 别华桥 12. 李旭民
13. 杨 蔚 14. 柯诗杰 15. 曹 辉 16. 袁 姣 17. 孙可心 18. 柯 钦 19. 温奕杰 20. 周南凡



扫码查验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获奖证书

编号: 2024-A02A-0064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你单位 听海大道 (H3+240~H3+318, H3+550~H3+720) 市政工程-第三方监测 在第二十一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评选中, 荣获 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 (工程测量项目)

三等奖

特发此证, 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赵 剑 2. 韦 明 3. 葛 帆 4. 林金生 5. 罗建琛 6. 林土金 7. 赵 磊 8. 李 锋 9. 陈庆华 10. 刘 栋 11. 别华桥 12. 温奕杰
13. 杨 蔚 14. 周南凡 15. 曹 辉 16. 刘实华 17. 张 晶 18. 冯坤垚 19. 何樽龙 20. 卢昱竺



扫码查验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1.6.4 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相关专利证书

序号	专利名称	备注
1	一种内支撑的监测预警预报方法	专利号: ZL 2021 1 0339543.6
2	位移监测站及地质监测预警系统	专利号: ZL 2017 1 1099478.4
3	一种便于维护的地面上位移监测装置	专利号: ZL 2020 2 0432069.2
4	一种基于 LoRa 双频段网关与节点的数据采集系统及方法	专利号: ZL 2020 1 0789610.X
5	一种水文地质灾害监测设备	专利号: ZL 2018 2 2097324.8
6	基于无人机和三维建模技术的安全监测系统及方法	专利号: ZL 2020 1 0322926.8
7	一种土质边坡险情智能预警预报方法	专利号: ZL 2020 1 0322904.1
8	一体式测绘反射装置	专利号: ZL 2021 2 2498124.5
9	一种用于地质灾害监测便于维护的监测系统	专利号: ZL 2020 2 0643937.1
10	一种地质灾害监测设备的安装平台	专利号: ZL 2020 2 1897220.6

证书号 第 4820809 号



发明 专利 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内支撑的监测预警预报方法

发明人：金亚兵；沈翔；劳丽燕；刘懿俊；阮建军

专利号：ZL 2021 1 0339543.6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3 月 30 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地质局；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桃园路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11 月 30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3239428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 4828752 号



发明 专利 证书

发明名称：位移监测站及地质监测预警系统

发明人：刘都义；龚淑云；刘懿俊；杨微；安思禹

专利号：ZL 2017 1 1099478.4

专利申请日：2017年11月09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地质局；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518023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桃园路

授权公告日：2021年12月03日

授权公告号：CN 109764801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 第 11637338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便于维护的地面位移监测装置

发明人：魏会龙；钟柏强；王伟垣；杜振昌；魏慧

专利号：ZL 2020 2 0432069.2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03 月 30 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地质局；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518028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桃园路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10 月 09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65155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A188

证书号 第 9203025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水文地质灾害监测设备

发明人：梁军；刘懿俊；阮建军；张强；劳丽燕

专利号：ZL 2018 2 2097324.8

专利申请日：2018年12月14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地质局；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518028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桃园路

授权公告日：2019年08月06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21625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19年08月06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 第4112260号



发明 专利 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土质边坡险情智能预警预报方法

发明人：魏会龙；梁军；张强；劳丽燕；郑金龙

专利号：ZL 2020 1 0322904.1

专利申请日：2020年04月22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地质局；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桃园路

授权公告日：2020年11月24日 授权公告号：CN 111504268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 16153695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体式测绘反射装置

发明人：荣延祥；周金文；汪旭伟

专利号：ZL 2021 2 2498124.5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0 月 16 日

专利权人：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深圳市地质局（深圳市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4 月 05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20634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12010907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地质灾害监测便于维护的监测系统

发明人：周金文；刘懿俊；阮建军；于志敏；饶彩琴；周路鸣

专利号：ZL 2020 2 0643937.1

专利申请日：2020年04月24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地质局；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桃园路

授权公告日：2020年11月2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202902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二、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目录

二、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1
2 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2
2.1 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收集完善工程(现用名：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片区瓶颈管等重点问题整治工程第三方监测)业绩证明材料	3
2.2 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9
2.3 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16

2 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投标人近3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收集完善工程(现用名: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片区瓶颈管等重点问题整治工程第三方监测)	本工程范围为固戍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包括新安街道、西乡街道、航城街道、石岩街道西部部分区域,面积约87.79km。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断头管改造、瓶颈管改造、倒坡管改造、错接管改造、限流口改造,对工程影响的管线进行保护及迁改等,共改造管网60处,改造长度约7744m。项目估算总投资16188.82万元,其中,建安费12484.61万元。资金来源暂定为区政府投资。	105.07	2025.1.17	
2	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一标北起于福龙立交二期终点,以隧道型式上穿广深港客专、赣深铁路下行联络线、赣深铁路上行联络线、深茂铁路联络线隧道后,终于高峰水库。右线全长1.331km,左线全长1.298km。全线含2座矿山法隧道,均采用双洞形式,其中1号隧道左线长192m,右线长236m。2号隧道左线长750m,右线长780m。并含两座跨越阳台山山谷的桥梁,分别是阳台山1号桥和阳台山2号桥,两座桥均采用分幅设计,单幅桥宽标准宽17.25和13.25m,桥梁总长585.84m。	614.83	2024.11.21	
3	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本项目为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设计起点位于现状珠海下栅收费站南端,桩号ZXK0+000,途经金环路、中珠渠、金峰路等重要节点,设计终点接“高新互通立交工程”,桩号ZXK4+535.474,路线全长约4.5km。	192.37	2023.1.10	

2.1 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收集完善工程(现用名：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片区瓶颈管等重点问题整治工程第三方监测)业绩证明材料

D Z J 2 0 2 5 0 1 0

建设工程监测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收集完善工程(现用名：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片区瓶颈管等重点问题整治工程(第三方监测))

项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监测机构: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2025年1月7日

1/19

已核，无法
深圳市宝安区
日期：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监测合同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监测机构（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家及本市有关建设工程监测管理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监测事项协商一致，工程名称：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收集完善工程
(现用名：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片区瓶颈管等重点问题整治工程（第三方监测）)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收集完善工程 (现用名：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片区瓶颈管等重点问题整治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概况：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收集完善工程（现用名：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片区瓶颈管等重点问题整治工程（第三方监测））的监测服务，其中按规定应由政府机构监测的项目除外，最终监测的项目内容以甲方出具的《委托监测任务单》为准。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范围为固戍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包括新安街道、西乡街道、航城街道、石岩街道西部部分区域，面积约 87.79km²。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断头管改造、瓶颈管改造、倒坡管改造、错接管改造、限流口改造，对工程影响的管线进行保护及迁改等，共改造管网 60 处，改造长度约 7744m。项目估算总投资 16188.82 万元，其中，建安费 12484.61 万元。资金来源暂定为区政府投资。

实际工程概况、工程规模以最终概算批复文件内容为准。

第二条 工作内容、范围及要求

2.1 工作内容

委托监测业务范围包括以下内容：

法律法规和行业主管部门要求由建设单位负责的监测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1、项目及周边建（构）筑物的沉降、倾斜、裂缝观测；
- 2、土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及水位监测；
- 3、沿线重要设施，如桥梁、立交桥、人行天桥、高压电塔、外环高速等沉降和倾斜监测；
- 4、道路及地表沉降观测；
- 5、地下管线沉降监测；
- 6、基坑围护结构变形监测；
- 7、对项目进行监测、数据收集、整理、分析和编写报告并提交监测报告；
- 8、竣工测量；
- 9、其他甲方委派监测任务。

具体监测指标包含但不限于：变形、位移、围岩压力、土压力、支护结构内力、支撑轴力、周边环境、建筑物、地下管线沉降变形、边坡应力、地下水位、孔隙水压力等。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报告编写，乙方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设计图纸等为准进行监测，根据项目及相关规范要求完成所有监测工作内容，提交监测成果文件。

2.2 工作范围

监测范围主要为：一是工程范围内的各项观测、监测，二是工程范围外相邻建筑物、重要设施和构筑物等的观测、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新建管道基坑监测、建（构）筑物监测、地下管线监测、新建泵站基坑监测及本工程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监测的内容等工作，具体监测范围、监测内容以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监测任务书等文件为准。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内容或监测次数，以确保项目及周边建筑物的安全，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执行标准

除文件另有注明外，本工程须符合设计图纸要求、监测方案、有关测绘技术要求和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其他相关技术标准，主要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述规范有更新，以最新规范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07	国标

4.3.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3.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乙方保证成果真实可靠，无论电子记录还是直接手录，均必须保留原始观测数据。甲方有权根据技术要求对乙方成果及资料进行确认、验收。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之版权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可泄漏或作其他用途。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小写 105.06672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伍万零陆佰陆拾柒元贰角）。

5.1 合同价是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工作所需要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费用内容，以及合同明示或者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5.2 工程监测费用按照下列计算方式计算监测报酬：

本合同各项监测项目依据甲方或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本项目的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甲方批准的《委托监测任务单》等要求具体开展。

最终第三方监测结算价为按照甲方下达的项目实际监测任务*监测单价，监测单价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标准计算，并下浮 20%；本工程结算金额且不能超过概算批复中相应的金额。

5.3 本合同原则上按审计和造价部门的要求开展结算工作，如因政策变化导致本合同不需要进行审计和造价审定等工作，本合同中涉及审计和造价审定等条款无效。本合同以甲方审核同意的结算价为最终结算依据。

5.4 若因政府决策的原因导致项目被取消或确认停缓建的，甲方将按照乙方实际完成的相应阶段的工作量（相应阶段的工作量须达到相应的支付条件）支付相应费用，除此之外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或赔偿，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支付

6.1 本项目以实际完成工程中的监测任务工程量计算费用。

6.2 按月进度款支付工程费用，乙方应在每月 25 日前向甲方报送月进度款申请，甲方予以受理。甲方审核完成后，15 日内办理财政支付手续。工程竣工验收前，累计支付金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90%；工程完成结算后按照经第三方造价审核单位审定的合同结算价付清余款。

甲方(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二路96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乙方(盖章):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98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彩虹支行

账号: 774457957079

日期: 2025年1月7日

附件 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收集完善工程(现用名: 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片区瓶颈管等重点问题整治工程(第三方监测))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职务	学历	职称
1	李华平	410726197210264611	项目负责人	本科	高级
2	别华桥	420802196511082530	技术负责人	研究生	高级
3	荣延祥	420203196501152930	质量负责人	本科	教授
4	林雪辉	420111197102185523	岩土工程师	本科	高级
5	汪旭伟	522121197106281414	测量工程师	本科	高级
6	晏晓红	420111197906072638	测量工程师	博士	高级
7	石艳兵	420104197502151636	测量工程师	大专	中级
8	曹辉	421002197711181076	测量工程师	大专	中级
9	彭远新	513821198507252034	测量工程师	本科	高级
10	刘磊	510106197708202114	测量工程师	本科	高级
11	何润洲	132902197803022874	监测数据分析	本科	高级
12	古传	440301197212085517	资料负责人	本科	中级
13	方春波	142603197205131212	信息反馈及联络	本科	高级
14	唐庆荣	36212719761224143X	安全主任	本科	中级

2.2 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120190322002015001

标段名称：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一标（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中标价：2750.16万元

中标工期（天）：按招标文件进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6-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0-30

查验码：JY2024072312720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024193 联营
合同编号: QD151-2024-0008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 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一标 (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 : 深圳市

委托人 :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人 :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咨询人（全称）：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一标（重新招标）

2.项目地点：深圳市侨城东路北延通道

3.工程建设内容：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北起福龙路（不含福龙立交），南至滨海大道。全长约 15.7 公里，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集路、桥、隧、地下互通于一体，全线共新建隧道 5 座，长约 13.9 公里（含特长隧道 2 座）；立交 4 处（宝鹏立交、南坪立交、北环立交、滨海立交），除立交外主线桥梁 3 座（跨高峰水库桥、阳台山 1 号桥、阳台山 2 号桥），人行天桥 1 座（跨广深高速），桥梁总长约 6.7 公里。

全过程工程咨询一标北起于福龙立交二期终点，以隧道形式上穿广深港客专、赣深铁路下行联络线、赣深铁路上行联络线、深茂铁路联络线隧道后，终于高峰水库。其中，右线 RK1+033~RK2+364，全长 1.331km；左线 LK1+038~LK2+336，全长 1.298km，全线含 2 座矿山法隧道，均采用双洞形式。其中 1 号隧道左线长 192m，右线长 236m，2 号隧道左线长 750m，右线长 780m。并含两座跨越阳台山山谷的桥梁，分别是阳台山 1 号桥和阳台山 2 号桥。两座桥均采用分幅设计，单幅桥宽标准宽 17.25 和 13.25m，桥梁总长 585.84m。

本标段工程 2 号隧道连续上穿 4 条铁路隧道，均具有大断面小净距的特点，实施难度较大，涉铁手续办理周期较长，需重点配合完善相关涉铁手续办理工作。

4.工程投资估算额：68814.27 万元

5.工程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缺陷责任期结束。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1)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合同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备案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竣工决算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 施工监理（含涉铁工程监理）：施工准备至保修阶段的监理以及相关工作，具体服务范围以施工图纸（不含电力迁改工程及燃气工程）为准。

(3) 第三方监测：高边坡监测、高路堤监测、深基坑监测、桥梁施工监测、隧道施工监测，以及委托人要求的其他第三方监测工作。

(4) 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整个项目的涉铁路安全评估。

(5) 其他: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咨询(含负责设计方案审查(如需)、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的审查(如需)、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勘察报告和专题研究审查等)、课题研究、安全咨询等与本项目相关的咨询服务, 具体以委托人实际委托的服务内容为准。

咨询人依法承担项目管理、工程监理、第三方监测、侨城东路北延隧道工程涉铁路安全评估, 以及委托人委托的其他咨询服务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一)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及补充资料);
- (二) 第三部分咨询服务具体工作内容及要求;
- (三) 第四部分合同附件;
- (四) 招标文件及补遗文件;
- (五) 投标文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及补充资料);
- (六) 第二部分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 (七) 技术建议书(不包括与招标文件相抵触的内容)(如有);
- (八)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九)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组成咨询服务合同的各个文件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如果咨询服务合同中所包括的文件之间出现矛盾, 以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

本合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由项目管理咨询、工程监理、第三方监测、设计咨询、涉铁安全评估费用五部分组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总价暂定为 2750.16 万元, 综合中标下浮率 32.1%。各单项中标下浮率如下表。全过程工程咨询费由基本费用 2475.144 万元(占 90%)和绩效费用 275.016 万元(占 10%)组成, 绩效费用需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确定。

其中各项工作内容签约合同价如下表(按投标报价填写):

序号	费用项目	金额 (万元)	单项下浮率	备注
1	项目管理费	360	/	按 5 年计算, 不可竞争费用, 总价包干
2	施工监理 (含保修阶段)	978.61	33.5%	按照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深价批[2009]1 号)计费
3	第三方监测	614.83	33%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按监测方案计费, 上限为批复概算相应金额的 85%。
4	设计咨询	126.72	3%	总房包干(该价额已经包括深铁研究、安全咨询等与本项目相关的咨询服务, 相关咨询服务不再另行计费)

(本页无正文)

委托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交通枢纽四楼

邮政编码：518000

经办人：

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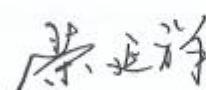
咨询人（牵头单位）：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 777 号 1 栋 1 单元 15 楼 1504 号
邮政编码：610094
经办人：麻国强
电话：0755-89206226
传真：0755-89206226
开户银行：成都银行解放路支行
账号：16012004215276000012

咨询人（联合体成员 1）：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1 月 21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咨询人（联合体成员 2）：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附件 7、咨询人配备团队人员名单

(一) 项目主要负责人员

序号	岗位	姓名	学历	专业技术职称	执(职)业资格及证书编号
1	项目总负责人	严海洪	专科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09586
2	技术负责人	蒋才永	本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S035101322
3	项目总监	唐运东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04463
4	总监代表	鲁柏全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1073
5	监测负责人	李华平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24400842
6	设计咨询负责人	刘国富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师) 20211002032000000002

(二) 项目管理团队人员

序号	岗位	姓名	学历	专业技术职称	执(职)业资格及证书编号
1	隧道工程师	李吉彬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09790
2	机电工程师	徐荣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0051487
3	造价工程师	邓琼容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 11195100023386
4	安全工程师	李世景	本科	/	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 2017033510332013510106000177

(三) 其他团队人员

序号	岗位	姓名	学历	专业技术职称	执(职)业资格及证书编号
监理团队其他成员					
1	隧道监理工程师	唐晓明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14236
2	隧道监理工程师	丰学良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45000864
3	桥梁监理工程师	李国海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13588
4	机电监理工程师	邓超军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12249
5	安全监理工程师	鲁一了	本科	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2642
6	市政监理工程师	陈平	本科	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B19060361
7	道路监理工程师	赵玉辉	本科	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B20210148
8	监理员	唐云润	专科	监理员	广东省监理员证 C23110538
9	监理员	陈俊敏	专科	监理员	深圳市监理员证 C20230913
第三方监测其他成员					
10	监测管理人员	彭远新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证书 AY174401300
11	监测技术负责人	汪旭伟	本科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粤 1442007200804083
12	监测审核人	晏晓红	博士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224402254(00)
13	监测技术顾问	荣延祥	本科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234402517(00)
14	监测审定人	别华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234402772(00)
15	监测技术人员	孟薄萍	本科	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S124410743
16	监测技术人员	韩森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证书 AY11400776

附件 12、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成都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地质建设有限公司自愿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锦城东路北延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一标（重新招标）~~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内投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主办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1.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办人。
2. 联合体主办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等工作。
3. 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 (1) 联合体主办人四川元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承担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合同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备案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竣工决算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施工管理（含涉铁工程管理）；施工准备至保修阶段的监理以及相关工作；具体服务范围以施工图纸（不含电力迁改工程及燃气工程）为准工作；
- (2) 联合体成员1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锦城东路北延道路工程整个项目的涉铁路安全评估，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咨询（含负责设计方案审查（如需）、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的审查（如需）、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勘察报告和专题研究审查等）、深基研究、安全咨询等与本项目相关的咨询服务。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的服务内容为准。工作；
- (3) 联合体成员2深圳地质建设有限公司，承担 高边坡监测、高路堤监测、深基坑监测、桥梁施工监测、隧道涌水监测，以及招标人要求的其他第三方监测 工作；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主办人（盖章）：四川元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印明

林振清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实验区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777号1栋1单元15楼1504号

邮编：610000

联系电话：028-62020488 传真：028-62020418

2.3 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编号: LQ-52-10-2023-2

C 2 0 2 3 0 5 1

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基坑监控合同



发包人: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主办方)

珠海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员方)

发包人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委托承包人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主办方）和珠海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员方）组成的联合体承担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基坑监控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基坑监控

1.2 工程建设地点：珠海市

1.3 工程规模、特征：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设计起点位于现状珠海下栅收费站南端，桩号 ZXK0+000，途经金环路、中珠渠、金峰路等重要节点，设计终点接“高新互通立交工程”，桩号 ZXK4+535.474，路线全长约 4.5km。

本项目等级为城市快速路，主线设计速度 80 km/h，辅道设计速度 50 km/h。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岩土工程、桥隧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安监工程、绿化景观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基坑监控方案。

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表沉降观测、孔隙水压力观测、分层沉降观测、地表水平位移观测、地表隆起量观测、深层水平位移观测以及相关观测设施埋设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1.4 工程监测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1) 监测项目：坑边地面沉降、支护结构竖向、水平位移监测，建筑与地表裂缝、周边结构倾斜、地下水位监测等。

(2) 具体以本项目实施的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基坑监控方案为准。

1.5 监测工期：具体以设计文件要求及最终实施监测方案的相应要求为准。如出现项目工期逾期情形时，监测工期相应延长。

1.6 监测工作量：本项目暂定监测工作量详见本合同附件《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基坑监控方案》，具体以发包人审核的工作量为准（该工程量不得大于合同工程量清单数量）。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承包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技术设计要求、总平面布置图、监测平面图。

4.2.1 合同总价暂定为：大写壹佰玖拾贰万叁仟陆佰伍拾贰元贰角整，（小写）¥1923652.20 元。本合同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结算时按承包人实际完成并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等相关单位书面确认的工程量（该工程量不得大于合同附件中工程量清单数量）及中标单价进行结算，未经确认的部分不予结算。

4.2.2 全费用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监测检测报告编制费、各种基准点制作安装费、各种观测点制作安装费用、观测费、监测费、仪器校正费用、监测技术工作分析费、税费、利润、保险费、管理费以及监测过程使用的临时用电、临时住宿、场地清理、场地恢复等全部相关费用。综合单价包物价上涨、包人工上涨、包承包风险等，且无任何遗漏费用，除非另有约定，否则综合单价不进行调整。如施工期的延长致使监测服务期相应延长，不予增加任何费用。

4.2.3 预付款：本项目无预付款。

4.2.4 进度款：按月支付，按发包人拨款申请程序报送审批。支付比例为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等相关单位书面确认的工程量的 80%。

4.2.5 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相应金额且符合承包人所在地税务主管机关要求的合法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发包人可拒绝付款并不承担责任。

发包人根据增值税普通发票票面金额分别向承包人双方按约定比例支付监测费用。计算公式如下：

承包人主办方监测费=发包人当期支付费用金额×51%

承包人成员方监测费=发包人当期支付费用金额×49%

承包人双方各自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1) 承包人（主办方）

公司名称：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户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彩虹支行

账号：774457957079

(2) 承包人（成员方）

公司名称：珠海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包人、监理、设计、发包人的总包部审核、批准后进行监测。监测内容应符合招标文沉降监测方案中所要求内容，监测工程量不得大于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费用表中数量。

5.2.2 承包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监测。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4 在现场工作的承包人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2.5 服从发包人监测工作的安排，并在计划时间内完成相关监测工作。

5.2.6 承包人不得将本合同标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5.2.7 承包人应确保其监测过程中未侵犯发包人及第三方合法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人身权利、财产权利），并自行承担其在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监测活动中的一切风险。承包人须做好安全保障工作，依法为其工作人员购买保险，自行承担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

5.2.8 承包人应保证派出的人员能全面妥善完成招标文件、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增加或者调整相关人员，对此承包人不得有异议，并且发包人不另支付费用。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随意更换工作人员。如发包人提出更换发包人认为不合格的工作人员，承包人需在2日内更换至发包人满意。

5.2.9 承包人每周按发包人要求参加例会，并书面汇报监测情况。监测过程中如遇异常或突发情况，承包人应及时通知发包人现场负责人并按操作规程采取有效的防护补救措施，防止损失产生或扩大。

5.2.10 承包人自行解决其工作人员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及现场办公场所及设备，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负责提供本合同监测工作需要的充足仪器设备，并确保其精确性、可操作性，符合检测工作需要的性能。承包人自行承担仪器设备进场、保管维护费用、及机械设备和材料的损失。

5.2.11 如承包人工作人员发生财产损失、人身损害，或承包人工作人员导致发包人、第三人财产损失、人身伤害的，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承包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5.2.12 承包人委派彭远新（电话：135 3034 5380）为项目负责人，是承包人现场工作的总负责人，代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持有

(本页为签章页, 无正文内容)

发包人: 珠海交通~~本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3年 1月 10 日

承包人(主办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3年 1月 10 日

承包人(成员方): 珠海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3年 1月 10 日

三、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目录

三、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1
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2
3.1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非示范段）边坡第三方监测业绩证明材料 ..	3
3.2 创强路（同心路至创新大道）市政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业绩证明材料	9
3.3 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15

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3 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项目负责 人姓名	备注
1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非示范段）边坡第三方监测	大学城绿道规划总长度 21.4km，其中南山段长 16.9km(主线长 11.2km，支线长 5.7km)。设计方案深化后，南山段调整总线长 25.10km，主线长 9.11km，支线长度为 15.01km，设计范围面积约 126.67 公顷。	145.41	2025.9.26	彭远新	
2	创强路（同心路至创新大道）市政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	创强路（同心路至创新大道）市政道路工程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道路线位基本呈南北走向，南起同心路，北至创新大道，全线长约 371 米，其中桥梁长约 57 米。道路红线宽度 30 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20km/h。	30.18	2024.1.24	彭远新	
3	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本项目为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设计起点位于现状珠海下栅收费站南端，桩号 ZXKO+000,途经金环路、中珠渠、金峰路等重要节点，设计终点接“高新互通立交工程”，桩号 ZXK4+535.474,路线全长约 4.5km。	192.37	2023.1.10	彭远新	

3.1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非示范段）边坡第三方监测业绩证明材料



C2025131

合同编号: CRLCJ-NS17-NSLD01-FWGC-251007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非示范段）

边坡第三方监测合同



业主: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甲方: 华润 (深圳) 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2025年【9】月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非示范段）边坡第三方监测合同

本合同由以下三方签署：

业主：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前海路 3123 号城管大楼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莫志恒

联系人：赵磊

联系电话：18813958596

电子邮箱：512725707@qq.com

鉴于：

1、甲方已与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业主”）签订了《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代建合同》（以下简称“代建合同”），乙方已明确知悉业主已委托甲方负责“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项目的代建管理工作，并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代建合同的全部内容，乙方对此不持任何异议。

2、乙方承诺具备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的知识和相应资格条件。

基于上述情况，就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非示范段）边坡第三方监测 事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三方协议如下：

一、工程地点

工程地点：南山区西丽片区，起于大学城绿道消防瞭望塔止于阳台山龙华分界线。

二、合同范围及合同总价

1、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等以及发包人交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专业工程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具体详见合同附件。

2、合同总价：就本工程业主将支付乙方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壹佰肆拾伍万肆仟壹佰叁拾叁元叁角叁分（即RMB 1454133.33）。合同单价为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采保费（包括但不限于堆放、保管、配合、保护、二次搬运、检测、验收质量缺陷保证等一切事宜）、施工辅材、施工（包括为满足招标人工期要求，而采取的赶工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开办措施（含成品保护等一切事宜）、检测试验、企业经营管理费、利润、国内税收、地方政府收费（包括公司、项目所在地政府及其他管理机关）、交予总承包方的管理费、水电费、预期的市场价格的涨跌、汇率的变动、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发生改变、在限定的工期内完成施工的所有费用，以及外来单位进入项目所在地市场所需要的税务登记及备案费用等一切为完成工程施工所需的一切费用。结算时，合同单价不予调整。合同清单的工程量为暂定数量，结算时，按已获业主、甲方确认之竣工图纸进行重新量度工程量。

三、工期

工期：____日历天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

本页为《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非示范段）边坡第三方监测合同》签署页：

三方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盖章/签署：

业主：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单位名称：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税号：914403001921957456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98号
电话：0755-8266620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彩虹支行
银行账户：774457957079

附件四：本项目服务团队成员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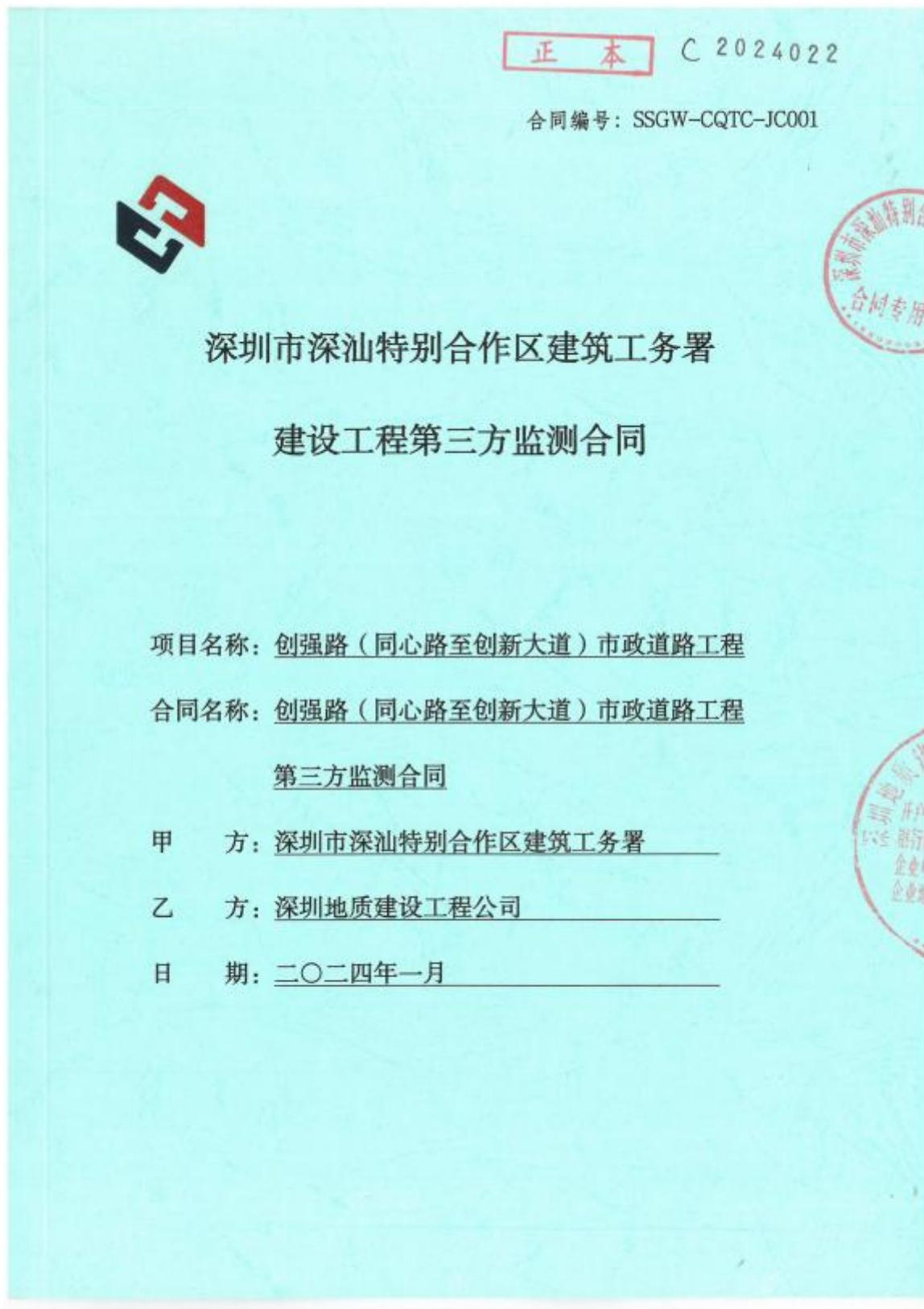
技术标文件

3.3 人员准备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并结合项目场地情况，我司拟派本项目人员如下：

表 3.1 投入项目人员配备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学历	职称	执业注册资格
1	项目负责人	彭远新	硕士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2	技术负责人	赵剑	硕士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3	现场负责人	林金生	本科	助理工程师	
4	专家顾问	荣延祥	本科	测绘高级工程师 (教授级)	注册测绘师
5	岩土工程师	代仲海	博士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6	测绘工程师	王宗魁	本科	测绘高级工程师	
7	测量主管	李旭明	硕士	测绘工程师	
8	测量工程师	柯诗杰	本科	测绘工程师	
9	测量工程师	林士金	专科	助理工程师	
10	测量工程师	刘栋	专科	助理工程师	
11	测量工程师	温奕杰	专科	助理工程师	
12	测量工程师	李峰	本科	助理工程师	
13	安全主任	唐庆荣	本科	安全工程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14	报告审核人	汪施伟	本科	测绘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15	报告审定人	晏晓红	博士	测绘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6	数据处理及分析	别华桥	本科	测绘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7	信息联络及反馈	杨威	硕士	岩土工程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3.2 创强路（同心路至创新大道）市政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业绩证明材料



创强路（同心路至创新大道）市政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承包人）：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鉴于：2024年1月11日，甲方下发标段名称为“创强路（同心路至创新大道）市政道路工程等4个项目第三方监测”中标通知书。因创强路（同心路至创新大道）市政道路工程、同心路（产业路至创强路段）市政道路工程、上径路（同心路至建设西路）市政道路工程及鹅埠片区鹅公路建设工程属4个不同立项，为方便工程管理、支付及结算等，现甲方和乙方双方协商一致分别订立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创强路（同心路至创新大道）市政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创强路（同心路至创新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2.项目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

3.项目概况：创强路（同心路至创新大道）市政道路工程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道路线位基本呈南北走向，南起同心路，北至创新大道，全线长约371米，其中桥梁长约57米。道路红线宽度30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20km/h。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岩土工程、桥梁工程、河道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通信迁改工程等。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

4.项目总投资：100%政府投资

二、监测内容及要求

1.监测内容：创强路（同心路至创新大道）市政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控制网（沉降基准网、水平位移基准网等）布点及监测，沟槽基坑（基坑顶沉降、水平位移、道路沉降、周边建筑物沉降监测等）布点及监测，边坡（河道围堰坡顶水平位移和沉降、边坡坡顶水平位移和沉降、周边建筑物沉降监测等）布点及监测，桥梁工程（墩台沉降、桥面沉降、墩台水平位移、主梁水平位移等）布点及监测等。

2.监测要求：监测项目以设计图纸、竣工验收、相关规范及技术要求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全部工程监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具有根据项目实际

建设进度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对此不得提出异议。

三、监测时间

以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至所有监测任务完成（经批准的监测方案工作内容）且监测范围内的工程均通过竣工验收，并提交合同规定的全部监测成果文件为止。

四、合同价款及报酬支付

1. 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中标下浮率为 23.40%。

1.2 本次监测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壹仟捌佰元整（小写：¥301800.00元）。

合同暂定总价中基本费用为 80%，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壹仟肆佰肆拾元整（小写：¥241440.00元）；绩效费用为 20%，人民币（大写）陆万零叁佰陆拾元整（小写：¥60360.00元）。

1.3 监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人员保险费、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监测费用、工具机械使用费、技术资料提供费用、技术指导和工人培训费、监测措施费、各类专家费、管理费、配合费、利润、规费、税金、出具监测报告、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监测相关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2. 结算原则

2.1 工程监测费用按实际完工程量 \times 监测单价 \times (1-中标下浮率) 结算，监测单价参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计价格[2002]10 号）没有的价格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 号）。

2.2 如监测项目有上述文件未明确的收费项目，按以下次序确定计费方式：

- ①按国家、省市物价或其他主管部门相关标准（如有）执行，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
- ②参照政府投资同类项目中标价，不下浮；
- ③询价，不下浮。

2.3 对于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监测费用的增加由乙方负责承担。

2.4 最终结算金额以政府相关审定部门审定金额为准。

3. 监测费用支付

3.1 委托合同价格分为基本酬金（占 80%）和绩效酬金（占 20%）两部分，其中绩效酬金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及结算，履约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六档，对应的绩效酬金支付及结算比例为：优秀及良好 100%，中等 80%，合格 60%，基本合格 50%，

双方约定，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当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附则

1.本合同附件1-7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副本壹拾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人（签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乙方：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人（签章）：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7号

邮政编码：518023

电 话：0755-8266638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彩虹支行

银行账号：774457957079

签订时间：2024年1月24日

附件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207-440399-04-01-84358500201Y

标段名称：创强路（同心路至创新大道）市政道路工程等4个项目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中标价：75.12万元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1-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1-11

查核码：2897354867222093 查核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附件 4:

2、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情况: 你将承担过的项目
1	彭远新	项目负责人	副高	从事监测工作 15 年, 梅香里人才住房项目第三方监测
2	赵剑	技术负责人	副高	从事监测工作 14 年, 前河片区地下平行联络道—北联络道工程第三方监测
3	荣延祥	专家顾问	正高	从事监测工作 27 年, 福永街道怀德旧村城市更新项目 05、06、07、08 路块土石方配比工程第三方监测
4	李峰	现场主管	工程师	从事监测工作 6 年, 前湾片区地下车库联络道—南联络道工程第三方监测
5	林金生	测量工程师	工程师	从事监测工作 13 年, 桂湾河南北岸公共配套工程第三方监测
6	韦明	测量工程师	工程师	从事监测工作 20 年, 安托山 16-03 地块上盖保障房建设项目建设基坑支护监测工作
7	林士金	测量工程师	助理	从事监测工作 8 年, 08-01-01 地块公共开放空间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8	陈庆华	测量工程师	助理	从事监测工作 7 年, 前湾片区(5 号冷却站)供冷管网项目—前湾三路(紫荆西街)
9	赵磊	测量工程师	助理	从事监测工作 6 年, 通港街综合管廊一期 K1+630—K1+855 工程第三方监测
10	别华桥	报告审核	副高	从事监测工作 10 年, 深圳前海湾清淤工程(二期)第三方监测
11	汪旭伟	报告审定	副高	从事监测工作 7 年, 前海二单元 05 街坊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12	杨藏	数据处理及分析	工程师	从事监测工作 6 年, 前湾片区地下车库联络道—北联络道工程第三方监测

注:

1.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主要指: 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技术人员等。项目工期紧张, 工作量大且时间密集,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投入人员数量, 不因监测事项影响项目建设。
2. 投标人应将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职称情况及拟任项目职务情况填入本表, 并按附相应人员职称证书和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3. 专业技术职称和资格证书填报应写明专业技术职称等級及具体专业。
4. 项目团队成员必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提供开标日前由投标人或其派出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开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 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 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 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 原件备查。
5. 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 导致专家(招标人)无法判断的视为无效。

3.3 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编号: LQ-52-10-2023-2

C 2 0 2 3 0 5 1

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基坑监控合同



发包人: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主办方)

珠海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员方)

发包人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委托承包人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主办方）和珠海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员方）组成的联合体承担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基坑监控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基坑监控

1.2 工程建设地点：珠海市

1.3 工程规模、特征：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设计起点位于现状珠海下栅收费站南端，桩号 ZXK0+000，途经金环路、中珠渠、金峰路等重要节点，设计终点接“高新互通立交工程”，桩号 ZXK4+535.474，路线全长约 4.5km。

本项目等级为城市快速路，主线设计速度 80 km/h，辅道设计速度 50 km/h。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岩土工程、桥隧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安监工程、绿化景观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基坑监控方案。

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表沉降观测、孔隙水压力观测、分层沉降观测、地表水平位移观测、地表隆起量观测、深层水平位移观测以及相关观测设施埋设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1.4 工程监测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1) 监测项目：坑边地面沉降、支护结构竖向、水平位移监测，建筑与地表裂缝、周边结构倾斜、地下水位监测等。

(2) 具体以本项目实施的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基坑监控方案为准。

1.5 监测工期：具体以设计文件要求及最终实施监测方案的相应要求为准。如出现项目工期逾期情形时，监测工期相应延长。

1.6 监测工作量：本项目暂定监测工作量详见本合同附件《京珠高速连接线快速化改造工程-基坑监控方案》，具体以发包人审核的工作量为准（该工程量不得大于合同工程量清单数量）。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承包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技术设计要求、总平面布置图、监测平面图。

4.2.1 合同总价暂定为：大写壹佰玖拾贰万叁仟陆佰伍拾贰元贰角整，（小写）¥1923652.20 元。本合同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结算时按承包人实际完成并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等相关单位书面确认的工程量（该工程量不得大于合同附件中工程量清单数量）及中标单价进行结算，未经确认的部分不予结算。

4.2.2 全费用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监测检测报告编制费、各种基准点制作安装费、各种观测点制作安装费用、观测费、监测费、仪器校正费用、监测技术工作分析费、税费、利润、保险费、管理费以及监测过程使用的临时用电、临时住宿、场地清理、场地恢复等全部相关费用。综合单价包物价上涨、包人工上涨、包承包风险等，且无任何遗漏费用，除非另有约定，否则综合单价不进行调整。如施工期的延长致使监测服务期相应延长，不予增加任何费用。

4.2.3 预付款：本项目无预付款。

4.2.4 进度款：按月支付，按发包人拨款申请程序报送审批。支付比例为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等相关单位书面确认的工程量的 80%。

4.2.5 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相应金额且符合承包人所在地税务主管机关要求的合法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发包人可拒绝付款并不承担责任。

发包人根据增值税普通发票票面金额分别向承包人双方按约定比例支付监测费用。计算公式如下：

承包人主办方监测费=发包人当期支付费用金额×51%

承包人成员方监测费=发包人当期支付费用金额×49%

承包人双方各自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1) 承包人（主办方）

公司名称：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户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彩虹支行

账号：774457957079

(2) 承包人（成员方）

公司名称：珠海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包人、监理、设计、发包人的总包部审核、批准后进行监测。监测内容应符合招标文沉降监测方案中所要求内容，监测工程量不得大于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费用表中数量。

5.2.2 承包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监测。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4 在现场工作的承包人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2.5 服从发包人监测工作的安排，并在计划时间内完成相关监测工作。

5.2.6 承包人不得将本合同标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5.2.7 承包人应确保其监测过程中未侵犯发包人及第三方合法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人身权利、财产权利），并自行承担其在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监测活动中的一切风险。承包人须做好安全保障工作，依法为其工作人员购买保险，自行承担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

5.2.8 承包人应保证派出的人员能全面妥善完成招标文件、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增加或者调整相关人员，对此承包人不得有异议，并且发包人不另支付费用。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随意更换工作人员。如发包人提出更换发包人认为不合格的工作人员，承包人需在2日内更换至发包人满意。

5.2.9 承包人每周按发包人要求参加例会，并书面汇报监测情况。监测过程中如遇异常或突发情况，承包人应及时通知发包人现场负责人并按操作规程采取有效的防护补救措施，防止损失产生或扩大。

5.2.10 承包人自行解决其工作人员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及现场办公场所及设备，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负责提供本合同监测工作需要的充足仪器设备，并确保其精确性、可操作性，符合检测工作需要的性能。承包人自行承担仪器设备进场、保管维护费用、及机械设备和材料的损失。

5.2.11 如承包人工作人员发生财产损失、人身损害，或承包人工作人员导致发包人、第三人财产损失、人身伤害的，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承包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5.2.12 承包人委派彭远新（电话：135 3034 5380）为项目负责人，是承包人现场工作的总负责人，代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持有

(本页为签章页, 无正文内容)

发包人: 珠海交通~~港珠澳大桥~~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3年 1月 10 日

承包人(主办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3年 1月 10 日

承包人(成员方): 珠海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3年 1月 10 日

四、履约评价情况

目录

四、履约评价情况	1
4 履约评价情况	2
4.1 福田区南园街道南华村棚户区改造项目II标（01 地块）第三方监测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3
4.2 紫荆文化总部大厦项目基坑监测、地铁监测及主体沉降监测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4
4.3 梅香里人才住房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6

4 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福田区南园街道南华村棚户区改造项目Ⅱ标（01地块）第三方监测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优	2025.3.18	
2	紫荆文化总部大厦项目基坑监测、地铁监测及主体沉降监测	紫荆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优	2024.12.5	
3	梅香里人才住房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优	2024.1.22	

4.1 福田区南园街道南华村棚户区改造项目II标（01 地块）第三方监测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履约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福田区南园街道南华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II 标（01 地块）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
承包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工程部位	第三方监测
参与人员	赵剑、彭远新、荣延祥、代仲海、汪旭伟、别华桥、李峰、林金生、林土金、赵磊、陈庆华、刘栋。			
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支护结构水平位移监测；深层水平位移监测；桩身应力监测；立柱沉降监测；支撑轴力监测；管线监测；地下水位监测；道路沉降监测；支锚力监测。			
履约评价	综合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建设单位（盖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南华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南华村棚改）
日期：2025年3月18日

4.2 紫荆文化总部大厦项目基坑监测、地铁监测及主体沉降监测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监测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季度评价 第1次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评价 第 次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履约评价			评价日期	2024年12月5日	
合同名称	紫荆文化总部大厦项目基坑监测、地铁监测及主体沉降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	ZJSY-ZBDS-ZXFW-2024-009	
序号	考核项目	权重	评分标准	满分	得分	备注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	项目负责人	5%	优秀10分：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良好8分：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比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比较专业的业务水平； 合格5分：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基本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基本专业的业务水平； 不合格0分：配备的项目负责人不固定或该负责人不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10	8	
2	工作人员配置	2%	配备人员的数量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人员数量与招标文件相比，少一人，扣5分，扣完为止。	10	10	
		3%	配备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稳定； 人员配备不稳定，每一次人员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二	履约情况					
3	监测质量	35%	10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等开展监测工作，监测项目全面，监测结果都能第一时间反馈设计、业主及施工方等，主动指导施工，保证施工安全； 8-9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等开展监测工作，监测项目全面，监测结果都能尽快反馈设计、业主及施工方等，用于指导施工，保证施工安全； 5-7分：按照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等开展监测工作，监测项目合格，监测结果有反馈设计、业主及施工等	10	8.5	

			0-4分：不按照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等开展监测工作，监测项目不合格，监测结果不及时反馈设计、业主及施工等方；												
4	成果文件	5%	10分：能够按照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监测成果文件； 0分：不能够按照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监测成果文件。	10	10										
5	工作时间	10%	10分：能够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监测工作； 8分：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监测工作； 5分：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监测工作； 0分：不能够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监测工作。	10	10										
三	工作配合														
7	配合情况	30%	8-10分：项目负责人及团队能够认真主动地协调解决监测有关事宜、参加相关会议、配合发包人的管理工作、完成发包人交办的其它与监测有关的工作； 6-7分：项目负责人及团队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协调解决监测有关事宜、参加相关会议、配合发包人的管理工作、完成发包人交办的其它与监测有关的工作； 4-5分：项目负责人及团队能够按合同要求地协调解决监测有关事宜、参加相关会议、配合发包人的管理工作、完成发包人交办的其它与监测有关的工作； 0-3分：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不能按合同要求地协调解决监测有关事宜、参加相关会议、配合发包人的管理工作、完成发包人交办的其它与监测有关的工作。	10	9										
8	诚信情况	5%	10分：无串通其他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0分：有串通其他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10	10										
9	保密工作	5%	10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 0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	10	10										
合计		100%		90	85.5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				90.75											
评价等级	优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李加清														
综合评价	团队人员素质较高，监测采用先进的监测仪器设备，并能保证按照约定时间提交监测报告，但数据的分析深度和广度可以再加强。														
说明：1、本表用作服务类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评价标准可以在此基础上针对不同的服务内容加以调整，各考核项目比重可以根据合同服务内容调整。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															
3、满分为100：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4、由合同的使用部门进行评分															

4.3 梅香里人才住房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履约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梅香里人才住房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
承包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工程部位	第三方监测
参与人员	赵剑、彭远新、李锋、林金生、林土金、赵磊、陈庆华、刘栋、汪旭伟、别华桥。			
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桩顶位移监测；支护桩测斜监测；周边管线沉降监测；周边道路沉降监测；建（构）筑物沉降监测；锚索应力监测；水位监测；主体沉降监测、涉地铁 2 号线自动化监测等。			
履约评价	综合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建设单位（盖章）：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月22日

五、团队人员配备情况

目录

五、团队人员配备情况	1
5 团队人员配备情况	2
5.1 项目负责人彭远新相关证件	4
5.2 技术负责人代仲海相关证件	9
5.3 专家顾问荣延祥相关证件	12
5.4 监测负责人赵剑相关证件	15
5.5 管线竣工测量负责人晏晓红相关证件	18
5.6 内窥检测负责人李华平相关证件	21
5.7 岩土工程师韩森相关证件	24
5.8 结构工程师吴鼎政相关证件	28
5.9 测绘工程师王宗彪相关证件	31
5.10 监测现场负责人林金生相关证件	33
5.11 管线竣工测量现场负责人韦明相关证件	35
5.12 内窥检测现场负责人孟薄萍相关证件	37
5.13 测量工程师刘栋相关证件	42
5.14 测量工程师温奕杰相关证件	44
5.15 测量工程师林土金相关证件	47
5.16 测量工程师李锋相关证件	49
5.17 测量工程师吴伟超相关证件	51
5.18 测绘工程师李旭民相关证件	53
5.19 测绘工程师柯诗杰相关证件	55
5.20 检测工程师吴磊相关证件	57
5.21 检测工程师杨葳相关证件	60
5.22 安全主任唐庆荣相关证件	62
5.23 报告审核别华桥相关证件	64
5.24 报告审定汪旭伟相关证件	67

5 团队人员配备情况

拟投入的项目组成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职责	姓名	注册资格	职称	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月)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彭远新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高级工程师	192	
2	技术负责人	代仲海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高级工程师	216	
3	专家顾问	荣延祥	注册测绘师	测绘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519	
4	监测负责人	赵剑	一级建造师	岩土高级工程师	161	
5	管线竣工测量负责人	晏晓红	注册测绘师	测绘正高级工程师	205	
6	内窥检测负责人	李华平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高级工程师	282	
7	岩土工程师	韩森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高级工程师	316	
8	结构工程师	吴鼎政	注册结构工程师	建筑结构高级工程师	107	
9	测绘工程师	王宗彪	/	测绘高级工程师	243	
10	监测现场负责人	林金生	/	助理工程师	59	
11	管线竣工测量现场负责人	韦明	/	测绘工程师	202	
12	内窥检测现场负责人	孟薄萍	注册结构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77	
13	测量工程师	刘栋	/	助理工程师	49	
14	测量工程师	温奕杰	/	助理工程师	52	
15	测量工程师	林土金	/	助理工程师	46	
16	测量工程师	李锋	/	助理工程师	46	
17	测量工程师	吴伟超	/	助理工程师	55	
18	测绘工程师	李旭民	/	测绘工程师	72	
19	测绘工程师	柯诗杰	/	测绘工程师	133	
20	检测工程师	吴磊	/	土建结构工程师	109	
21	检测工程师	杨葳	一级建造师	岩土工程师	208	

22	安全主任	唐庆荣	一级建造师	安全工程 高级工程师	266	
23	报告审核	别华桥	注册测绘师	测绘高级工程师	471	
24	报告审定	汪旭伟	一级建造师	测绘高级工程师	433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

关于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职工社保情况说明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为我中心（正处级事业单位）下属单位。因工作需要，其公司事业在编职工均由我中心派出。

自 2018 年 9 月起，为适应国家进行事业单位改革需要，落实国家关于事业单位养老金并轨的改革方案，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通知》（粤府〔2015〕129 号）要求，原在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参保的事业在编职工转由深圳市地质局参保。

2024 年 12 月 24 日，根据中共广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广东省地质局所属地勘单位深化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区域性地勘综合队伍广东省地质局第九地质大队和深圳市地质局公益性质职能组建成为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原在深圳市地质局参保的事业在编职工转由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参保，公司职工的工作岗位及职责保持不变。

特此说明。



5.1 项目负责人彭远新相关证件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26日
- 2025年12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彭远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7月25日

注册编号: AY20174401300

聘用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2月28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1.19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5745G	企业法定代表人	莫志恒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全民所有制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98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61	代仲海	429005198*****12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4405557-AY011	--			
62	彭远新	513821198*****34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4405557-AY009	--			
63	赖文龙	362203198*****13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4405557-AY015	--			
64	穆倩	420502198*****27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4405557-AY016	--			
65	孟薄萍	211103197*****13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5557-S002	--			
66	吴鼎政	432325197*****14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5557-S004	--			

共 66 条

< 1 2 3 4 5 > 前往 5 页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远新

社保电脑号：624622828

身份证号码：5138211985072520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7809260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78092600	19990.0	3198.4	1599.2	1	19990	1199.4	399.8	1	19990	99.95	19990	39.98	19990	159.92	39.98
2025	01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2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3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4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5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6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7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8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09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10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2025	11	78092600	20135.0	3221.6	1610.8	1	20135	1208.1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40.27	20135	161.08	40.27
合计			38636.0	19318.0			14488.5	4829.5		1207.43					482.95	1931.8	482.9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0668ai）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5.2 技术负责人代仲海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代仲海

社保电脑号：619917721

身份证号码：429005198405270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7809260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78092600	20080.0	3212.8	1606.4	1	20080	1204.8	401.6	1	20080	100.4	20080	40.16	20080	160.64	40.16
2025	01	78092600	20225.0	3236.0	1618.0	1	20225	1213.5	404.5	1	20225	101.13	20225	40.45	20225	161.8	40.45
2025	02	78092600	20225.0	3236.0	1618.0	1	20225	1213.5	404.5	1	20225	101.13	20225	40.45	20225	161.8	40.45
2025	03	78092600	20225.0	3236.0	1618.0	1	20225	1213.5	404.5	1	20225	101.13	20225	40.45	20225	161.8	40.45
2025	04	78092600	20225.0	3236.0	1618.0	1	20225	1213.5	404.5	1	20225	101.13	20225	40.45	20225	161.8	40.45
2025	05	78092600	20225.0	3236.0	1618.0	1	20225	1213.5	404.5	1	20225	101.13	20225	40.45	20225	161.8	40.45
2025	06	78092600	20225.0	3236.0	1618.0	1	20225	1213.5	404.5	1	20225	101.13	20225	40.45	20225	161.8	40.45
2025	07	78092600	20225.0	3236.0	1618.0	1	20225	1213.5	404.5	1	20225	101.13	20225	40.45	20225	161.8	40.45
2025	08	78092600	20225.0	3236.0	1618.0	1	20225	1213.5	404.5	1	20225	101.13	20225	40.45	20225	161.8	40.45
2025	09	78092600	20225.0	3236.0	1618.0	1	20225	1213.5	404.5	1	20225	101.13	20225	40.45	20225	161.8	40.45
2025	10	78092600	20225.0	3236.0	1618.0	1	20225	1213.5	404.5	1	20225	101.13	20225	40.45	20225	161.8	40.45
2025	11	78092600	20225.0	3236.0	1618.0	1	20225	1213.5	404.5	1	20225	101.13	20225	40.45	20225	161.8	40.45
合计			38808.8	19404.4			14553.3	4851.1			1212.83				485.11	485.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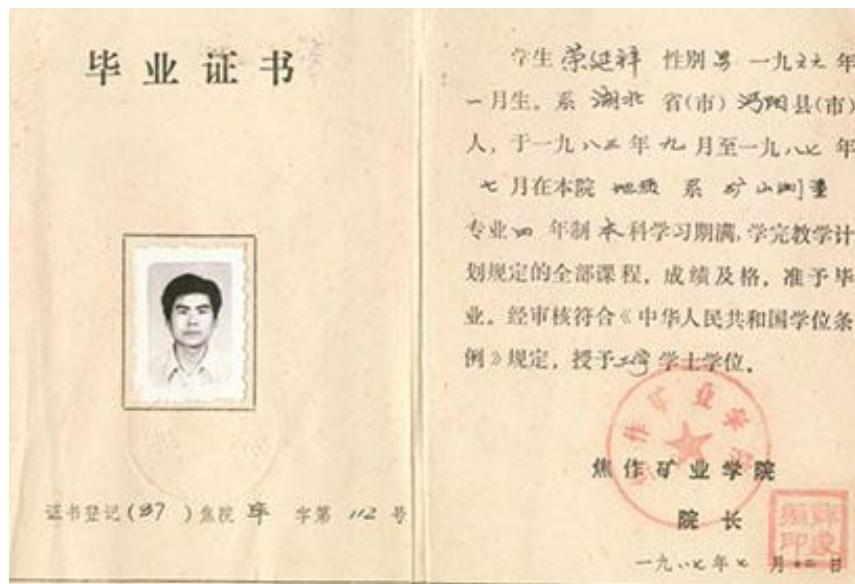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0c30ah）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5.3 专家顾问荣延祥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荣延祥

社保电脑号: 1659950

身份证号码: 42020319650115293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 7809260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78092600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820	1789.2	596.4	1	29820	149.1	29820	59.64	29820	238.56	59.64	
2025	01	78092600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026	1801.56	600.52	1	30026	150.13	30026	60.05	30026	240.21	60.05	
2025	02	78092600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026	1801.56	600.52	1	30026	150.13	30026	60.05	30026	240.21	60.05	
2025	03	78092600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026	1801.56	600.52				30026	60.05	30026	240.21	60.05	
2025	04	78092600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026	1801.56	600.52				30026	60.05	30026	240.21	60.05	
2025	05	78092600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026	1801.56	600.52				30026	60.05	30026	240.21	60.05	
2025	06	78092600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026	1801.56	600.52				30026	60.05	30026	240.21	60.05	
2025	07	78092600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026	1801.56	600.52				30026	60.05	30026	240.21	60.05	
2025	08	78092600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026	1801.56	600.52				30026	60.05	30026	240.21	60.05	
2025	09	78092600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026	1801.56	600.52				30026	60.05	30026	240.21	60.05	
2025	10	78092600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026	1801.56	600.52				30026	60.05	30026	240.21	60.05	
2025	11	78092600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026	1801.56	600.52				30026	60.05	30026	240.21	60.05	
合计			52886.4	26443.2			21606.36	7202.12			449.36					720.19	2880.87	720.1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16f42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5.4 监测负责人赵剑相关证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赵剑
身份证号: 421127198612211759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岩土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0年07月04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003001043714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赵剑

社保电脑号: 625639237

身份证号码: 42112719861221175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编号: 1000765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10007658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1	1000765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2	1000765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3	1000765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4	1000765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5	1000765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6	1000765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7	1000765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8	1000765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9	1000765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0	1000765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1	1000765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合计			16240.0	27680.0			4800.0	1920.0			480.0		3371.0	768.0		19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1c8bb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0007658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5.5 管线竣工测量负责人晏晓红相关证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晏晓红

身份证号: 420111197810034208



职称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 测绘

级 别: 正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4月20日

评审组织: 广东省工程系列自然资源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0101187120

发证单位: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晏晓红

社保电脑号: 606110706

身份证号码: 42011119781003420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 7809260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8092600	21043.0	3366.88	1683.44	1	21043	1262.58	420.86	1	21043	105.22	21043	42.09	21043	168.34	42.09		
2025	01	78092600	25624.0	4099.84	2049.92	1	25624	1537.44	512.48	1	25624	128.12	25624	51.25	25624	204.99	51.25		
2025	02	78092600	25624.0	4099.84	2049.92	1	25624	1537.44	512.48	1	25624	128.12	25624	51.25	25624	204.99	51.25		
2025	03	78092600	25624.0	4099.84	2049.92	1	25624	1537.44	512.48	1	25624	128.12	25624	51.25	25624	204.99	51.25		
2025	04	78092600	25624.0	4099.84	2049.92	1	25624	1537.44	512.48	1	25624	128.12	25624	51.25	25624	204.99	51.25		
2025	05	78092600	25624.0	4099.84	2049.92	1	25624	1537.44	512.48	1	25624	128.12	25624	51.25	25624	204.99	51.25		
2025	06	78092600	25624.0	4099.84	2049.92	1	25624	1537.44	512.48	1	25624	128.12	25624	51.25	25624	204.99	51.25		
2025	07	78092600	25624.0	4099.84	2049.92	1	25624	1537.44	512.48	1	25624	128.12	25624	51.25	25624	204.99	51.25		
2025	08	78092600	25624.0	4099.84	2049.92	1	25624	1537.44	512.48	1	25624	128.12	25624	51.25	25624	204.99	51.25		
2025	09	78092600	25624.0	4099.84	2049.92	1	25624	1537.44	512.48	1	25624	128.12	25624	51.25	25624	204.99	51.25		
2025	10	78092600	25624.0	4099.84	2049.92	1	25624	1537.44	512.48	1	25624	128.12	25624	51.25	25624	204.99	51.25		
2025	11	78092600	25624.0	4099.84	2049.92	1	25624	1537.44	512.48	1	25624	128.12	25624	51.25	25624	204.99	51.25		
合计			48465.12	24232.56			18174.42	6058.14			1514.54		605.84		605.84	2423.23	605.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bf92088e1)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5.6 内窥检测负责人李华平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华平

社保电脑号: 600987228

身份证号码: 4107261972102646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 7809260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78092600	24416.0	3906.56	1953.28	1	24416	1464.96	488.32	1	24416	122.08	24416	48.83	24416	195.33	48.83
2025	01	78092600	24590.0	3934.4	1967.2	1	24590	1475.4	491.8	1	24590	122.95	24590	49.18	24590	196.72	49.18
2025	02	78092600	24590.0	3934.4	1967.2	1	24590	1475.4	491.8	1	24590	122.95	24590	49.18	24590	196.72	49.18
2025	03	78092600	24590.0	3934.4	1967.2	1	24590	1475.4	491.8	1	24590	122.95	24590	49.18	24590	196.72	49.18
2025	04	78092600	24590.0	3934.4	1967.2	1	24590	1475.4	491.8	1	24590	122.95	24590	49.18	24590	196.72	49.18
2025	05	78092600	24590.0	3934.4	1967.2	1	24590	1475.4	491.8	1	24590	122.95	24590	49.18	24590	196.72	49.18
2025	06	78092600	24590.0	3934.4	1967.2	1	24590	1475.4	491.8	1	24590	122.95	24590	49.18	24590	196.72	49.18
2025	07	78092600	24590.0	3934.4	1967.2	1	24590	1475.4	491.8	1	24590	122.95	24590	49.18	24590	196.72	49.18
2025	08	78092600	24590.0	3934.4	1967.2	1	24590	1475.4	491.8	1	24590	122.95	24590	49.18	24590	196.72	49.18
2025	09	78092600	24590.0	3934.4	1967.2	1	24590	1475.4	491.8	1	24590	122.95	24590	49.18	24590	196.72	49.18
2025	10	78092600	24590.0	3934.4	1967.2	1	24590	1475.4	491.8	1	24590	122.95	24590	49.18	24590	196.72	49.18
2025	11	78092600	24590.0	3934.4	1967.2	1	24590	1475.4	491.8	1	24590	122.95	24590	49.18	24590	196.72	49.18

合计

47184.96

23592.48

17694.36

5898.12

1474.53

589.81 2339.25 589.8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bf92266e9)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

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5.7 岩土工程师韩森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韩森

社保电脑号：609937950

身份证号码：3707841979021978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7809260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78092600	22222.0	3555.52	1777.76	1	22222	1333.32	444.44	1	22222	111.11	22222	44.44	22222	177.78	44.44
2025	01	78092600	22367.0	3578.72	1789.36	1	22367	1342.02	447.34	1	22367	111.84	22367	44.73	22367	178.94	44.73
2025	02	78092600	22367.0	3578.72	1789.36	1	22367	1342.02	447.34	1	22367	111.84	22367	44.73	22367	178.94	44.73
2025	03	78092600	22367.0	3578.72	1789.36	1	22367	1342.02	447.34	1	22367	111.84	22367	44.73	22367	178.94	44.73
2025	04	78092600	22367.0	3578.72	1789.36	1	22367	1342.02	447.34	1	22367	111.84	22367	44.73	22367	178.94	44.73
2025	05	78092600	22367.0	3578.72	1789.36	1	22367	1342.02	447.34	1	22367	111.84	22367	44.73	22367	178.94	44.73
2025	06	78092600	22367.0	3578.72	1789.36	1	22367	1342.02	447.34	1	22367	111.84	22367	44.73	22367	178.94	44.73
2025	07	78092600	22367.0	3578.72	1789.36	1	22367	1342.02	447.34	1	22367	111.84	22367	44.73	22367	178.94	44.73
2025	08	78092600	22367.0	3578.72	1789.36	1	22367	1342.02	447.34	1	22367	111.84	22367	44.73	22367	178.94	44.73
2025	09	78092600	22367.0	3578.72	1789.36	1	22367	1342.02	447.34	1	22367	111.84	22367	44.73	22367	178.94	44.73
2025	10	78092600	22367.0	3578.72	1789.36	1	22367	1342.02	447.34	1	22367	111.84	22367	44.73	22367	178.94	44.73
2025	11	78092600	22367.0	3578.72	1789.36	1	22367	1342.02	447.34	1	22367	111.84	22367	44.73	22367	178.94	44.73
合计			42921.44	21460.72			16095.54	5365.18			1341.35				536.47	2146.19	536.4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24144a）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5.8 结构工程师吴鼎政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鼎政

社保电脑号：601313068

身份证号码：432325197904092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编号：100076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10007658	16467.0	2470.05	1317.36	1	16467	823.35	329.34	1	16467	82.34	16467	65.87	16467	131.74	32.93
2025	01	10007658	16621.0	2659.36	1329.68	1	16621	831.05	332.42	1	16621	83.11	16621	66.48	16621	132.97	33.24
2025	02	10007658	16621.0	2659.36	1329.68	1	16621	831.05	332.42	1	16621	83.11	16621	66.48	16621	132.97	33.24
2025	03	10007658	16621.0	2659.36	1329.68	1	16621	831.05	332.42	1	16621	83.11	16621	66.48	16621	132.97	33.24
2025	04	10007658	16621.0	2659.36	1329.68	1	16621	831.05	332.42	1	16621	83.11	16621	66.48	16621	132.97	33.24
2025	05	10007658	16621.0	2659.36	1329.68	1	16621	831.05	332.42	1	16621	83.11	16621	66.48	16621	132.97	33.24
2025	06	10007658	16621.0	2659.36	1329.68	1	16621	831.05	332.42	1	16621	83.11	16621	66.48	16621	132.97	33.24
2025	07	10007658	16621.0	2659.36	1329.68	1	16621	831.05	332.42	1	16621	83.11	16621	66.48	16621	132.97	33.24
2025	08	10007658	16621.0	2659.36	1329.68	1	16621	831.05	332.42	1	16621	83.11	16621	66.48	16621	132.97	33.24
2025	09	10007658	16621.0	2659.36	1329.68	1	16621	831.05	332.42	1	16621	83.11	16621	66.48	16621	132.97	33.24
2025	10	10007658	16621.0	2659.36	1329.68	1	16621	831.05	332.42	1	16621	83.11	16621	66.48	16621	132.97	33.24
2025	11	10007658	16621.0	2659.36	1329.68	1	16621	831.05	332.42	1	16621	83.11	16621	66.48	16621	132.97	33.24
合计			31723.01	15943.84			9964.9	3985.96			996.55				797.45	1594.41	398.5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28c81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0007658

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1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5.9 测绘工程师王宗彪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宗彪

社保电脑号: 601310552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790607263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编号: 1000765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10007658	16600.0	2656.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2025	01	10007658	16600.0	2822.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2025	02	10007658	16600.0	2822.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2025	03	10007658	16600.0	2822.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2025	04	10007658	16600.0	2822.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2025	05	10007658	16600.0	2822.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2025	06	10007658	16600.0	2822.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2025	07	10007658	16600.0	2822.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2025	08	10007658	16600.0	2822.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2025	09	10007658	16600.0	2822.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2025	10	10007658	16600.0	2822.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2025	11	10007658	16600.0	2822.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合计			33698.0	15936.0			9960.0		3984.0		996.0		796.8	593.6		3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29e19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0007658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5.10 监测现场负责人林金生相关证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金生

社保电脑号：626288145

身份证号码：4409231987032234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编号：100076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10007658	6250.0	937.5	5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250	25.0	6250	50.0	12.5
2025	01	10007658	6250.0	1000.0	5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250	25.0	6250	50.0	12.5
2025	02	10007658	6250.0	1000.0	5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250	25.0	6250	50.0	12.5
2025	03	10007658	6250.0	1000.0	5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250	25.0	6250	50.0	12.5
2025	04	10007658	6250.0	1000.0	5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250	25.0	6250	50.0	12.5
2025	05	10007658	6250.0	1000.0	5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250	25.0	6250	50.0	12.5
2025	06	10007658	6250.0	1000.0	5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250	25.0	6250	50.0	12.5
2025	07	10007658	6250.0	1000.0	5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250	25.0	6250	50.0	12.5
2025	08	10007658	6250.0	1000.0	5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250	25.0	6250	50.0	12.5
2025	09	10007658	6250.0	1000.0	5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250	25.0	6250	50.0	12.5
2025	10	10007658	6250.0	1000.0	5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250	25.0	6250	50.0	12.5
2025	11	10007658	6250.0	1000.0	5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250	25.0	6250	50.0	12.5
合计			11937.5	6000.0			1208.13	402.75			402.75		300.0	600.0	15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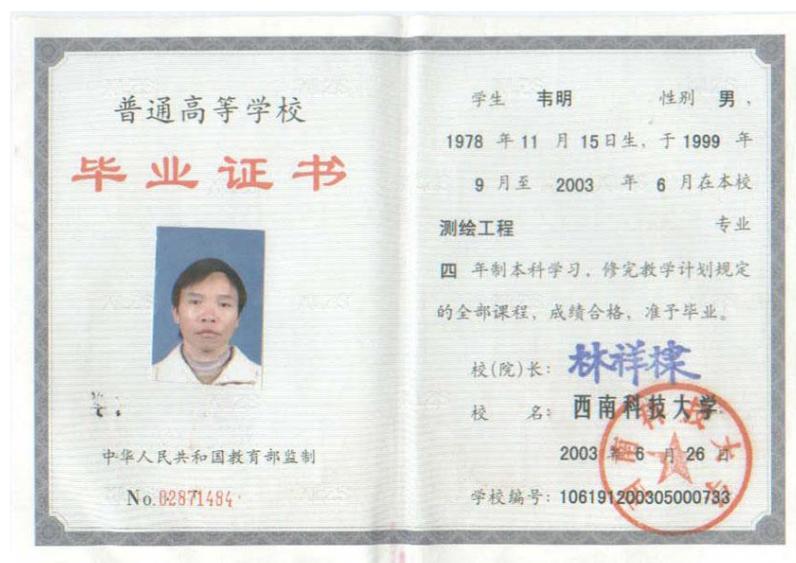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2b6d4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0007658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5.11 管线竣工测量现场负责人韦明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韦明

社保电脑号：616914909

身份证号码：5227261978111539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7809260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78092600	17048.0	2727.68	1363.84	1	17048	1022.88	340.96	1	17048	85.24	17048	34.1	17048	136.38	34.1	
2025	01	78092600	17183.0	2749.28	1374.64	1	17183	1030.98	343.66	1	17183	85.92	17183	34.37	17183	137.46	34.37	
2025	02	78092600	17183.0	2749.28	1374.64	1	17183	1030.98	343.66	1	17183	85.92	17183	34.37	17183	137.46	34.37	
2025	03	78092600	17183.0	2749.28	1374.64	1	17183	1030.98	343.66	1	17183	85.92	17183	34.37	17183	137.46	34.37	
2025	04	78092600	17183.0	2749.28	1374.64	1	17183	1030.98	343.66	1	17183	85.92	17183	34.37	17183	137.46	34.37	
2025	05	78092600	17183.0	2749.28	1374.64	1	17183	1030.98	343.66	1	17183	85.92	17183	34.37	17183	137.46	34.37	
2025	06	78092600	17183.0	2749.28	1374.64	1	17183	1030.98	343.66	1	17183	85.92	17183	34.37	17183	137.46	34.37	
2025	07	78092600	17183.0	2749.28	1374.64	1	17183	1030.98	343.66	1	17183	85.92	17183	34.37	17183	137.46	34.37	
2025	08	78092600	17183.0	2749.28	1374.64	1	17183	1030.98	343.66	1	17183	85.92	17183	34.37	17183	137.46	34.37	
2025	09	78092600	17183.0	2749.28	1374.64	1	17183	1030.98	343.66	1	17183	85.92	17183	34.37	17183	137.46	34.37	
2025	10	78092600	17183.0	2749.28	1374.64	1	17183	1030.98	343.66	1	17183	85.92	17183	34.37	17183	137.46	34.37	
2025	11	78092600	17183.0	2749.28	1374.64	1	17183	1030.98	343.66	1	17183	85.92	17183	34.37	17183	137.46	34.37	
合计			32969.76	16484.88			12363.66	4121.22			1030.36					412.17	1648.44	412.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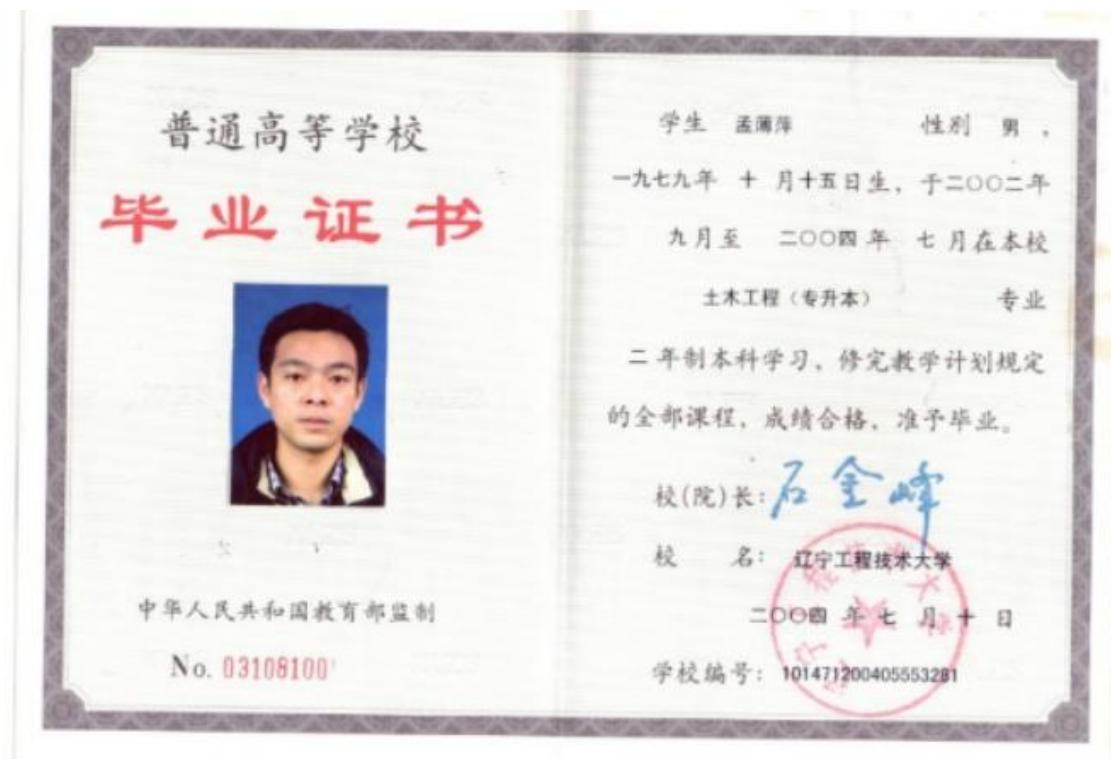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2e164t）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5.12 内窥检测现场负责人孟薄萍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孟薄萍

社保电脑号：611634190

身份证号码：211103197910150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7809260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78092600	15515.0	2482.4	1241.2	1	15515	930.9	310.3	1	15515	77.58	15515	31.03	15515	124.12	31.03
2025	01	78092600	15650.0	2504.0	1252.0	1	15650	939.0	313.0	1	15650	78.25	15650	31.3	15650	125.2	31.3
2025	02	78092600	15650.0	2504.0	1252.0	1	15650	939.0	313.0	1	15650	78.25	15650	31.3	15650	125.2	31.3
2025	03	78092600	15650.0	2504.0	1252.0	1	15650	939.0	313.0	1	15650	78.25	15650	31.3	15650	125.2	31.3
2025	04	78092600	15650.0	2504.0	1252.0	1	15650	939.0	313.0	1	15650	78.25	15650	31.3	15650	125.2	31.3
2025	05	78092600	15650.0	2504.0	1252.0	1	15650	939.0	313.0	1	15650	78.25	15650	31.3	15650	125.2	31.3
2025	06	78092600	15650.0	2504.0	1252.0	1	15650	939.0	313.0	1	15650	78.25	15650	31.3	15650	125.2	31.3
2025	07	78092600	15650.0	2504.0	1252.0	1	15650	939.0	313.0	1	15650	78.25	15650	31.3	15650	125.2	31.3
2025	08	78092600	15650.0	2504.0	1252.0	1	15650	939.0	313.0	1	15650	78.25	15650	31.3	15650	125.2	31.3
2025	09	78092600	15650.0	2504.0	1252.0	1	15650	939.0	313.0	1	15650	78.25	15650	31.3	15650	125.2	31.3
2025	10	78092600	15650.0	2504.0	1252.0	1	15650	939.0	313.0	1	15650	78.25	15650	31.3	15650	125.2	31.3
2025	11	78092600	15650.0	2504.0	1252.0	1	15650	939.0	313.0	1	15650	78.25	15650	31.3	15650	125.2	31.3
合计			30026.4	15013.2			11259.9		3753.3		938.33		375.33	375.33	375.33	375.33	375.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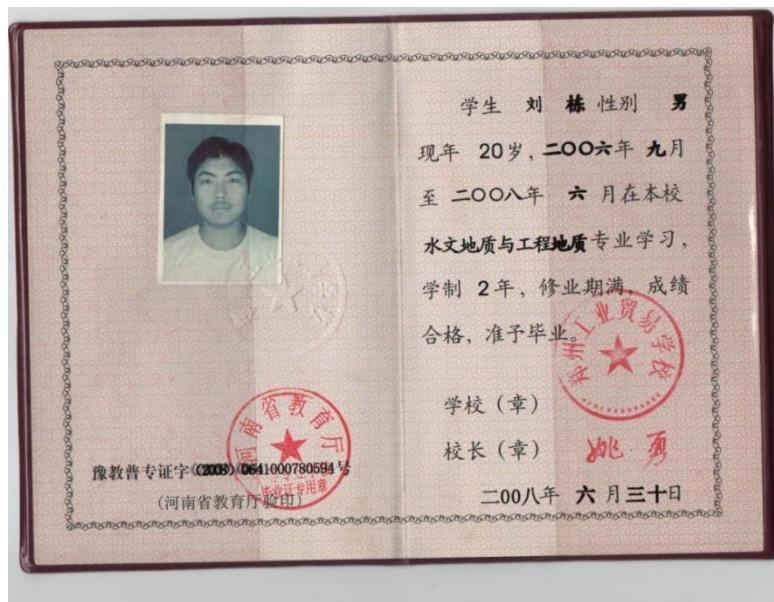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30630y）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5.13 测量工程师刘栋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栋

社保电脑号: 801023367

身份证号码: 4107281988031430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编号: 1000765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10007658	5860.0	879.0	46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1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2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3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4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5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6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7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8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9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10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11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合计			11192.6	5625.6			1208.13	402.75			402.75		281.28	562.56	140.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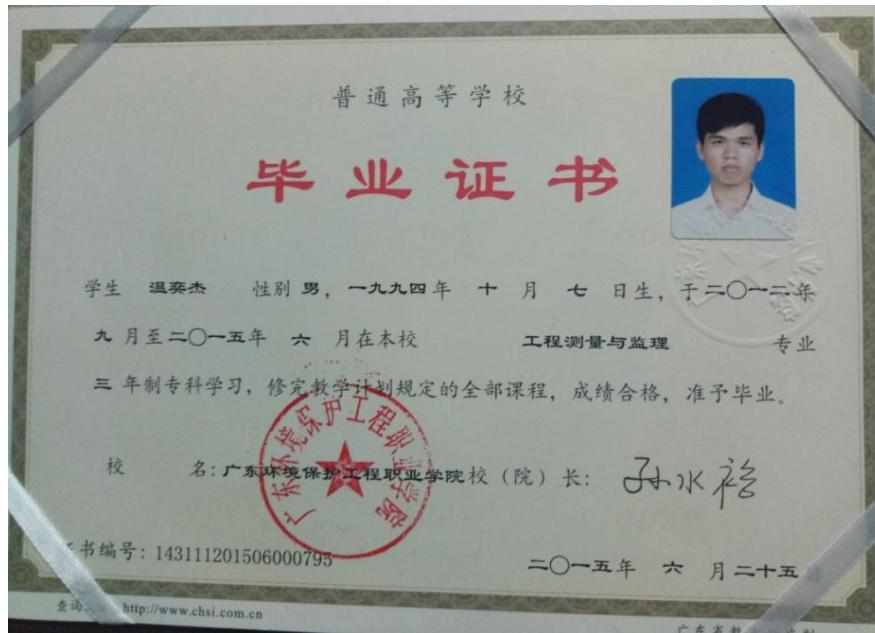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33bb6a)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0007658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5.14 测量工程师温奕杰相关证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温奕杰
身份证号: 445281199410075117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 业: 建筑工程测量
级 别: 助理级
取得方式: 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 2019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非公职人员申报)

证书编号: 1903046000786

发证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 2019年06月17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温奕杰

社保电脑号：642729923

身份证号码：4452811994100751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编号：100076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10007658	8350.0	1252.5	668.0	2	8350	125.25	41.75	1	8350	41.75	8350	33.4	8350	66.8	16.7
2025	01	10007658	8350.0	1336.0	668.0	2	8350	125.25	41.75	1	8350	41.75	8350	33.4	8350	66.8	16.7
2025	02	10007658	8350.0	1336.0	668.0	2	8350	125.25	41.75	1	8350	41.75	8350	33.4	8350	66.8	16.7
2025	03	10007658	8350.0	1336.0	668.0	2	8350	125.25	41.75	1	8350	41.75	8350	33.4	8350	66.8	16.7
2025	04	10007658	8350.0	1336.0	668.0	2	8350	125.25	41.75	1	8350	41.75	8350	33.4	8350	66.8	16.7
2025	05	10007658	8350.0	1336.0	668.0	2	8350	125.25	41.75	1	8350	41.75	8350	33.4	8350	66.8	16.7
2025	06	10007658	8350.0	1336.0	668.0	2	8350	125.25	41.75	1	8350	41.75	8350	33.4	8350	66.8	16.7
2025	07	10007658	8350.0	1336.0	668.0	2	8350	125.25	41.75	1	8350	41.75	8350	33.4	8350	66.8	16.7
2025	08	10007658	8350.0	1336.0	668.0	2	8350	125.25	41.75	1	8350	41.75	8350	33.4	8350	66.8	16.7
2025	09	10007658	8350.0	1336.0	668.0	2	8350	125.25	41.75	1	8350	41.75	8350	33.4	8350	66.8	16.7
2025	10	10007658	8350.0	1336.0	668.0	2	8350	125.25	41.75	1	8350	41.75	8350	33.4	8350	66.8	16.7
2025	11	10007658	8350.0	1336.0	668.0	2	8350	125.25	41.75	1	8350	41.75	8350	33.4	8350	66.8	16.7
合计			15948.5	8016.0			1503.0	501.0		501.0					400.8	301.6	20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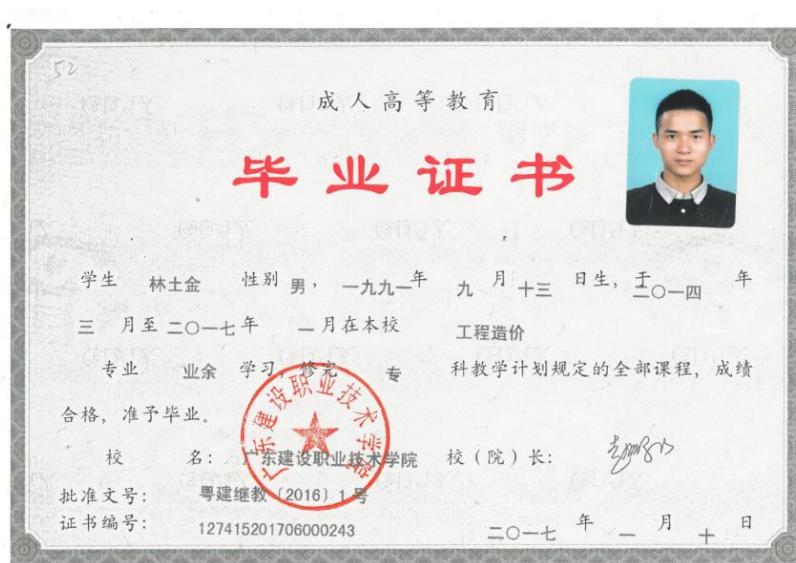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34cb4y）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0007658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5.15 测量工程师林土金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士金

社保电脑号：649347506

身份证号码：4409021991091337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编号：100076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10007658	5860.0	879.0	468.8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1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2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3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4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5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6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7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8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09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10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2025	11	10007658	5860.0	937.6	468.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860	23.44	5860	46.88	11.72
合计			11192.6	5625.6			1208.13	402.75			402.75		281.28	562.56	140.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367339）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0007658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5.16 测量工程师李锋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锋

社保电脑号: 648513324

身份证号码: 42098219950819563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编号: 1000765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10007658	5150.0	772.5	412.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150	20.6	5150	41.2	10.3
2025	01	10007658	5150.0	824.0	41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150	20.6	5150	41.2	10.3
2025	02	10007658	5150.0	824.0	41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150	20.6	5150	41.2	10.3
2025	03	10007658	5150.0	824.0	41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150	20.6	5150	41.2	10.3
2025	04	10007658	5150.0	824.0	41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150	20.6	5150	41.2	10.3
2025	05	10007658	5150.0	824.0	41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150	20.6	5150	41.2	10.3
2025	06	10007658	5150.0	824.0	41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150	20.6	5150	41.2	10.3
2025	07	10007658	5150.0	824.0	41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150	20.6	5150	41.2	10.3
2025	08	10007658	5150.0	824.0	41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150	20.6	5150	41.2	10.3
2025	09	10007658	5150.0	824.0	41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150	20.6	5150	41.2	10.3
2025	10	10007658	5150.0	824.0	41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150	20.6	5150	41.2	10.3
2025	11	10007658	5150.0	824.0	41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150	20.6	5150	41.2	10.3
合计			9836.5	4944.0			1208.13	402.75			402.75		217.0	106.0	394.4	12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436eam)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0007658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5.17 测量工程师吴伟超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伟超

社保电脑号: 648221556

身份证号码: 360124199503121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编号: 1000765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10007658	7800.0	1170.0	624.0	1	7800	390.0	156.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5	01	10007658	7800.0	1248.0	624.0	1	7800	390.0	156.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5	02	10007658	7800.0	1248.0	624.0	1	7800	390.0	156.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5	03	10007658	7800.0	1248.0	624.0	1	7800	390.0	156.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5	04	10007658	7800.0	1248.0	624.0	1	7800	390.0	156.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5	05	10007658	7800.0	1248.0	624.0	1	7800	390.0	156.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5	06	10007658	7800.0	1248.0	624.0	1	7800	390.0	156.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5	07	10007658	7800.0	1248.0	624.0	1	7800	390.0	156.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5	08	10007658	7800.0	1248.0	624.0	1	7800	390.0	156.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5	09	10007658	7800.0	1248.0	624.0	1	7800	390.0	156.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5	10	10007658	7800.0	1248.0	624.0	1	7800	390.0	156.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2025	11	10007658	7800.0	1248.0	624.0	1	7800	390.0	156.0	1	7800	39.0	7800	31.2	7800	62.4	15.6
合计			14898.0	7488.0			4680.0		1872.0		468.0		374.4	148.8		18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456dat)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0007658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5.18 测绘工程师李旭民相关证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旭民

社保电脑号：648221448

身份证号码：4413221992051800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7809260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78092600	14585.0	2333.6	1166.8	1	14585	875.1	291.7	1	14585	72.93	14585	29.17	14585	116.68	29.17
2025	01	78092600	14687.0	2349.92	1174.96	1	14687	881.22	293.74	1	14687	73.44	14687	29.37	14687	117.5	29.37
2025	02	78092600	14687.0	2349.92	1174.96	1	14687	881.22	293.74	1	14687	73.44	14687	29.37	14687	117.5	29.37
2025	03	78092600	14687.0	2349.92	1174.96	1	14687	881.22	293.74	1	14687	73.44	14687	29.37	14687	117.5	29.37
2025	04	78092600	14687.0	2349.92	1174.96	1	14687	881.22	293.74	1	14687	73.44	14687	29.37	14687	117.5	29.37
2025	05	78092600	14687.0	2349.92	1174.96	1	14687	881.22	293.74	1	14687	73.44	14687	29.37	14687	117.5	29.37
2025	06	78092600	14687.0	2349.92	1174.96	1	14687	881.22	293.74	1	14687	73.44	14687	29.37	14687	117.5	29.37
2025	07	78092600	14687.0	2349.92	1174.96	1	14687	881.22	293.74	1	14687	73.44	14687	29.37	14687	117.5	29.37
2025	08	78092600	14687.0	2349.92	1174.96	1	14687	881.22	293.74	1	14687	73.44	14687	29.37	14687	117.5	29.37
2025	09	78092600	14687.0	2349.92	1174.96	1	14687	881.22	293.74	1	14687	73.44	14687	29.37	14687	117.5	29.37
2025	10	78092600	14687.0	2349.92	1174.96	1	14687	881.22	293.74	1	14687	73.44	14687	29.37	14687	117.5	29.37
2025	11	78092600	14687.0	2349.92	1174.96	1	14687	881.22	293.74	1	14687	73.44	14687	29.37	14687	117.5	29.37
合计			28182.72	14091.36			10568.52	3522.84			880.77		352.24	1409.18	352.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48589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5.19 测绘工程师柯诗杰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柯诗杰

社保电脑号：635878571

身份证号码：3623211989070213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7809260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78092600	13862.0	2217.92	1108.96	1	13862	831.72	277.24	1	13862	69.31	13862	27.72	13862	110.9	27.72
2025	01	78092600	16120.0	2579.2	1289.6	1	16120	967.2	322.4	1	16120	80.6	16120	32.24	16120	128.96	32.24
2025	02	78092600	16120.0	2579.2	1289.6	1	16120	967.2	322.4	1	16120	80.6	16120	32.24	16120	128.96	32.24
2025	03	78092600	16120.0	2579.2	1289.6	1	16120	967.2	322.4	1	16120	80.6	16120	32.24	16120	128.96	32.24
2025	04	78092600	16120.0	2579.2	1289.6	1	16120	967.2	322.4	1	16120	80.6	16120	32.24	16120	128.96	32.24
2025	05	78092600	16120.0	2579.2	1289.6	1	16120	967.2	322.4	1	16120	80.6	16120	32.24	16120	128.96	32.24
2025	06	78092600	16120.0	2579.2	1289.6	1	16120	967.2	322.4	1	16120	80.6	16120	32.24	16120	128.96	32.24
2025	07	78092600	16120.0	2579.2	1289.6	1	16120	967.2	322.4	1	16120	80.6	16120	32.24	16120	128.96	32.24
2025	08	78092600	16120.0	2579.2	1289.6	1	16120	967.2	322.4	1	16120	80.6	16120	32.24	16120	128.96	32.24
2025	09	78092600	16120.0	2579.2	1289.6	1	16120	967.2	322.4	1	16120	80.6	16120	32.24	16120	128.96	32.24
2025	10	78092600	16120.0	2579.2	1289.6	1	16120	967.2	322.4	1	16120	80.6	16120	32.24	16120	128.96	32.24
2025	11	78092600	16120.0	2579.2	1289.6	1	16120	967.2	322.4	1	16120	80.6	16120	32.24	16120	128.96	32.24
合计			30589.12	15294.56			11470.92	3823.64			955.91		382.36	1529.46	382.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4c2ede）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5.20 检测工程师吴磊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磊

社保电脑号: 644520515

身份证号码: 41152419891102405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单位编号: 1000765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10007658	13000.0	208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01	1000765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02	1000765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03	1000765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04	1000765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05	1000765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06	1000765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07	1000765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08	1000765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09	1000765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10	1000765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11	1000765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合计			26390.0	12480.0			7800.0		3120.0		780.0		624.0	324.0	31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507a6g)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0007658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5.21 检测工程师杨葳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蔚

社保电脑号：633488120

身份证号码：23082819830330098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7809260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8092600	16577.0	2652.32	1326.16	1	16577	994.62	331.54	1	16577	82.89	16577	33.15	16577	132.62	33.15		
2025	01	78092600	16704.0	2672.64	1336.32	1	16704	1002.24	334.08	1	16704	83.52	16704	33.41	16704	133.63	33.41		
2025	02	78092600	16704.0	2672.64	1336.32	1	16704	1002.24	334.08	1	16704	83.52	16704	33.41	16704	133.63	33.41		
2025	03	78092600	16704.0	2672.64	1336.32	1	16704	1002.24	334.08	1	16704	83.52	16704	33.41	16704	133.63	33.41		
2025	04	78092600	16704.0	2672.64	1336.32	1	16704	1002.24	334.08	1	16704	83.52	16704	33.41	16704	133.63	33.41		
2025	05	78092600	16704.0	2672.64	1336.32	1	16704	1002.24	334.08	1	16704	83.52	16704	33.41	16704	133.63	33.41		
2025	06	78092600	16704.0	2672.64	1336.32	1	16704	1002.24	334.08	1	16704	83.52	16704	33.41	16704	133.63	33.41		
2025	07	78092600	16704.0	2672.64	1336.32	1	16704	1002.24	334.08	1	16704	83.52	16704	33.41	16704	133.63	33.41		
2025	08	78092600	16704.0	2672.64	1336.32	1	16704	1002.24	334.08	1	16704	83.52	16704	33.41	16704	133.63	33.41		
2025	09	78092600	16704.0	2672.64	1336.32	1	16704	1002.24	334.08	1	16704	83.52	16704	33.41	16704	133.63	33.41		
2025	10	78092600	16704.0	2672.64	1336.32	1	16704	1002.24	334.08	1	16704	83.52	16704	33.41	16704	133.63	33.41		
2025	11	78092600	16704.0	2672.64	1336.32	1	16704	1002.24	334.08	1	16704	83.52	16704	33.41	16704	133.63	33.41		
合计			32051.36	46025.68			12019.26	4006.42			1001.61		400.66	1602.55		400.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53d03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5.22 安全主任唐庆荣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唐庆荣

社保电脑号: 600533225

身份证号码: 36212719761224143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 7809260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2	78092600	20878.0	3340.48	1670.24	1	20878	1252.68	417.56	1	20878	104.39	20878	41.76	20878	167.02	41.76
2025	01	78092600	21032.0	3365.12	1682.56	1	21032	1261.92	420.64	1	21032	105.16	21032	42.06	21032	168.26	42.06
2025	02	78092600	21032.0	3365.12	1682.56	1	21032	1261.92	420.64	1	21032	105.16	21032	42.06	21032	168.26	42.06
2025	03	78092600	21032.0	3365.12	1682.56	1	21032	1261.92	420.64	1	21032	105.16	21032	42.06	21032	168.26	42.06
2025	04	78092600	21032.0	3365.12	1682.56	1	21032	1261.92	420.64	1	21032	105.16	21032	42.06	21032	168.26	42.06
2025	05	78092600	21032.0	3365.12	1682.56	1	21032	1261.92	420.64	1	21032	105.16	21032	42.06	21032	168.26	42.06
2025	06	78092600	21032.0	3365.12	1682.56	1	21032	1261.92	420.64	1	21032	105.16	21032	42.06	21032	168.26	42.06
2025	07	78092600	21032.0	3365.12	1682.56	1	21032	1261.92	420.64	1	21032	105.16	21032	42.06	21032	168.26	42.06
2025	08	78092600	21032.0	3365.12	1682.56	1	21032	1261.92	420.64	1	21032	105.16	21032	42.06	21032	168.26	42.06
2025	09	78092600	21032.0	3365.12	1682.56	1	21032	1261.92	420.64	1	21032	105.16	21032	42.06	21032	168.26	42.06
2025	10	78092600	21032.0	3365.12	1682.56	1	21032	1261.92	420.64	1	21032	105.16	21032	42.06	21032	168.26	42.06
2025	11	78092600	21032.0	3365.12	1682.56	1	21032	1261.92	420.64	1	21032	105.16	21032	42.06	21032	168.26	42.06
合计			40356.8	20178.4			15133.8	5044.6			1261.15		504.42		504.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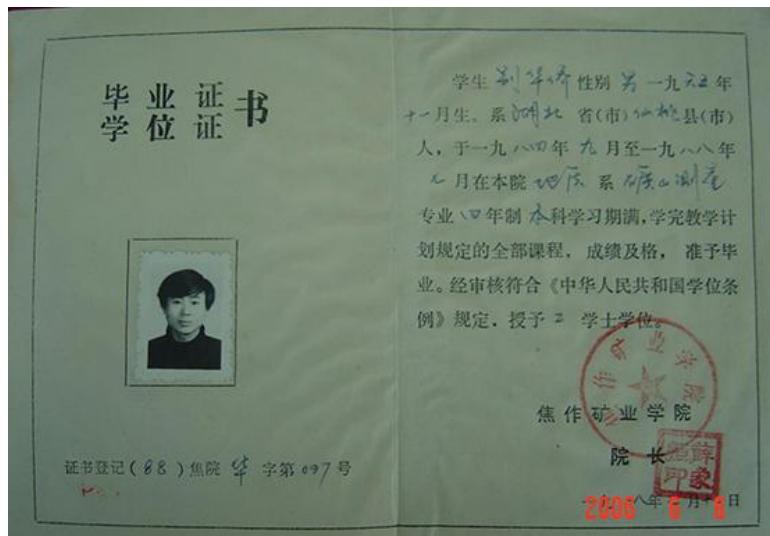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bf95711et)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打印日期: 2025年11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5.23 报告审核别华桥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别华桥

社保电脑号：608283652

身份证号码：4208021965110825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7809260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78092600	25986.0	4157.76	2078.88	1	25986	1559.16	519.72	1	25986	129.93	25986	51.97	25986	207.89	51.97
2025	01	78092600	26180.0	4188.8	2094.4	1	26180	1570.8	523.6	1	26180	130.9	26180	52.36	26180	209.44	52.36
2025	02	78092600	26180.0	4188.8	2094.4	1	26180	1570.8	523.6	1	26180	130.9	26180	52.36	26180	209.44	52.36
2025	03	78092600	26180.0	4188.8	2094.4	1	26180	1570.8	523.6	1	26180	130.9	26180	52.36	26180	209.44	52.36
2025	04	78092600	26180.0	4188.8	2094.4	1	26180	1570.8	523.6	1	26180	130.9	26180	52.36	26180	209.44	52.36
2025	05	78092600	26180.0	4188.8	2094.4	1	26180	1570.8	523.6	1	26180	130.9	26180	52.36	26180	209.44	52.36
2025	06	78092600	26180.0	4188.8	2094.4	1	26180	1570.8	523.6	1	26180	130.9	26180	52.36	26180	209.44	52.36
2025	07	78092600	26180.0	4188.8	2094.4	1	26180	1570.8	523.6	1	26180	130.9	26180	52.36	26180	209.44	52.36
2025	08	78092600	26180.0	4188.8	2094.4	1	26180	1570.8	523.6	1	26180	130.9	26180	52.36	26180	209.44	52.36
2025	09	78092600	26180.0	4188.8	2094.4	1	26180	1570.8	523.6	1	26180	130.9	26180	52.36	26180	209.44	52.36
2025	10	78092600	26180.0	4188.8	2094.4	1	26180	1570.8	523.6	1	26180	130.9	26180	52.36	26180	209.44	52.36
2025	11	78092600	26180.0	4188.8	2094.4	1	26180	1570.8	523.6	1	26180	130.9	26180	52.36	26180	209.44	52.36
合计			50234.56	25117.28			18837.96	6279.32			1569.83		627.93		2511.73	627.9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bbf959c6ex）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5.24 报告审定汪旭伟相关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汪旭伟

社保电脑号: 609018047

身份证号码: 4403041971062807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

单位编号: 7809260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78092600	21404.0	3424.64	1712.32	1	21404	1284.24	428.08	1	21404	107.02	21404	42.81	21404	171.23	42.81	
2025	01	78092600	21568.0	3450.88	1725.44	1	21568	1294.08	431.36	1	21568	107.84	21568	43.14	21568	172.54	43.14	
2025	02	78092600	21568.0	3450.88	1725.44	1	21568	1294.08	431.36	1	21568	107.84	21568	43.14	21568	172.54	43.14	
2025	03	78092600	21568.0	3450.88	1725.44	1	21568	1294.08	431.36	1	21568	107.84	21568	43.14	21568	172.54	43.14	
2025	04	78092600	21568.0	3450.88	1725.44	1	21568	1294.08	431.36	1	21568	107.84	21568	43.14	21568	172.54	43.14	
2025	05	78092600	21568.0	3450.88	1725.44	1	21568	1294.08	431.36	1	21568	107.84	21568	43.14	21568	172.54	43.14	
2025	06	78092600	21568.0	3450.88	1725.44	1	21568	1294.08	431.36	1	21568	107.84	21568	43.14	21568	172.54	43.14	
2025	07	78092600	21568.0	3450.88	1725.44	1	21568	1294.08	431.36	1	21568	107.84	21568	43.14	21568	172.54	43.14	
2025	08	78092600	21568.0	3450.88	1725.44	1	21568	1294.08	431.36	1	21568	107.84	21568	43.14	21568	172.54	43.14	
2025	09	78092600	21568.0	3450.88	1725.44	1	21568	1294.08	431.36	1	21568	107.84	21568	43.14	21568	172.54	43.14	
2025	10	78092600	21568.0	3450.88	1725.44	1	21568	1294.08	431.36	1	21568	107.84	21568	43.14	21568	172.54	43.14	
2025	11	78092600	21568.0	3450.88	1725.44	1	21568	1294.08	431.36	1	21568	107.84	21568	43.14	21568	172.54	43.14	
合计			41384.32	20692.16			15519.12	5173.04			1293.26					517.35	2069.17	517.3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bf95c8a89)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8092600单位名称
深圳地质科技创新中心（深圳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养）打印日期: 2025年11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六、企业信用信息

企业信用信息：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AI识图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企业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报告生成时间 2025/11/18 11:35:52

(报告内容仅供参考, 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政府部门公示信息

照面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5745G

企业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类型: 全民

法定代表人: 莫志恒

注册资本: 76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3年02月26日

经营期限自: 1983年02月26日

经营期限至: 2038年12月31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 2025年08月20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98号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土石方专业承包壹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施工甲级;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 工程物探专项甲级; 测绘资质甲级; 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乙级; 地质勘查; 经营进出口业务 (具体按深外经贸合函[2001]283号资格证书办理); 技术咨询; 计算机软硬件、手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许可经营项目: 实验检测; 结构检测鉴定 (凭资质证书经营); 智能硬件、自动化设备和物联网传感器的生产与销售;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设工程施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以上信息仅供参考, 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5745G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莫志恒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3年02月2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5745G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莫志恒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3年02月2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5745G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莫志恒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3年02月2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5745G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莫志恒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3年02月2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经营主体歇业公告

序号	公告申请日期	公告期自	公告期至	详情
暂无市场主体歇业公告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涉嫌冒用他人身份登记信息

序号	冒名登记事项	当事人姓名	冒名登记时间	登记机关联系方式	公告期自	公告期至	处理结果
暂无涉嫌冒用他人身份登记公示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拟强制注销公告

序号	公告名称	公告期限	详情
暂无拟强制注销公告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